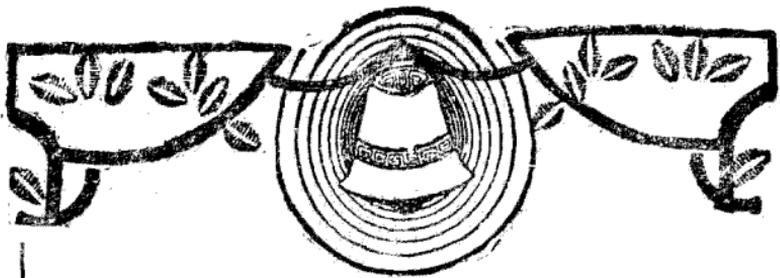


侯哲莽編著

世界合作思想十講

正中書局印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四月渝初版

世界合作思想十講

全一册 定價國幣三元三角

(外埠酌加匯費運費)

編著者 侯哲菴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1948)

校整：海斌

自序

大凡一種思想或是一種運動，必有其產生的背景，同時又必有其發展的過程，這是毫無疑問的。因此，要研究一種思想或運動，如果不從這一空間的和時間的方面去把握，必然陷於割裂孤立的錯誤，那麼他所得到的，只是一知半解，同時根於這一知半解產生的行動，不是空想，便是歸於失敗，這也是毫無疑問的。

合作是一種瀰漫在全世界的思想，同時又是一種普遍在各種民族間的運動。牠當然有其產生的背景，同時也有其發展的過程；所以研究合作思想或合作運動，也只有從牠的產生與演變中來研究，才能把握到合作思想的實質和合作運動的核心。這是一般研究合作的人不可不注意的地方。

這一本書，是以世界合作思想為題材，而以上述的觀點來寫的。一方面是把合作思想的每一階段的產生背景作一簡單的指出，一方面又把合作思想的發展作一個史的考察；所以這本書可以作合作思想史看，也可以作合作思想概觀來讀。儘管內容還有許多不完備的地方，但是這一種研究的方法，是依據上述的原則來進行的。

此外，我想告訴讀者的，這本書不是突如其來的一本合作專書，而有其姊妹篇，那就是：「連鎖哲學」及「合作理論之體系」。這三本書，是研究合作理論中不可分的連串的一套。在民國三十年的夏天，我從成都回到重慶，意外的得到一個機會，使我有稍多一點時間把我多想想寫出的三本書逐漸完成。首先是寫「連鎖哲學」，但那年空襲給我的限制太大，只能寫成一本綱要。其次是「合作理論之體系」，也刪去了許多材料。又次便是這一本「世界合作思想十講」。在第一本書裏面，除了指出作為合作理論基礎的連鎖學說的哲學根源外，還列舉了連鎖觀的本體論宇宙論和人生論；第二本書是根於連鎖哲學，而把合作的理論（宇宙觀社會觀）及其目標與方略作一全般的敘述，所以名為「體系」；第三本書則在拿歷史的觀點研究合作思想的發展，並提供上述兩本書的內容的根據及來源。我以為研究合作理論，如果把上述三本書作一番研究，是有其必要的。

最後，我們知道中國的合作運動是在蓬勃的發展中，儘管戰爭的破壞力是那麼大，然而合作的力量也一天天的發展起來。更有合作理論與方式的進步，在世界的合作思想中和世界運動中都將占一個重要的地位，尤其是三民主義的領導與發揚光大，更將使合作思想和合作運動走上進步的道路；所以我們中國的合作者，應當把握住這一現實的連帶關係，而努力於合作思想研究，然後獲得合作運動的真實勝利，那便是我們最大的收穫了。

候哲叢民國三十三年六月於重慶柳湖山居

第一講 世界合作思想概觀

一 思想及其發展

思想就是一種感想，一個主張，或是一個主義。他是時代的產物，由於客觀的環境所決定，有時是無意識的反映事實，有時是有意識的認識或說明事實；所以一種思想的產生，不是單純的，主觀的，自由的，而是有其時代的背景的。

自從孔德(August Comte)的實證哲學講義發表以後，對於世界思想畫出一個新時代，他認定了智識的連鎖的本質，而不是把牠孤立起來加以探究的。他曾說過：我們在現象以外得不到什麼知識，但得自現象的一切知識，又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只有繼起和類似的諸關係，才是我們所得而知者。把諸現象互相聯系起來的一定的類似，及把諸現象作為先後而結合起來的一定的繼起，便是現象的法則。孔德這一種見解，便是要我們研究一切思想，應當注意到諸現象的連鎖法則。

孔德又把思想分為三個範疇或是三個階段：一是神學的，一是形而上學的，一是科學

的。神學的範疇是最原始的思考方法，宇宙間的一切支配在神的意志之下；形而上學的是運用純理的思辨方法玄妙的探索宇宙的一切；科學是一種客觀的必然的正確的知識，應用實證的思考方法。這三個範疇，同時又是向前發展的，人類知識的發達，必經這三個階段，而最後一切必為科學所征服；因此思想發展必朝着科學化的路而進行。

這便是一般思想的本質形成，和發展的說明，同時又是所有各種思想研究所必知的方法。我們必須從這些地方來探討思想，才能得到思想的全貌。

合作思想是各種思想之一種，自然是時代的產物，同時又是與其他一切條件結合的連鎖，而且是發展的。那麼今日的課題，除開要了解合作思想的起源和發展之外，還要如何使合作思想臻於科學化的境域，這便是我們研究合作思想的主要任務。

二 合作思想的起源

合作思想的起源，應追溯到啓蒙運動。啓蒙運動的意思，便是要清算過去傳統的一切文物制度，而建設新的世界。德語爲 *Aufklärung*，英語爲 *Enlightenment*，這一運動的主要意義，大約有下列各點：

一 在中世紀封建社會所遺留的一種意識形態，是帶有保守性的，凡是沒有包括在宗教概念中的東西，都認爲是異端邪說。然而這一意識的保守性，隨即被社會的發展所衝

破，尤其是手工業的發達，社會分工的進步，交換經濟的形成，新的東西都要從舊的系統中產生出來，於是新的意識形態自然地產生了；及抗過去傳統的偏見和束縛，尊重自由獨立的思想，自然出現了。

二 因為自由主義的思想的發展，成為法國大革命의 推動力，於是產生了民主的思潮。這一根源，便是所謂個人主義的普遍化，因為個人主義是以自己的感情和行動爲中心的主義，個人自己應當自求生存，也就是只有自助才能自存，同時對於國家的干涉，表示拒絕，甚至走到極端的個人主義的無政府主義的傾向。

三 啓蒙時代的主知主義 (Intellectualism)，自然引到合理的傾向，不僅反對固有教理的束縛，而且偏重於經驗論物質論，一切都益重於實際有用的知識。同時平易淺近的傾向，也極爲發達，反映到行動上，當然是「一切要從平凡的方面入手」。

四 啓蒙時代固然標榜了國家主義，一面又有國際的共動的傾向，當時論者多說「萬人平等」，且以「世界一公民自居」，這就是一種世界主義的趨向。

上述各點，對於合作思想有什麼影響呢？我們可以說：是有很大的影響的。首先，因爲反抗傳統的束縛，於是新的思想新的計畫便可以產生出來，而且帶有自由的成分，合作思想便在這樣環境中產生出來的自由思想之一。次之，因爲個人主義的傾向，人們對自己負責，於是自助自救的觀念，相當濃厚，合作是以自助自救爲原則的，這自然是合作思想

的細胞之一。又次，因為經驗論物質論的傾向，一切新思想和新計畫必然的傾向着實際問題，也就是說，應當從日常生活的經濟方面從事更張，而且這日常生活的入手方法，自然要平易淺近，才能普遍化，合作是以經濟改造為基本，其方法又是從平易入手，這也是構成合作思想的成分。再次，由國家主義到國際主義的傾向，是表示不脫離國家的存在，但是又承認世界主義，那麼國家本位與國際本位兩相調和，合作正是如此，所以這也成為合作主義的形成的因素之一。合作思想既然有上面各種因素，於是一種自由的，自動的，經濟性的，從平易入手的，和國家本位世界本位調適的合作觀念，自然可以孕育出來了，這就是合作思想的真正的起源。

三 合作思想的形成

合作思想雖然在啓蒙運動中種下了種子，可是還不能作為形成合作思想的條件，這便有待於客觀環境的養成。這一種客觀環境，便是繼封建社會而起的資本主義制度。

資本主義的初期與後期，是兩種不同的制度，而給與合作思想的影響，也是不同的。前者是商業資本主義，後者是產業資本主義。

商業資本主義的形成，有兩個事實：第一是生產的一般的增加和擴大，第二是從事商品運輸的發展，於是市場的範圍漸次擴大，市場與市場之間的聯系複雜起來，那麼要一種

保持生產者到消費者間關係聯絡的商人，就自然而然的增加其社會的重要性了。所謂商人，便是拿貨幣換取貨物，再換取貨幣的一種職業。社會上自從商人產生以後，發生了什麼變化呢？第一，商業的利潤的獲得方式，引起了消費者的反感，因為商人的利潤，一面是買賤賣貴，另一面則是不法的行爲，如摻雜等等；第二，商人取得了市場的知識，於是漸漸的支配生產事業，一般生產者爲了迅速實現他們的商品，不得不仰商人的鼻息，至其極，商人還可自己兼充生產者；第三，商人在某種場合，對於生產者可以用貸款的方式，或預購生產物的方式，一變而爲債權者，因是商人的勢力增加，而且成爲實際的產業指導者和組織者了；第四，在當時曾經產生過行會制度，曾經一度的和他對抗，但那是一種政治性的而非經濟的，所以終歸於失敗，經過這一種變化，社會上不僅是消費者，就是生產者，也都在商人的壓制之下，於是對於上述啓蒙時期所播下的合作思想的種子，有着下列的影響：第一，在社會分化的影響方面言，因爲商人的壓迫，人民的自由就被束縛了，反而引起人民對於自由觀念的加深；第二，一般人從經驗中知道要求自由，不是一件平白地呼號的問題，而需要自助自救，才有希望；第三，這些都由經濟的也就是生活的壓迫而促成，同時鑒於行會制度的失敗，也給予他們一個刺激，便是只有從經濟上着手，才是直截了當的辦法；第四，要從經濟上着手，自然是學習商人的方法，但他們是缺乏資本的，正因爲缺乏資本，便被商人所壓制，於是加上行會制度和夥計團體與商業資本反抗的經驗，他們

組織起來了。所以在商業資本主義的時代中，合作思想的形成，就奠定了事實的基礎，關於這，我們可以舉出一個最先針對着商業資本主義而提倡合作的思想家，和在這時期中的合作的事實來作一個明證。

首先針對着商業資本主義的合作思想家，要算是約翰勒司 (John Bellers)，他生於一六五四年，卒於一七二五年，比任何合作思想家實行家爲早。他的思想，以一六九六年出版的設立產業會社建議書爲其代表作。他反對商人，反對營利主義，反對浪費，而主張節儉的制度。他又認定社會應當改造，應由多數的人結合起來，組織會社，實行自給自足的經濟生活。在會社中，生產與消費並重，人人都要學習工作的技能，都要勞動，而且要建立公共食堂等。他又曾爲了實行這計畫而募捐，可惜得不到富人們的同情而失敗。但是一個早期的合作思想家，這是毫無疑問的。同時他這思想發生於一六九六年的早期，可謂天才的指示，而是合作思想史一個不可磨滅的先覺者。

除了柏勒司的合作思想而外，我們可以從瑪克斯威爾 (William Maxwell) 所保存的一七六九年蘇格蘭芬維克 (Fenwick) 地方的一個早期合作會社的合同，和一七七七年哥房 (Govan) 的同樣性質的組織，以及一七九五年英格蘭赫爾地方的麵粉廠 (Hull Corn Mill)，一七九六年的巴漢廠 (Barham Corn Mill)，一八〇一年赫爾廠 (Hull Subscription Mill)，一八一五年德文玻聯合廠 (Devenport Union Mill)，一八一六年的雪來司社

(Sheerness Society)等等早期的社中，及已有的文獻中，可以看見這些類似合作組織的形
成，是和我們前面所舉出的若干因素，都是符合的。列舉起來，有下列幾點：

一 這些合作組織，是出於生活的困難，尤其商人的壓迫，感覺物價的威脅，於是出
於自救的途徑。例如一七九五年赫爾廠的宣言中，就顯明的指出是要「免除將來再受那貪
婪的殘忍的人們的攻擊」，這自然是指商人而言。

二 這些計畫，都是非常的切實的，從平易處下手，而不是一個空洞的理想。同時他
們的目的，不是照抄商人的辦法，出賣貨物，而是自給的組織；所以在赫爾廠的宣言中，
就明白的說明這點：「這所磨坊的主權，屬於付款人和他們的繼承人，其目的在供給他們
自己的麵粉」。

三 他們了解個人力量的薄弱，所以要組織起來，這是一個自然而且聰明的辦法。這
辦法是實行「有福同享，有禍同當」的原則，這一點，在芬維克十一位紡織工人的合約
中，最為明顯。那合約上記載着：「今天本會會員一同立約，把我們口袋裏所有的錢，拿
出來購買需要的東西，銷售給社員，使大家得着利益。……經營的結果，須由大家共同
負責，賺錢同分，賠錢同賠」。

四 他們在初創時，資金自然是異常困難的，除了他們集資以外，所以一方面是向外
借錢，一方面則有如柏勒司同樣的主張，向富室要求捐助。一七九五年的赫爾廠，便是如

此。

從這些地方看來，我們可以知道：合作思想的初步形成，是商業資本主義發展的結果。

商業資本主義繼續擴大，加上資本的積蓄，便給與更進一步的產業資本主義一個基礎。資本的積蓄的方法很多，但在初期的積蓄，大部分是商人行徑的擴大，例如由欺騙進而有掠奪等是。直到採用機器以後，於是又可以從產業利潤中積累起來，商人便一變而為產業資本家了。在產業資本主義的制度中，怎樣形成第二階段的合作思想呢？

一 因為產業的擴大，機器的採用，於是分業進到技術的分工。分工愈進步，人與人的紐帶愈加密切起來，每一個人不僅不能單獨的生存，而且不能單獨的生產一件物品，於是連鎖的需要格外顯明。

二 在產業發達中，每一個人雖然要倚賴他人，但同時又必須倚賴自己；因為這所說個人主義的制度，是要每個人各自負其責任的，他的生存和一切一切，都是靠自己的競爭，而不能倚賴社會，那麼除了社會本位之外，還要顧及到個人本位。

三 產業發達的以後，社會的分化作用格外明顯，富者愈富，貧者愈貧。勞動者數量大為增加，競爭愈烈，於是痛苦日深，資本家利用勞動者羣的相互競爭而壓榨益甚，生活困苦失業，以及犯罪賣淫等等，成為勞動者羣的普遍現象。

基於上述諸現象，合作思想漸漸成熟是必然的事。那時候有朗吉、傅理業、卡伯、馮文、湯姆生、和金威廉諸人，其特點就在強化合作知識，和注重實施方略，使人與人的連鎖由具體的組織結合起來。一面是社會本位的「我爲人人」，一面是個人本位的「人人爲我」。兩種本位使其調和，以謀經濟壓迫的解除，牠的活動是從經濟方面着手，建立包括生活消費諸行爲，以及全般生活之自給自助的新機構，所以馮文以爲利潤爲萬惡的淵藪。要建設一個新社會，非廢除利潤不可。金威廉則以爲知識及團結是勢力，由知識統馭的勢力是幸福，幸福即是創造的目的，這些原理，便是第二階段所生的合作思想的精髓。同時純粹的合作思想，也就從此形成了。

四 合作思想的派系

我們已經知道思想的形成是時代的產物，也就是客觀事實的反映，合作思想具體化以後，因着各時各地的不同，又有許多派別產生出來；這是很自然的事，所以在合作主義建立的過程中，曾經有過內部的若干的分歧，這都是由於環境不同的緣故，如果加以分類有下列的若干派別。

第一、消費派。這是一個很早的合作主潮，他的主要特徵就是：把消費者結合起來，首先成立合作商店，供給日用品必需品給社員，避免商人的剝削，辦有成效，然後設立工

廠，從事製造，甚至設立農場，完全以自給爲目的；所謂消費者，是指社會上全體人民，雖然首先要注重貧苦的人的結合，但終極還是全體人類，這一種路線，便叫做消費派。在前面所舉的一七六九年芬維克的組織，就是個消費派的雛形；又如：法國合作運動史的作者戈蒙——(Jean Gannont)所述，認爲法蘭西一八一〇年左右的戴立榮 (M. Perrion) 和海利葉 (J. Reyrier) 是很早的消費合作的先驅，這都是要算消費派的開始者。不過真正的爲合作主義中之消費派的始祖，我以爲應當是金威廉博士 (Dr. W. King)。金威廉是首先明確地確定合作主義路線的第一人，他不僅是一個理想家，而且是一個實行家，他所定的方案，與此後消費派的影響最大；所以漢斯穆勒 (H. Müller) 把他在合作歷史上的地位，格外標榜出來，尊之爲合作理論大家，美國的桑恩克遜 (A. Sennichsen) 也認爲是近代合作運動第一個理想家，第一個先覺者。

消費派自從金威廉把他奠定以後，隨着產業革命的發展，在工業發達的區域，逐漸的普遍起來。英國是產業革命最早的國家，其中首先應用機器的又是紡織業，那時紡織的集中地在蘭開夏 (Lancashire) 與斯塔福 (Stafford) 兩州。蘭開夏的羅須特爾 (Rochdale) 地方的紡織工人，就創立了合作主義的第一個綱領，成立了世界著名的羅須特爾路線，獲得空前的勝利。此後傳到世界各國，引起若干學術上的討論，影響之大，百年以來差不多沒有休止。消費派的勢力，也就超極一切合作學派之上。

根於金威廉的消費派的主張而產生的合作思想，又可以分爲左列各派別：

一 羅須特爾路線 上面已經說過，羅須特爾是非常成功的，所以成立了一個重要學派。現在我們應知道羅須特爾與金威廉的關係。在若干合作著作中，認爲羅須特爾二十八個紡織工人中有許多是渦文的信徒，其實這一個世界著名的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與金威廉也有很重要的關係。當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成立之先，有一位英國合作老同志賀利約克(G. J. Holyoke)曾經到過羅須特爾地方，宣傳過合作運動，聽衆大都是勞動者，就是公平先鋒社的發起人，也成爲他的朋友。所以賀利約克在羅須特爾先鋒社之成立，不能說沒有影響。同時賀利約克原來是渦文主義的信徒，他在二八三九年認識渦文，投入他的門下，並曾以渦文主義的宣傳員到處演講。不過他對於渦文太空泛的主張，是不甚贊同的，後來他與渦文主義的領袖們的關係惡化，所以賀利約克本人的思想，不純粹之渦文主義者。關於金威廉，在英國當時的勢力是不及渦文的，所以他在合作史上幾乎被人忘記，但他的第一次傳記，還是賀利約克替他寫的，刊在一八九二年倫敦出版的名人傳裏，(Dictionary of National Biography)。那麼賀利約克對於金威廉相當認識，所以羅須特爾先鋒社所訂的綱領和計畫，莫不與金威廉的主張完全相同。至少我們可以判斷；因着賀利約克的活動，羅須特爾路線與金威廉必有相當的關係。(金威廉的主張發表於一八二八年的合作者第一期，賀利約克到羅須特爾是一八四四年也就是該路線成立以前。)

二 尼墨學派。羅須特爾路線確立以後，在法國有一個學派，由尼墨城的若干合作理論家起而提倡，成立了尼墨學派。其中主要的人物，爲法布爾，德蒲亞夫，和季特，而以季特教授最有力量，足爲這一學派最主要的人物。他們重要觀點便是以消費合作爲合作主義的路線。季特的影響很大，到現在如波亞桑，都德邦色，以及他的學生拉維紐等，都有相當地位，尤其是拉維紐是一個絕對的消費派，他以爲消費者合作之外的他種合作社，不能叫做合作社。

三 漢堡路線。這是德國消費派的一個理論集團，以希徒丁格爾，高夫曼，穆勒，奧古斯特諸人爲主要人物。其實在德國南部的領導者費飛爾，(Eduard Pfeiffer) 是一個合作思想家領導者，他是德國合作主義學派的創始人，他在學生時代，就曾遊歷各國，對於英法的合作制度印象極深。其第一部著作「合作制度論」，在一八六五年出版，並認定「羅須特爾先鋒社是改造社會的一個新因素」。所以談到漢堡路線，似乎不能去掉費飛爾。關於希徒丁格爾高夫曼以及奧古斯特穆勒諸人，都是以消費合作爲中心，接受羅須特爾先鋒社的綱領，而加以理論的說明的。此外，還有一個經濟學者威爾白蘭特，也是對於消費合作有深切興趣，並有理論的貢獻的德國人，這與漢堡學派不能說沒有關係。

四 瑞士學派。瑞士學派由漢斯穆勒和卡爾孟定兩人代表之。兩人都是入了瑞士籍的德國人，又是以消費合作爲合作主義的正統的組織的。

五 英美學派——消費派的奠立，本來是在英國，這當然是產業革命的環境所造成。但是理論家中，則如前述，多出於法德諸國，在英國近百年來，反而偏重實際問題。同時資本主義發展最後而最高度的美國，對於消費合作的理論，也不十分發達，不過也不能說絕對沒有。例如英國的伍爾夫，和美國的瓦伯斯，便是有其新穎的見解和系統的說明的。我想稱之為英美學派。因為兩國的社會制度同為資本主義制度，兩國人的合作思想也是相當接近的。

六 聖克勞德學派 這是法國的另一個派別，牠與工會社會黨有密切的聯系，一面是經濟活動，一面又參加政治活動，並以強化消費合作社的集合財產為主要方策。這一派雖然以聖克勞德著名，可是在合作思想方面，我把這名稱來代表若干國內同性質的主張，如比利時蘇聯及波蘭等等。這一派的代表人物就是聖克勞德商播拉，比利時的安西耳等。至於一般人所知的莫斯科路線，實際上不過是蘇聯社會主義的合作政策，可以列入這一學派，而不應列為獨立的路線。

總括以上各派，都是站在消費者的立場而組織的，下面再舉出另外一調派系。

第二、生產派。所謂生產派，便是以生產者的立場來組織會社，管理產業，以實現其理想為目的。這裏生產者以是勞動者為主，農民也包括在內。其發源亦復很早，如博理業以產業生產為基礎的理想組織——法郎齊，就是帶有生產合作的主張。此後舉起、路易布

郎、古唐、和德國的拉薩爾等，都是代表人物。直到最近數十年來，工業生產合作失敗，於是這種主張漸漸消沉下去。至於農業合作方面，雖然有相當發達，可理是論家很少。如法國的凱格爾，和俄國的愛梅利諾，都是沒有什麼力量，所以生產派已漸成爲歷史的陳跡了。

第三、基督教社會主義派。除了消費派和生產派以外，還有以宗教的教義爲根據，而提倡合作的，在歷史上有着很大的勢力。他們最初是受了生產派的主張的影響，推行生產合作（如英國），或墾殖合作（如意大利）等，隨後又轉變方向，傾向於消費合作的組織。他們認爲合作是實行政教的最好方法，而且努力推行合作運動在合作發展史可以說受了他們的影響極大。應當成立一個學派。其代表人物爲勞德羅，金斯榮，尼爾諸人。同時在各國並有獨立的聯合組織，如德國西部的所謂凱崙派 *Kaizer* 等是。

上面所述的各學派，當然以消費派的合作思想最爲發達，生產派的力量最弱，基督教派的理論多少是缺乏科學的基礎。至於還有一種普徧在世界任何地區的信用合作社，其事業方面的成就關係有相當偉大，可是在思想方面沒有他的地位，其領導人物如許爾忠，雷發巽，雖然有過許多事業的供獻和著作，但其內容對於合作的理論方面，沒有良好的成就，而且他們都是自由主義者，對於現代社會並不要求其徹底改造，所以在合作思想上祇得從略。

五 合作思想的發展

合作思想自然是發展的，其內容也是變遷的。那麼上述若干學派，自然也不是一定不移原則，何況這些思想如果詳加研究，不免有許多缺點在裏面，事實上確有許多需要修正的地方；所以我們把世界合作思想的全貌了解以後，其發展的路向，可以列舉幾點如下。

第一、由自然的到意識的。合作理想的發生，必然經過兩個階段，首先是自然的，也就是跟着自然發生的若干事實，而加以理論的敘述。當然，這種思想受環境的影響極大，而為當地當時的事實所局限。至於將來呢？必然由這局限在自然發生的階段中，發展到意識的階段。也就是對於過去的經驗相當充足，認識相當正確以後，便可以達到意識的階段，而由意識的法則來判斷牠，決定牠，說明牠，重新奠定牠的理論基礎。

第二、由理想的到實踐的。合作思想的初期，大體都是理想的成分居多，尤其是受了一般理想家如摩爾，康帕內拉諸人的影響，很想把未來的目標立刻實現，這顯然為事實所不許，於是合作思想必然地由於這些寶貴的經驗的累積而走到實踐的路上來。

第三、由神學的或玄學的到科學的。過去合作思想家中，不少仍舊是引用了上帝這一類的神的意志為其基礎，同時又有許多是純粹站在道德以及精神作用方面的理論之上的。這些，在某一時代，是有過顯明的遺跡，但科學日益昌明，一切非科學的學理基礎，都要

被科學所推翻。那麼影響到合作思想方面，自然是從神學和玄學中解放出來，而樹立牠的科學基礎。

第四、由錯雜到統一。合作思想因為所發生的環境不同，各人的理想也不一致，同時又有各種不同的學理做基礎，那麼自然是錯綜複雜，各成派別，不能一致。但是這種現象，決不是一成不變的，而且一定是走向統一的道路上去。這統一的主導者，便是真理，因為真理是唯一的實在的，所以合作思想必然朝着統一的方向發展着。

合作思想既然有各種的趨勢，那麼我們可以想到未來的合作思想，就在意識的、實踐的、科學的、和統一的原則之下，系統化起來，成爲一個世界的真正的合理的合作主義的理論基礎。

六 今日的問題

根於以上所述，我們知道：今日的合作思想界還沒有達到合理的境地，或多或少遺留着不合理的成分在內。那麼今日的問題，便是要如何完成這一任務，使合作思想合理化的課題了。關於這，我以爲應當注意到下面的問題：

第一、要使合作思想合理化，首先必須把基礎放在科學上，所謂科學，便是有系統的，實在的，正確的知識或理論；因為有系統，便不只是思想，而是一貫的學理；因為實

在，便不是虛幻的；因為是正確的，便是由實驗和推理而來，不是錯誤的。我們知道科學上有所謂定律(Law)，原則(Principle)，和學說(Theory)等等，這都是一種法則的說明，一種變化的形成，其中包含着必然性和因果的連鎖性。所以只有建立在科學基礎之上的思想，才有達到真理的可能，這是一定的道理。

第二、合作思想科學化固然重要，但僅是科學還不能得到完滿的境地，這就需要哲學的基礎了。所謂哲學，便是對於整個宇宙的一個總括的知識體系，在這體系中，包括各種的科學和智識，而得到一個總法則，再拿這總法則以分析一切對象，包括自然現象，社會現象，以及意識形態。我們合作者所習知的，就是宇宙間一切不是孤立的而是連鎖的，那麼科學的局部正確性須要統一起來，成為全般的哲學體系，然後可以得到完滿的真理；所以合作思想除科學以外，還要建立在哲學的基礎之上。

第三、合作思想既然以哲學和科學為基礎，那麼牠可以得到一個新的工具或是新的方法，根於這方法分析社會乃至意識界所得的知識，而建立的合作思想，那我們可以斷定牠有幾個特徵：

一 普徧性 這就是說，合作思想不是局限於一個境界的，而是普徧的，由此一掃過去「為合作而合作」，「為救濟而合作」，「為少數人的良好生活而合作」……種種偏狹的錯誤觀念，而是認定合作是一個宇宙的總法則，這法則產生於自然界，這法則應用到社會

界，使社會的人與人之間發生合理的連鎖，應用到意識界，使他適當的連鎖化合作化；所以牠是一個普遍性的法則。

二 客觀性 合作思想的範疇既然如此，其普遍，那麼牠的立場不是主觀的，不是人本的，而是客觀的，以事實為基礎，以實踐為方法，一掃過去空想的虛幻的諸多錯誤；所以認定連鎖是自然界的公律，合作是存在於一切事物中的真理，而不是我們想象出來的。

三 唯一性 合作思想在哲學和科學的基礎之上，必然了解其唯一性，因為真理是唯一的，必然的、看重合作的適應性，乃至曲解適應性的錯誤觀念，可以作一個清算。譬如殖民地的信用合作，被帝國主義者運用成為工具，生產合作社回到營利主義的道路上，消費合作社對於雇用勞動者之未能充分協調種種，這都是應當清除的，錯認為合理的思想；因為這些觀念，就是不了解唯一性而以為這是適應環境的緣故。

總之，我們對於世界合作思想之清算，是一種應當有的工作，決不能任其停滯在自然發生的、空想的、非科學的、錯雜的階段，而應導入意識的實踐的、科學的、統一的境界來，以求其普遍性、客觀性、唯一性的實現。自然，要達到這任務，就只有拿科學和哲學做我們的基礎，並在這基礎上獲取我們的工具，才不致落於錯誤的窠臼，這是一個很顯明道理。那麼世界合作思想的前途，自然是光明的了。

第二講 早期的合作思想

一 早期合作思想的誕生

早期的合作思想是產生於英法兩國，同時瑞士和丹麥也有其根源，這是在十七世紀後半期至十九世紀初葉的時代。

英國的合作思想，比任何國家爲早，在一六五四年，就有拍勒司(John Pellers)的出生，這是一個世界最早的合作思想家，那時英國的商業資本主義正在擡頭，在都市中流行着行會的工業，在農村中則有家庭手工業，而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已產生了行莊代爲經理，雙方的買賣事務，而且占着指示生產方針的大權。在英國更有一個特別環境，如美洲的發現，好望角的周航，英國的商人便組織了遠征隊，向落後民族掠奪，於是資本積蓄起來了。一六九四年英格蘭銀行成立，就是一個例證，加以與西班牙的戰爭及荷蘭的戰爭，建立了她的殖民帝國，市場大爲擴展。生產受到這樣的刺激，一方面是工場手工業的擴大，一方面利潤生產制下成千成萬的農民從鄉村跑到城市，觀於摩爾所描寫的故事，尼德蘭

的地主爲了利潤，要把耕地改爲牧場，畜養價高利厚的羊羣，而把大量的農民從耕地中趕出，便是一個例子。英國既然有這樣環境，社會上已發現了商人的罪惡和大多數的問題，於是英國的合作思想就孕育出來了。

法國的合作思想與英國略有不同，在十八世紀中葉，法國的工場手工業在里昂、巴黎、第戎、蒙白里葉等地，已相當發達，同時他又若有若干殖民地，這就是表明商業資本已在擡頭。可是不幸得很，在一七五六到六三年中，發生了七年的戰爭，將廣大的殖民地丟掉，海外市場受了局限，於是資本主義的發展，也就無從進展了。正是因爲資本的發展受了打擊，原有的基礎自被破壞，社會上已有不安的現象，何況法王路易十四的長期統治中的不斷的戰爭，放蕩不羈的宮庭，橫征暴斂的苛稅種種，早已造成人民生活的不安，反抗專制政體的情緒漸漸激烈起來，路易十五的時代，更爲激昂，改造社會的思想，應時而生。法國的合作思想，自然也是這中間的產物。

瑞士是歐洲一個不偏布手工業都市而以農爲主的國家，地多山岳，又缺乏煤鐵，人民生活關係富於努力心，而且樸實節儉，忠厚老誠，同時又是歐洲自由思想的策源地。那裏聯邦自治成立最早（二一九一年），一六四八年離羅馬帝國獨立，一八七四年聯合二十五州成立聯邦政府，但仍不免受外國的干涉，所以人民的愛國心很重，於是爲徹底實現全民政治起見，認教育爲改進的最重要的方法，而教育中又以切於實用促進自治爲主；所以

瑞士的早期合作思想，是孕育於教育的改革中。

丹麥在十八世紀的後期，物質的生活相當繁榮，土地制度改革以後，農民解放了，生活改善了，奴隸制度和強迫勞役都廢止了，同時國外貿易發達，丹麥人獲得了厚利，這種興隆的國運，一直維持到法國革命及丹麥未捲入戰爭以前。可是到了英國攻擊哥本哈根，丹麥牽入拿破侖戰爭，於是將過去的物質繁華，差不多完全毀滅了，丹麥人民也就一點抵抗的力量也拿不出來，這時普遍的缺乏自信心和自救的勇氣。在這樣的環境中，自然需要一種教育的工作喚起民衆，從事自助自救，於是丹麥的合作思想，也就在這樣搖籃中發生出來。

上述英法及瑞士丹麥幾個國家的合作思想產生的時代不同，因而各有甚歷史背景。現在把各種自發的先覺者分別加以敘述如下：

二 英國的早期合作思想

英國早期合作思想應自約翰柏勒司開其端，而以羅伯渦文和湯沛生完成其系統的理論。由於柏勒司的啓示，渦文才從事於合作運動的建立，由於渦文和湯沛生的提倡，合作主義，才發揚光大，這一個線索是應該明白的。

柏勒司生於一六五四年，卒於一七二五年。他的父親是英國的一個大地主，他曾加入

桂格教(Quaker)對於和平友愛諸道德受了相當的薰陶。在教會中是一個活躍的分子，成績也很好，他曾在克雷根威爾(Clerkenwell)創立一所孤兒教養院，他對於社會問題的研究及合作思想的發動，是在一六九六年，他著有設立產業會社的建議書。(Proposals for Raising a College of Industry)此書在倫敦發行，其主要的合作思想在這書裏面指示得相當詳盡，漢斯穆勒說讀了這本書以後，所受的影響很大，於是以其新蘭納克(New Lanark)的經理的關係，來作合作會社的實地試驗。足見柏勒司的影響是很大的。

關於柏勒司的思想，可以注意的，有下列幾點：

一 柏勒司的合作觀念，一方面是受了時代的刺激，一方面則要算是桂格教的精神的陶冶。漢斯穆勒曾寫過一篇：「由桂格教的精神所產生的合作思想」(Die Geburt der Genossenschaftsidee Aus Dem Geiste Des Quakerturns)也可以說這是柏勒司的思想的根源。

二 柏勒司處於商業資本猖獗的時代中，商人已成爲社會的公敵，而且是浪費的，所以他批評商人是營利主義者，唯利是圖，主張節制中間商人，甚至一切不必要的人員如律師之類。他以爲商人階級節制了，才能實現非浪費的社會制度。

三 柏勒司常時受了重商主義的刺激，一般人以獲得金錢爲目的，這種錯誤觀念，被柏勒司指摘出來，他以爲金錢不過是市場交易上的工具，而不是目的，因此他主張廢止金

錢，而且廢止金錢，即是針對着商人的打擊。

四 拍勒司認為社會制度有改造的必要，然而必須是一種實際的計畫，才能達到目的，而且其入手方法，又須是經濟方面的，所以他主張設立產業會社。

五 產業會社的基礎是什麼呢？首先是要人與人的結合，他的計畫不是少數人的團體，這些人須要一個組織，便是一個會社。照拍勒司的計畫，社員總數由三百人到三千人，會社對於技能、職業、乃至婚姻和公共事業，都有適當的規定，而是一個整個理想社會。

六 拍勒司建議的會社中的會員，都須勞動，而且他主張節省一切不必要人力。他認為人類的天賦是勞動，身體的勞動為上帝替我們安排下來的，勞動之於身體和飲食之於生命，一樣的重要；所以人都應勞動，而且為自己的需要而勞動。他的理想，是要使社會上無閑空的人和失業的人。

七 拍勒司建議的經濟制度的原則是自給，在個人的立場是為了自己需要工作，就團體言是為了全體的整個生活而工作，那裏自然包括了生產與消費兩個部門，而且求其合於節儉的原則；所以他又主張飲食居住等消耗，應當使其合理，並酌量減少。

八 拍勒司所建議的社會制度，是：無論男女，均須有勞動的技能，因此規定凡男子在二十四歲以下及女子在二十歲以下均為學習時期不許結婚，學習之後按各人能力分配工

作，工作的剩餘不分配，建立公共食堂及各種設備。

九 拍勒司對於實現他的計畫，是主張向富有的市民募捐，他也曾爲此努力過，但終歸於失敗。

十 拍勒司的會社中對於管理方面，沒有一種民主的精神，未曾注意到自己管理自己負責的制度，這也是一個缺點。

觀於上述拍勒司的合作思想，我們知道雖然有其不完備的成分，但大體上可以說是一個合作的新社會。誠如漢斯穆勒所說：「這種形式在拍勒司改革的理想中，具有生產及消費兩種合作組織的特徵，……是一個最新的合作社的組織，他在那產業會社中所建議和描寫的社會，相互連鎖的，包括整個生活的，有秩序的合作社，就是一個小的自給的世界，一個世界的縮影。(An Epitomy of The World)不過拍勒司的思想中，自然也有不完滿的處所，例如沒有注意到自己負責自己管理的制度，又如向殷富市民招募，以及上帝指派着的勞動種種，都是他的缺點。然而這些，很顯明的又是受了桂格教派的影響所致。除此以外，他還不曾採用合作這個名詞，所以嚴格的說來，拍勒司與其說是一個合作先驅者，不如說是一個合作先覺者。

羅伯渦文 (Robert Owen) 生於一七七一年，卒於一八五八年，他的全部生活，照卡塞林韋伯 (Catherine Webb) 的記載分爲六個時期：一爲早年生活；二爲新蘭納克時代；

一八〇〇——一八二八）三爲經濟學者刊行時期；四爲覺悟刊行時期（一八三二——四）及工團與勞動交易所時期；五爲新道德（一八三四——四五）時期；六爲老年時期。他的整個生活是在他的理想事業中努力，早年的好學精神以及環境的刺激，是他的思想的根基，這是一個最爲世界景仰的合作先驅者，馮文是英國北威爾斯（North Wales）孟特哥麥雪（Montgomeryshire）的新城（New Town）的人，他的父親是馬鞍匠和鐵工，並兼當地的郵政事務。他從小就喜歡讀書，九歲到十八歲從事於零售商業，並到過若干都市，十九歲從事紡織事業，對於經營方面得到了很多的經驗，深悉商人的技倆，同時又從事學術研究，參加了曼徹斯特文哲研究會。P. 25 Manchester Literarily and Philosophical Society 加他從來是好學的，思想上自然有很大的進步，與當代的哲學家科學家都有交誼。一七九八年他爲商業上的事務，到蘇格蘭去旅行，這次旅行，他擇定了理想的實驗地，他和朋友在那裏買下了一個紡織廠，改組爲新蘭納紡織公司（New Lanark Twist Company）他做了那公司的經理。

在新蘭納克的事績，最重要的就是他把那紡織公司改造過來，成爲一個與營利目的完全相反的組織，在那裏改善了工人的待遇，增加工人的工資，減少工作時間，從十九小時到十小時，改良工人住宅，並供給工人以價廉的物品。此外他對於教育事業非常注意，尤其是兒童的教育，使他格外感覺重要。這一時期中，他深深地覺得這一種社會的罪惡，不是

偶然的，而是環境所造成，同時要改造這環境，必須提倡一種合作村落，來普遍推行。他的計畫是把一國分爲若干千英畝，每一千英畝爲一區域，內居人民約千二百人，建築機關，包括公共食堂、校舍、圖書館、演講所，所有村內社員，有如一大家庭，互相敬愛，不事紛爭，每人做相等的工作，受相當的盈餘的分配。

馮文爲了宣傳他的主張和計畫，一八二一年於倫敦發行一種期刊名「經濟學者」(The Economist)在這刊物中，並提倡組織會社，以增進勞動階級的境遇，隨後又發行「覺悟」週刊 Civi，也是一種宣傳的刊物。他在那時又提倡工團，創設國民勞動公平交易所 (National Equitable Labor Exchange)，想以勞動時間來估定物品的價值，廢棄金錢而以勞動券 (Labor Note) 做交易的媒介。一八三四年十一月，馮文又發行「新道德世界」(The New Moral World) 專門討論合作問題，每週出版一次，其主旨爲提倡「合理的社會制度」。此後他指導皇后林 (Queenwood) 的組織。一八四六年以後，就過着他老年的生活，他重刊他初期的作品，隨時發表他的意見。在八十六歲的高齡，還出席大不列顛社會科學會演講。次年正在利物浦演講時，因病逝世。

關於馮文的主要著作有：新社會觀 (A New View of Society 1813)，人性形成論 (Essays on the Formation of Character, 1877) (一八三七年此書包括新社會觀在內)，新道德世界 (The Book of the New Moral World, 1841) (一八四一)，及馮文自傳 (The

of Robert Owen, 1857) (一八五七)，至於他的思想可以列舉如左：

一 渦文對於當時的社會是非常的不滿的，他說：「凡競爭、利潤、私家雇主、買賤賣貴的事業、及勞動工農制，都是惡經濟制度的表徵和原因，在這制度之下，不會有真正的文明、真理、誠實、及各種道德，只有不斷的普遍的反抗和破壞的流毒」。他又宣示着由使用機器的結果，當前世界的財富已到飽和的程度，機械仍在排斥手工勞動，全國的工資減低了，勞動者不能買盡他所生產的東西；因此商品堆積於倉庫中，無從出售。只有生產與消費均衡時，才能將失業和產業的危險消滅，然而當產業的目的不是為社會的福利而係為個人的利潤時，要達到消滅上述現象的希望，永遠不會實現的。總之，渦文認定了利潤是萬惡的淵藪。

二 渦文曾著社會制度（一八二一年），對於私有財產制度表示反對，他激烈攻擊那些主張社會的目的只在集積財富的政治學家。他說：「在人們之間，不平等的分配財產，且為着個人的目的而儲藏財產，猶如分給各人以不平等量的空氣或日光，或且是他們各自儲藏起來，可視為同是無用而且有害的」。

三 他對於政治活動和政治鬭爭是不甚贊成的，他所主張的是非政治性的合作運動。在一八三二年的第三次合作會議，政治的社會主義者（Political Socialists）與非政治的合作社會主義者（Nonpolitical Cooperative Socialists）發生不同的意見爭執，渦文是後者的活

動的靈魂。

四 渦文爲了真理而反對宗教，一八一七年他在一家酒館中 (City Hall Tavern) 出言：「世界上有的宗教都是錯誤的」，又謂他們阻止人類「去明瞭真實的幸福是什麼」，所以他是一個追求真理的社會主義者，但是同時他又因此而違反了當時羣衆的信仰。

五 渦文對於環境非常重視。人性本無善惡，只在環境的轉移。他以爲不良的環境，產生罪惡的人，良好的環境，產生良善的人。今日人類的環境是產生自私、自利、愚昧、不道德、作偽、怨恨、和戰爭諸罪惡。所以他主張改變人性，必須從改造環境入手。

六 渦文既然認爲環境是人性的形成的根源，所以他認爲資本家也是一個生產者，應該是有友愛的精神。他在一八三三年成立一個機關叫全國再生社 (National Regeneration Society)，想促進資本家與勞動者的合作。他的計畫是使勞動者和雇主在次年三月聯合起來，實行每日八小時的勞動制度；這時與工團主義中發生爭執，但渦文又還是站在合作方面的。

七 渦文看清了社會罪惡的產生，貧困是一個重要的因素。所以他認爲要有一種適當的環境，必須有充足的財富，否則多數人過着貧困的生活，同時這種貧困，又是許多社會的和個人的不良現象的培養物。渦文又認爲應使每人得到工作，建立勞動局，勞動者可以登記找到職業，然後可以便不良環境消滅。

八 馮文相信教育的力量。他以為教育可以造成完美的人格，使那不良的意念不致發洩，而能加以預防。這種訓練在兒童中尤為重要，而且要普遍的強迫的推行，使每個人能具有友愛、勤勞和一切美德。

九 馮文對於勞動者非常同情，他以為勞動者是當前處於貧困生活中的人，只有盡他們自己的力量去解放他們自己的痛苦。同時解放的方法不是激烈的鬭爭，而是和平的，並且應當使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富者與貧者，都能合作，他認為雙方有其相同的利益，而不是階級的壓迫。

十 勞動價值的觀念，在馮文的心目中是相當的堅執着的，他認為勞動是價值的標準，一定量的勞動可以構成一定的價值，勞動者在工作之後，可取得一種勞動券，券上證明他生產的價值數量，以便取回他相等的物品。他又提倡勞動交換制度，以便有勞動券的人來換取物品，或有生產品的人換取勞動券，於是中間人可以淘汰，從而廢除剝削制度。

十一 馮文認為：「人的唯一的信仰是製造幸福」，人類社會的目的是大多數人們的最大幸福，每個人應為着自己和團體的幸福而奮鬥。他說：「幸福不是個人可以獲得的，去希望獨有的幸福是無用的，一切的人應當都能享受幸福，而且不可由少數人單獨的享受」。那麼將來，人類中僅有的競爭，便是那一個人能在擴展同志們的幸福中有最迅速的

成功」的一件事了。

十二 綜合渦文對於改造社會的意見，他主張的方法便是合作主義。開始時，先爲失業業者創設聯合的合作新村，新村中以一千至一千五百英畝的土地爲基礎，住居五百至二千的人民，分配着從事於農業和製造業，有公共的建築物，包含着食住和教育娛樂的設備，這種合作新村是自治的獨立的經濟單位，同時這些單位可以增加，或由個人，或由教師，或由鄉鎮公所，或由國家來建立，再由若干合作村聯合起來。「其中可以包括十個或百個乃至千個的組織，由是逐漸擴大，而成爲世界的大聯合」。那時國家已歸於無用，貧困和榨取的現象歸於消滅，社會上充滿着友愛和合作的精神。

觀於渦文的主張，是一個純粹的合作主義的立場；所以牠不僅是首先用「合作」這一名詞的人，而且是合作主義思想具體化的始祖。雖然在渦文的撫育之下同時產生了政治社會主義，工團主義和合作主義，他且被稱爲「三種主義之父」，但他還是一個合作主義者，觀於一八三二年和一八三三年發生爭執的時候，渦文始終是站在合作主義的方面，所以他應當是合作主義的真正的創造人。至於他的思想，雖然雜有各方面的成分；但所有合作主義的特質，都已包括無遺。此外，我們如果拿渦文的思想與前述的柏勒司一加比較，就可以明白漢斯穆勒所謂渦文讀了柏勒司的著作之後，所受影響甚深一語，是有其根源的了。

現在還要在英國早期合作思想家中舉出湯沛生來。湯沛生(William Thompson)約生於一七八五年，卒於一八三三年。他是英國當時的經濟學者，生於愛爾蘭的科克州，他雖然是一個靠地租生活的地主，但他的生活非常簡單，終身抱獨身主義，不食肉，不吸煙，不喝酒，對於無政府主義的哥德文(William Godwin)及濶文非常信仰，同時他和當時的名學者如邊沁(Jeremy Bentham)穆爾父子(James and John Stuart Mill)交遊，都有相當的影響。他對於經濟學上的供獻，係在分配論方面。他曾經與濶文共同從事於合作運動，英國第二次合作大會在一八三一年伯明罕舉行時，他和濶文同為該次會議的主席。他臨死時，遺囑將他的一塊地產捐助出來，作為合作新村的基地。足見他對於合作的信仰之深切。

湯沛生的思想，從他的繼續出版的著作中可以見其發展的途徑。他在一八二四年刊行「財富分配原理之研究」(Inquiry into the Principles of the Distribution of Wealth Most Conducive to Human Happiness)一八二七年出版「勞工的報酬」或「如何使勞動者取得全部生產品」(Labour Rewarded or How to Secure to Labour the Whole Products of its Exertions)一八三〇年刊行「基於互助合作之原理的共產村設立之實施原則」(Practical Directions for the Speedy and Economical Establishment of Communities on the Principles of Mutual Cooperation)等書。至其思想大要，可列舉於下。

一 湯沛生對於當時的社會，表示異常的不滿。當時英國的產業，都操之於競爭的資

本主義的特權者手裏，富豪者與特權者爲了他們的利益，竭力將財富的不平等加以固定化，永久化。湯沛生認爲這種強迫的財富的不平等是經濟上的浪費，道德的退化，與政治上權力濫用的淵源。就在富者方面，過多財富也只有促成他們墮落，而且可以傳染到全社會。國民收入的大部分如此浪費掉，生產用於不正當的用途，和奢侈的生產，追隨時尚，一旦改變，又陷一羣工人於失業，甚至演變到激烈的行動，所以湯沛生認爲罪惡根的源是在經濟制度。

二 社會上存在着擁有財富的人和貧苦的勞動者，於是貧富間的鴻溝是很顯著的；因之如果要使這鴻溝消滅，湯沛生以爲這是不能倚賴人類的同情心的，富有的人們如果想從他們財富勢力之上加上權力的便利和興趣時，他們就會利用國家的機構，貧苦者是休想在他們手中獲得公平與自由的。

三 湯沛生對於當時的英國政府也非常的不滿，他認國家所有的權力都是用來庇護財富所有者的，他對於政府從不敢稍存奢望，甚至他認爲當時的政府是一切剝削者最壞的一個。他有一句名言：「在現政治權力下，倖免的剝削在資本者利潤這一名義下，還是不能逃脫，因爲資本家必然兼充法律的起草人」。這些意見，他在「財富的分配」一書第五章說得最明顯，但後來一八五〇年出版時，被威廉拜耳(William Pare)爲避免誤會的緣故，替他刪去了。

四 因此，湯沛生主張財富的分配應當公平。他曾聽見過一個愛爾蘭的紳士說，財富分配不大有許多好處，這一論點激動了湯沛生，便寫成「財富分配之原理」一書。他以為社會上每人都有平等享受財富的權利。凡是一個能公平分配財富的社團，其所產生的幸福，是任何社團所不能比較的。至於社會上少數富人窮奢極欲的享樂，對於幸福總量的增加，必抵不上多數窮人的不幸和困苦。

五 湯沛生對於勞動特別重視，他命之為：「生產財富唯一之父」。他又認為勞動必須有熱忱和效率，工人只有在他感覺他有享受他自己所生產的成果與價值得到保障時，他才會對艱難的工作發生熱忱。不過湯沛生所說的保障是指工人不受一切人為的拘束，使他們能自由從事於他們認為對其消費交換以及其他的處分其生產物之有益的工作。

六 湯沛生又認勞動為一切財富及交換價值之唯一源泉。他說：「當我們估量某一種使用財貨的價值時，實質上我們所估計的是製造牠時以及獲取及製造原料時所消費的勞動」。因此，他主張在理想的社會中，任何人的勞動生產物都不能無代價地從工人方面取去，只有這種社會才是滿意的社會。

七 湯沛生既然以勞動為生產之父，於是又認為勞動者是唯一的生產者，財富的所有主不論是地主或資本家，對國民的收入無絲毫的要索權利。現在他們取得這種權利是由於暴力，即因他們占有生產工具——土地工具等。有了這工具不僅能強迫勞動者受他們的雇

用，而且是一種僅夠勞動者溫飽的價格來購買勞動，否則勞動者只有餓死一途，這就是因為他們有特權的緣故，湯沛生便極力主張取消這種特權。

八 湯沛生又與當時的經濟學家霍琪士金 (Thomas Hodgskin, 1787-1869) 同樣，認為現代經濟組織乃是各個勞動的集團，從事於供給彼此間相互需要的工作，資本家是插足於這些集團的中間人，購買這一集團的勞動，出售其產品，給另一集團，從中獲取利潤，所以他主張廢除這種中間人，而以有組織的勞動者取而代之。

九 關於勞動者應當組織起來，湯沛生曾經在一八二〇年十一月分的合作雜誌上作過如下的呼籲：「你們願意在幾年之內，成為你們勞力所生產的食物與原料的土地，及變成你們勞動為生產的機器和原料的主人翁嗎？你們想用這些辦法享有你們勞力的全部產品嗎？你們是否想從這些勞動中獲取每一個理性動物所認為值得他的勞力去生產的安適與享用的物品嗎？如果你們想取得這些東西，除了改易你們勞動的方向外，別無他法可想。你們應為彼此工作，不應為你們所茫然不知的人工作。你們不應都在製絲，縫製鞋，或織布，應讓一些人為你們培植食物，修葺房屋，一些人建造屋宇，製造機器及傢具，一些人生產麻布呢絨棉布鞋襪帽子等，而讓另一些人仍為你們生產絲與別的普遍的需要的物品，用以換取那些因受氣候及土壤限制為本國所不能生產的物品，或用以支付必須的費用，或者讓你們中間一些適當數目的絲織工人與農夫及別的工匠團體聯合起來，這樣你們彼此成為生

產者與消費者，主人與雇工，可以供給彼此間的需要了。

十 湯沛生是渦文的信徒，所以渦文所提倡的合作組織，他以為是促成勞工團體獲取他們全部生產品的手段。在這種會社中，雇主無須存在；因為勞動者互相合作，受被選出的職員所統率，因而利潤的收入者也將不再存在。最後，如果這種會社成為土地與資本所有人，那麼他更不須以一部分生產物去支付地租或利息了。這種自治的會社的組織，除了解決失業的問題免除供需不平衡所引起的浪費，使生產者與消費者更加接近外，又是調和平均與保障的最好的解決辦法。這種團體不致再受剝削，同時按平等條件交換的勞動，進一步便能使社員都能獲得平等的享受。

湯沛生對渦文的主張是一個信仰者，在他同時的經濟學者中，有許多對於當時社會批評和他同見，如霍琪士金及約翰格雷(John Grey, 1799-1850)和約翰普雷(John Prensley Bray 1809-95)等，但那些都不是合作主義者，因為他們沒有選定具體的方案，以合作會社來改造社會，達到他們的理想；所以我們在英國早期的合作思想家中，特意將這位經濟學者同時又是堅決的合作信仰者提出來，不能使他湮沒了去。

三 法國的早期合作思想

法國合作思想之發生於法國大革命的時候，最早要算是朗吉(Lange)，然後到傅理葉(Fourier)。傅理葉是朗吉的繼承者，托托米安慈(Totomianz)說：「十五年以後在「四種運動之理論」中，朗吉之思想及計畫爲傅理葉所繼承並完成之」。同時米雪萊也說：「最早的社會主義者就在那裏(里昂)出現，第一個是朗吉，首先創建潑藍斯頓(Phalanstere)，而傅理葉繼之而起，以希世的天才，大加發揮」。此外另有一個社會主義者卡伯(Cabet)，他是受了英國摩爾爵士(Sir Thomas More)之影響而構成其合作思想，我以爲也應當列在法國早期的合作思想家之中。

朗吉(Francois-Joseph Lange)生於孟斯特(Munster)時在一七四三年他的父母爲德國籍，十四歲時便到巴黎尋找職業，後來居里昂作繪畫工人。同時他讀書極爲努力，做自修工作，短期內他便學會了法語，且與多數的著作家結識，他受孟德斯鳩(Montesquien)及盧梭(Bousseau)之影響極大。一七八九年到一七九四年大革命的時期中，他參加革命工作，立被選爲城市的行政委員。他一方面對於人民生活予以多方面的注意，一方面反對暴力恐怖。當時反對那斷頭臺的只有朗吉一人，結果於一七九三年以反革命的罪名，被送上斷頭臺上斬首。

朗吉的著作首先用 *Le Travail* 之筆名所寫成的是兩本關於空中飛行的小冊子，於一七八四及一七八六年在里昂學院公布。至革命時期，一七九二年他又發表關於生活必需品的保障及平準價格問題的許多論文。至於朗吉的思想，可得而述者，約有下列諸點：

一 朗吉對於社會問題的意見，是認為過去不穩定的生活及物價和品質惡劣的麵包，係一切災害的主要原因，以致城市中發生騷亂，並使人民困難到瀕於死亡。

二 朗吉認為要解決上述困難，應當使生產者與消費者兩方面調和，使雙方利害一致，要在統一的制度，和恆久不變的基礎上，把它調整起來。

三 一般生活困難的平民，應當自己自動的組織起來，不要依賴政府，應自救。而且要具體的使消費者與生產者在一個團體之中，生產者供給物品，消費者則可以得到這當然的物品。

四 至於朗吉所創立的計畫，是成立一個團體；發行股票一百八十萬張，每股千元共為十八萬萬磅，每百家認六十股，在中心地方設立『共用積倉』，蓄藏麥粉及菜蔬，二年間各家可自行取用不再收費。此種倉庫，全國共用三千所，此外每百家共設醫院學校各一所，選舉忠實分子兩三人監督一切。在收穫時，將麥穀存在入倉內，以夠百家二年間需用為止。農民需用款項，可來到團體裏借貸，一切牲畜房產均可保險。如過災荒，可以賠償，此外也盡力謀農業生產的改善。這個團體，一面是一個交換機關管理物品的分配，一

面又是大銀行，既有如許資本得農民扶助，進一步更可以注意工商業」。

關於朗吉所建議，其特徵誠如托米安慈所謂資本主義，集體主義，合作主義，保險制度以及互助原則冶於一爐。其建立之體制，爲具資本性之股本會，其運用爲集產制，又爲合作的集團，其對於生產者的危險有所保障，而採取互助的方式。所以朗吉這一個建議，實爲當時一個偉大的合作思想，他這些原則沒有比合作主義更能接受得如此豐富的。

傅理葉 (François Marie Charles Fourier) 生於一七七二年，死於一八三七年。父親是衣商，他起初做學徒，後來做旅行商人。他五歲時曾把他父親的貨物的成本告訴顯主，被他父親責罵。十九歲時他爲他的商店主人沉沒大批糧食以達到其居奇漲價之目的，這對於傅理葉是一個很大的刺激，從此他對於富人痛恨，對於當時的社會組織也懷疑起來。以後他從事於社會改良事業。不過他有許多奇異的幻想和預言，誠如季特所說：「他（指傅理葉）的頭腦充滿着狂妄」。例如有一枝天兵由諸星大會議決派遣到地球來救人類等等，都是帶有神奇之觀念。此外他的生活十分簡單，終身不娶，所以他的生活更是很簡單的。

傅理葉的主要著作有：四種運動及一般定運說 (Theory of the Four Movements and the General Destinies, 1808年)，普遍的統一說 (Theory of Universal Unity, 1823年)，

新工業及社會的世界(The New Industrial and Social World, 1829年)等，應以後者爲其最後的代表作。他的偉大的天才，在這本書中都可以表現出來。書中除了一部分荒唐氣味外，有若干的重要供獻；對於社會秩序與自然的調適，法藍齊的組織，以及愉快的勞動，標準的分配種種，在這本書中都有詳細的敘述。現在可以把他思想中的要點列舉於左：

一 傅理葉的根本思想就是認爲社會的支配要素應當是一種「心情的引力」，而形成一種「引力法則」(Law of Attraction)。他認爲人類一切的自然衝動力，都是自然的，而且是正常的。社會上之所以有罪惡發生，實由於社會組織有了缺陷，也就是社會秩序不能調協於自然。運動乃全宇宙的動因，又是人類共同生活的動因，人類之所以將其衝動，向着某種目標而進行，是因爲那目標有一種吸引的力量；所以引力是社會的支配要素。如果把勞動引到享樂上去，則社會的發展當非今日所可比擬；所以他說：「我生以前之人類，白白送去了幾千年，去發狂似地和自然爭鬪，直到我，才是第一次把自然低頭，頂禮去窮究那引力(L'attraction)神祕的機軸」。

二 社會因支配在引力法則之下，但這種引力的構成爲十二種情欲，情欲又分爲三大類：(一)爲五官的感覺，如嗅、視、聽、味、觸五種；(二)爲四種的一羣情欲，如：友愛、愛情、家族心、名譽心等；(三)爲三種精練的情欲；即愛競爭，愛變遷，愛組織等。傅理葉以爲這十二種情欲，在社會中聯合起來，可以成爲愛的最高級情慾以統馭社

會。

三 爲了實現這引力法則起見，自然應當有一個方案，傅理葉便擬定了一種社會組織的單位，叫方形村，譯音稱爲「法朗齊」(Phalange)。這是一個合作會社，消費合作生產合作都包括在裏面，互相聯系；所以季特以爲這種組織的真正名字是「農業家庭會社」(L'Association Domestique Agricole)，也就是「全體合作社」(L'Association Cooperative Integrale)。

四 關於法朗齊的具體組織，可以分組織及業務諸方面來說明。

甲 組織方面

A 傅理葉的法朗齊是包含一千六百二十人的居民，但人可有伸縮性，至少四百人，至多二千人，而以一六二〇人爲適中。至於居民的選擇，總根據下列四點：(一)贊成兒童少的家庭；(二)容納三分之一獨身主義者；(三)羅致性質怪癖者；(四)依年紀及財產而編成階級。

B 法朗齊中的土地，包括幾等於二千黑格達(Hectares)，若由一千六百人分配，則每人約合一百餘黑格達，傅理葉以爲這是一個適當的人口密度。

C 法朗齊的設備，係一方形建築，這建築名法朗斯臺(Phalansere)，中心有作爲指揮機關的高塔、鐘樓、電報站、氣候觀測所、圖書室、劇場及其他娛樂地點，此外還有接待

室(Caravanserai)係接待旅客之用。

乙 業務方面

A 傅理葉對於法朗齊的業務，以四分之三歸於農業，以四分之一屬於工業。當然他對農業是非常的重視的。但他並不以為現在農業就是一種快樂的工作，反之，他以為仍舊是一種勤苦工作；所以為適用他的引力法則起見，他想以種菜及培植果樹來替代農業。

B 法朗齊的業務只有四分之一是工業，他咀咒工業主義，認為那是造成社會混亂的主動者。含有公衆與私人兩種利益相衝突的性質，這種衝突競爭最後的結果，就造成封建商業，因此他主張在法朗齊中可以救濟工業主義的弊病。他說：「在這個社員機械主義之下，人們會找到一切結合的財產，這就是我認為新發明的」。

C 傅理葉對於商人是主張廢棄的。他曾經說：「商人是一個依賴製造家和生產者為生的工業賊子」。如在法朗齊中，則個人與個人間交易差不多減到極小限度，就在法朗齊與法朗齊之間，也是採用物品交換的方法，而且各法朗齊應力求自給自足，那麼外來貨品自然減少了。

D 分配問題在傅理葉的觀念中，是認為：人類社會所受之痛苦，不是分配的不公，而是生產的不足及消費的過度；所以分配是主要的問題。至於分配的標準，則有一個比例，而

即根據工作、資本，才能三項，他分淨出產為十二分，工作得十二分之五，資本得十二分之四，才能得十二分之三，此外他又主張人民在社會制度之下，應享受一種最低生活的保障。那麼這一含義又是一種有限度的各取所需的分配制了。

E 在法朗齊中，勞動可分為三種：即必需勞動(Necessary Labor)、有用工作(Direct Labor)，和合意工作(Agreable Labor)。第一種勞動受最高的報酬，第二種次之，第三種又次之，但主要所在還是在建立實現引力法則的合意工作的制度；所以他主張下列的條件：(一)處於一個適意優美的環境，把工廠分散在鄉間；(二)一定的嚴格的分工，以便某種性別和年齡執行他們適當的工作；(三)一般工業的幕數每日約換八次；(四)在分配一般職務中，每位男子女人和孩童，在他們選擇某部工作之內，可全權處理，並隨時有干涉之權；(五)不再是薪工制度，而是集社制；(六)人民都有最低生活的保障。

對於傅理葉的思想，除開一部分犯着預言家的狂妄之外，其主要的部分還在他有一種基本的觀念，即季特所謂傅理葉先見之一：「堅信宇宙間什麼都有關係，各部分之中有一個統一的東西存在着」。以現代的名詞來說，這就是「連鎖」。傅理葉的觀念，都是從社會全體和人類全體出發的。此外他對於法朗齊的具體組織的規定，也給予一個方案，以達到他的理想的制度，這些都是影響到合作主義上來，當然，傅理葉是一個合作思想家。

傅理葉學說曾被一部分人熱烈的信仰，而且在各地實行，甚且有一個傅理葉學說宣傳

促進會(The Society for the Propagation and Realization of the theory of Fourier)(成立於傅氏逝世後)，一八四〇年傅理葉的教義傳到美洲，為一般思想家如布里斯般(Albert Brisbane 格力利 Horace Greeley) (Charles A. Dana) 等所信仰，並且實驗過三十四次之多。但這些實驗工作，無論在法國或在美洲，都歸於失敗。原因很多，而缺乏客觀的條件及真正的連鎖觀念，實為主因。不過傅理葉的學說給與後來的合作運動有很大的影響，尤其是在生產合作方面，他是被視為一個創始者，而生產合作路線中著名的古唐(Godin)，便是繼承傅理葉的學說而獲得相當的成功。

在法國的早期社會主義中，還有一個被一般合作者所忽視的合作思想家，我以為值得提出的，就是卡伯(Sienne Cabot)。他生於一七八八年，曾受完全的教育，一八一二年得法學博士學位，即任律師，以保障貧者弱者及受壓迫的人們為己任。三十歲任代辦官，因反抗政府被革職。不久又被選為議員，擔任人民報的編輯，因發表對國王不敬的言論，判徒刑二年，一八三〇年以後，他逃往英國，埋頭在大不列顛博物館圖書室中，每日讀書及著作常至十八小時，對摩可的烏托邦一書，尤為感動，於是著了一本伊卡利遊記(Voyage to Icaria)。這書在他返巴黎後第二年才刊行，吸引工人甚多，銷路極佳。於是一八四七年號召熱心者到美國德克薩斯(Texas)去建設伊卡利，一八四八年隨他到美國去的人約五百人以上，後以黃疫病關係移往娜泊，那時共有一千四百伊卡利人，然而結果

是缺乏客觀的條件，與真正的連鎖意識而失敗。

卡伯的思想，在伊卡利遊記卷首中列出一個表解，極有意義，他的全部思想，可以在這表中表現出來，其中重要的有下列各點：

	(同胞)	
我為人人	愛	我為人人
團結	正義	教育
平等—自由	講互助	智慧—理性
選舉	普通保險	道德
統一	勞動的組織	秩序
和平	人人應用機器	聯合
	力圖生產的增加	
	各種產物平均分配	
	捐除貧窮與困苦	
	不停止的改良	
基本權利	婚姻與家庭	基本義務
生存	永遠進步	勞動
	極豐富	
	藝術	
各取所需	(公衆的幸福)	各盡所能

一 卡伯重視人與人的連鎖，所以立基於「同胞」之上，而揭出一個人爲全體，全體爲個人」的標語，這標語便是合作的口號。在一八二一年渦文主辦的經濟學者刊物中，八月的第廿七號，渦文曾說過：「所有的祕密揭開了，就是大家全體合作，個人爲全體，全體爲個人」。渦文首先提出「合作」及「個人爲全體，全體爲個人」的標語；所以卡伯把他列在主要的地位，便是他對於連鎖的認識。

二 卡伯對於個人方面，重視教育，因教育而得到智慧與理性，因而產生道德及秩序。然而最根本的還在聯合。同時個人在社會中的基本義務是勞動，要各盡所能，這一系列的若干指示，無非是達到「個人爲全體」的必有條件。

三 卡伯對於全體爲個人方面的意見，首先是要注意團結，在團體中實現平等與自由。那麼只有選舉和統一，使社會組織起來，這是一個和平的方式，不是激烈的鬭爭。至於全體人類的基本權利，則在生存以達到各取所需的社會，就中和平二字，在當時革命的潮流中卡伯註下來是有他意義的，以聯合來團結，以團結來實現和平革命，這不是合作者的主張嗎？

四 運用機器增加生產，平均分配，組織勞動諸項目，就是代表卡伯的經濟思想，他不但是注意到分配問題，而且注意到生產的增進，這與傅理葉的主張多少有些接近。同時他不反對機器，而且要使人人應用機器，並且要把勞動組織起來，這當然是受了工業革命

的洗禮，一方面應用新的生產方法，一方面以組織來統馭他，這是比較進步的思想。

五 卡伯理想的目的，就是公眾的幸福和進步，這種進步，又必須「掃除貧窮與困苦」；所以他揭示着「不停的改善」和「永遠進步」之外，還標明着「極豐富」，可見他是重視經濟的條件的。

六 至於上述方案的實行，卡伯相信的事實上是可能的，而且在五十年中，社會可以實行它。實現的工具是教師；不是兵士。開始時，可通過最低工資律訓練兒童，加富人以累進稅，容貧人以自由，同時他又相信在未開化的區域，可以建設一所模型的殖民地。

總觀卡伯的思想，除了實施的路線外，原則上全部與合作是相符合的；所以我把他列在早期合作思想的行伍中。

四 早期社會教育家的合作思想

早期社會教育家的合作思想，可以舉出的有瑞士的白打羅芷費龍伯爾和丹麥的格薩維格三人，他們都是以教育家的身分，播下合作的種子，而且影響到若干國家的合作運動。

白打羅芷(Johann Hoinrich Pestalozzi)於一七四六年生於瑞士之舊利克(Zurich)地方，五歲時父即見背，由他的母親教育成人。他的祖父是一個牧師，從事社會事業，他九歲時便受了他祖父的教訓，後來在大學時初擬習政法，後讀盧梭的民約論及愛彌兒，大受

感動，決定從事於農業的改革，使人能受自然的理想生活。一七六九年他購得荒地百畝，建立新村名曰牛賀夫（Newhot）旋因地瘠失敗。於是他轉變方向於教養兒童。一七七四年設立貧民學校，採半工半讀辦法，至一七八〇年停頓，以後一十八年從事著述。一七九八年法軍侵入瑞士，大肆屠殺，致無數的孤兒流離失所，政府便在詩塘（Stans）設立孤兒學校，由白氏主持。一七九九年他又得白格獨府（Bursdorf）的教職，一八〇〇年自創一校，得許多同志的幫助，致學校聲譽起，許多人士都來參觀，四年後，因政府收用校址而停頓，後在依佛墩（Yoerdun）地方重創新校，更引起各地人士的注意，國王、公侯、貴族、以及政治家教育家，都來參觀，並賜以若干勳章，奉白氏為大師。直至一八二五年，學校停閉，白氏回到牛賀夫，一八二七年卒。

白打羅芷對於合作方面的貢獻，並無直接的影響，不過在他的著作中，包含有合作種子。他的名著「醉人妻」（Leonard and Gertrude）（此書有中譯本名賢伉儷商務出版），內容係述瑞士蓬拉村村正胡麥為人陰險，常常以種種方法剝削村民，致使全村環境惡劣日甚。又有匠人林呵納德，亦被胡麥的引誘，陷入醉鄉，債臺高築，幾致無法生存。幸而他的妻子人極賢慧，一面規勸他的丈夫，一面向政府建議，請他們對於全村改良，促起村民的自動，互助，尤其是道德的培養，同時她教子之法，也為政府所採行，卒致全村惡勢力完全消滅。這就是以教育改良社會的方案。這書出版以後，極為人所歡迎，而自力更生，

互助以及教育，對於社會改良的種子，也就從此播下了。

白打羅芷的一個信徒費龍伯爾(E. Von Fellenberg 1771-1844)曾經有一次在蒙善布西(Munnehenbuche)一個古舊僧院中，他們兩人準備合作辦理教育，但無結果，可是費氏在賀菲兒(Hofarv)所設立的教育館，是一個與合作有直接關係的世界有名的學院。合作先驅中如馮文，金威廉，胡伯(V. A. Huber)馬志尼(G. Mazzini)，拜朗夫人(Lady Byron)，格烈(E. T. Craig)，和一些傳理葉的信徒，都曾經在這學院中研究過，我是作過長期通訊。因此，霍菲爾在合作詞典中，是一個很鮮明的名字，因為牠那裏產生了不少的合作先驅者。

丹麥的教育家中，也有一位在很早的時期，播下了合作種子的，那便是格薩維格(Nikolai Frederik Severin Grundtvig)。他生於一七八二年蘇特朗(Sutsealand)地方，是一個牧師的兒子，受過適當教育。一八三六年發表他的主張，就是要建立學校。他基於「人人生來就是平等的」一個信仰，要使一般未受教育的人得到教育，使養成一個好的公民所具備的知識，他終身把握這個主張來努力。後來他得到國王直理斯丁第八的協助，於賽羅(Soro)地方創立了王家平民大學，他的理想大爲人所注意。此後在各地推行，不辭勞苦，結果也很好。他最注意的是農民，也就是得到農民最大的同情。從此丹麥的農民對於連鎖的意識，有了一個根基，知道以合作方式是可以解除他們的痛苦的。

格隆維格對於合作主義也和白打羅芷及費龍伯爾一樣，沒有直接的關係，不過丹麥合作界主要人物，很多是受了他的薰陶出來的，當然對於合作的影響也很大。例如第一個合作委員會的主席勃萊(M. P. Blom)是肄業於波爾合姆(Bornholm)的平民大學裏，第二個領導者漢革勃羅(Hogobro)，格隆維格個人在他家庭作長時間的教導出來；第三個領導者尼爾遜(Nielsen)，是卡舍(Karise)地方的平民大學的長期教師，另外還有一個著名的豬肉製造合作的創立者彼得彼也生(Peter Bojevén)，也與平民大學有長期的關係，而受了格隆維格的思想影響的。

關於社會教育家與合作先驅思想上的關係，是很密切的，所以姆納鄧拉慈說：「瑞士合作界都認為白打羅芷與費龍伯爾是合作精神之導師，因為他的教育帶有社會性質，可以促成現代合作組織的產生」。又說：「這兩個大教育家的社會教育思想，不但激起及影響瑞士的合作運動，而且對於其他國家的初期合作運動也有極大的力量」。同時姆氏認為格隆維格「在丹麥組織的平民大學，造成有利於合作運動的空氣，則我們就要承認……各社會教育家的貢獻，乃現代合作思想的基石之一」。於此，可見社會教育家在早期合作思想中的地位了。

五 早期合作思想的特徵

總觀早期合作思想中各先覺的思想，我們可以得到一個結論，即對於合作思想上的貢獻，有幾個特點：

一 各思想家所處的時代約在十七世紀後葉到十九世紀初葉，也就是所謂商業資本主義，並跨入產業革命時期。嚴格的說，是第一產業革命的時期。社會上已引起很多不良的現象，社會缺乏組織的諸多弊病，已顯現出來；所以諸先覺的思想中，都是對於當時的社會不滿，而從事於改造爲其出發點。

二 在早期中尤其是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營利主義的色彩，特別濃厚，反映到思潮上的重商主義，尤其顯明，於是改造社會的思想家，便針對這種有害的觀念加以迎頭痛擊，所以都充滿着反營利主義的色彩。

三 他們雖然不滿於當時社會，同時又反對營利主義，乃至政府促成營利主義的諸多政策，可是這一羣的思想家——合作思想家，都是不主張用政治鬭爭來革命的，差不多一致的從民衆本身上做起，雖然當時革命的風潮很濃厚，尤其是法國，但他們沒有轉入激烈革命的漩渦，這裏就奠定了合作主義與其他主義的分野線。

四 社會改造的目的是什麼呢？這些思想家中一致的承認：是求人類的生存和幸福。

人類的基本條件是生存，同時生存要取得幸福；所以要社會來保障每一個人的生存權，尋求個人和全體幸福的調和；但必須在全體幸福中來實現個人的幸福，這是人類的基本權利。

五 人類固然有要求生存和幸福的基本權利，同時就必有其基本義務，這義務便是勞動。合作先覺者一致的承認人類必須人人勞動，打破不勞而獲的觀念，而且要與勞動的人們共同勞動，爲自己而勞動，不是爲他人（不勞動者）而勞動。

六 當時的社會自然是一部分人勞動，一部分享受，但合作先覺者並不否認那一部分享樂人的生存，而單純的基於一部分勞動的人們的基礎之上，反之，他們是以全體人類爲範疇，所以不是一個階級的運動。他們的對象一方面要把貧苦的人們提高到應有的社會地位；一方面要使社會的優勢者變成合理的社會成員，使他們對社會盡其應盡的責任。

七 至於實行這一主義的方案，早期合作先覺者採取一個具體辦法，就是組織。他們認爲組織起來，然後才可以實現新的社會。這種組織，自然是一種合理的新細胞，希望將新細胞擴大起來，再加以聯合而成爲整個的新社會。在名稱上言，雖然只有「文採用」合作」的名詞，但其他的組織如「法朗齊」等的實質，與合作原理都是符合的。

八 除了組織之外，他們從事於生產及消費等事業，業務在組織中自然是一個主要的部門，不過有一點最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差不多一致的主張着生產與消費並重，而且促

其直接聯系，這與以後的合作學派有密切的關係。早期合作先覺者，這一點先見，是值得今日合作者特別尊重的。

九 教育在早期合作先覺的思想中，是看作一個極為重要的方式，他們想用教育養成良好的社會成員，甚至從兒童訓練開始。想用教育傳播合作的種子，以促其早日實現。總之，他們把教育視作重要的工具。

總觀以上所述，早期的合作思想特徵中，很顯明的，已經把我們今日所推行的合作主義的基礎建立起來了，也就是說：現代合作主義的細胞中，沒有一點不是從早期合作思想中孕育出來的。從此以後，合作思想的演變，就只是在方式求其更具體化，和策略上運用求其更適於環境，以及理論上求其更充實罷了。

第三講 羅須特爾路線

一 羅須特爾在合作思想上的地位

羅須特爾(Rochdale)是一個地名，牠在英國北部，離曼卻斯特(Manchester)北去約二十五英里，屬於蘭開夏州(Lancashire)。那是在山區的平原之上，羅馬時代便已成市鎮，十四世紀已有紡織業，生產棉布，但不是當地主要的事業。該地最適於棉紡業，係因為西爾海上，溼風足使空氣相當潮溼，纖維易紡細紗，所以紡織業容易發達，這是曼卻斯特市以及蘭開夏州一帶成爲紡織中心的地理因素。

英國產業革命發生以後，首先就是紡織業的改革。在最初紡織業不過是農村自由手工業，隨後變成集中工場制手工業，約在一七八六年左右，動力可以應用蒸汽機，紡織可以應用機器紡織機，於是紡織業一變而爲集中工場制機器工業了。那麼會前散在農村中手工紡，固然不能存在，就是應用水力的小工廠，也被打倒，只有大規模的生產可以存在。恰好在曼卻斯特附近產煤豐富，加之氣候適宜，於是這一帶成爲英國棉業的中心。

英國的農業是比較落後的，棉毛的生產是紡織業的原料所關，這時候英國已占領印度，在一七七四年就派了總監，此外澳洲及新西蘭各地的羊毛也可輸入，於是原料不感缺乏。我們試看在一七八〇年棉花羊毛的輸入額與一八四〇年六十年中的增加數如何；據統計，一七八〇年羊毛輸入為三二萬磅，次年棉花輸入為六七七萬磅，一八四〇年羊毛輸入達四九四四萬磅，棉花輸入達五九二四九萬磅，可見紡織業的發達了。

在英國當時的環境中，已經實現了資本主義的前進國了，於是在棉業中心地的區域內，差不多全染上了工業社會的色彩，資本家的荒淫，和勞動者的痛苦，各自發展起來，社會問題自然也就在這樣的地帶更加嚴重。那時隨時隨地都可以見到勞動者要求解放的呼聲，各種方法都提議過，乃至實行過，可是在資本主義的優勢力下，所有採取對抗鬪爭的方式都已失敗了。英國的工人仍舊於悲慘的境遇裏。

誰也料想不到的在一個小的市鎮中，居然生產了一線光明，這就是羅須特爾市鎮。那裏自然也是一個棉業的區域，紡織工人的痛苦是同樣的深，然而這裏面有少數工人，是有先見的。他們的先見，就在認定自救勝於空談，互助團結勝於求救，建設勝於政治鬪爭，於是一切憲章主義派的禁酒主義的思想，都被摒棄，而採取合作主義的方式，終於成立了一個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Rochdale Society of Equitable Pioneers）。由這一個合作社的成立，不到幾十年，就轟徧全世界，造成了合作主義的光榮紀錄；因此羅須特爾這個地

方，就成爲合作史上的光榮的名詞了，而羅須特爾的制度，也就成爲合作思想史上一個重要的名詞——羅須特爾路線。

羅須特爾先鋒社的思想，不是憑空虛構的，卻是受了許多先覺者的傳導而決定的。首先是羅伯渦文的宣傳，次爲過去若干合作社的事例，而最重要的還有金威廉的方式的傳播。在合作史上，金威廉的思想如何傳到羅須特爾，雖然找不着具體的證據，但在思想的質素上看，無論如何是有其關聯的。我們可以說：羅須特爾路線形成，受了金威廉直接或間接的影響最大。所以在講羅須特爾路線之前，應當把金威廉的思想作一番研究。

二 金威廉與羅須特爾路線

金威廉(William King)生於一七八六年，他的父親約翰金(John King)是英國伊澤維區(Ipswich)地方的學校校長，他受了完全的教育，對於政治經濟和數學的造就是得自於劍橋大學教授斯密司(Dr. Smith)博士。一八一九年他又得到醫學博士的學位，一八二三年他創辦了兒童學校，和渦文一樣，是嬰兒教育的先驅者。一八二七年在白里登組織了一個合作社，次年一八二八年的五月一日他開始發行一種小型刊物名做「合作者」(The Cooperator)，完全用極淺近的文字宣傳合作的原理及方法，那裏全是金博士的文章，極得勞動者的歡迎，已成爲他們的教科書了。這刊物到一八三〇年八月停刊，可是這刊物已發動

了若干勞動者從事於合作運動。據說，直接受「合作者」的宣傳而組織成立的合作社達三百餘社，可見當時影響之大，然而這一運動究竟沒有得到社會的同情與適合於客觀環境的方法而失敗了。此後金氏的時間大半用在醫學上面，雖然他在二八六二年曾與皮特曼（Henry Pitman）通信，表示過對於合作的熱忱，但他在三年後的一八六五年十月十九日就與世長辭了。

金威廉的著作，除在合作者上發表過的文章外，還有一本於一八四二年出版的研究費倫伯爾教育制度的文集，因為他也是費倫伯爾的信徒，在那裏曾受到費氏的影響。

以下就是金氏的合作思想，摘要列舉於下。

一 金威廉對於當時的社會自然是不滿意的，他以「合作制度」與當時的「個人制度」對立，他批評個人制度說：「在個人制度裏各人的行動都是爲了自己的利益，人人都按照他們的天才和機會去尋求個人的權力、財富、學問、與名譽，尋求的方法有正當的有不正當的；有誠實的有不誠實的；有道德的有不法的；因各人的德性不同，在這個制度裏大家都有一種追求權力財富以及學問和科學的極強的趨向。——可是這些，都不過是集中在少數人的手中，而大部分人類卻是柔弱無能，貧苦不堪，全無智識，換言之，即不開化。說到權力財富和貧窮，這種制度實是一種極端的混合物，有的是極爲專制，凌虐他人；有的卻是處於奴隸的地位，做他人的牛馬，這種矛盾的現象，幾和這個制度分離不開。在這種

社會裏，學問也變成爲少數人的專有品，特權和品級，把這個世界畫成許多階級，每個階級有每個階級的道理，彼此不能調和。每一階級裏的每個人，又有每個人的主張，大家不能互相了解，並且競爭的原則到處盛行，人人都把他的鄰居認爲阻礙自己發展的不能並立的仇敵，於是人人都費盡了九牛二虎之力去打倒別人」。

二 個人制度既然有上述情形，那麼當前的問題是什麼呢？金威廉以爲是貧窮和犯罪。他說：「合作所要解除的災難是人類所受的幾種最大的災難，例如維持生活一天一天的困難和陷於貧窮和犯罪的危險」。又說：「假若這些事情不是使我們害怕，還有什麼事情才使我們害怕呢？——貧窮和犯罪實是目前的兩大罪惡」。

三 金威廉以爲貧窮和犯罪最流行的是在工人羣衆之中。他說：「真的這是一個奇怪的事實，所有的非勞動階級都很富裕，所有的勞動階級都非常的貧困」。那麼這是什麼原因呢？金氏認爲工人從事生產工作，而其所得的只是一部分。他說：「現在當有人在計算一個工人對於他的勞力的產物究竟能夠享得多大的一部分，這是很麻煩而且不正確的。不過從這種計算中，至少很明顯的證明一件事實：即一個工人所得的工資，不過是他所做的工作的價值之極小部分」。又說：「勞動階級對於他們自己的勞動之真正價值，一點也不了解。一個人做了一個星期的工作，得到了一個星期的工作的工資，他便以爲是已得到了他的工作之全部價值。可是事實上並不是如此的，他所得到的還不到真正價值的四分之一」。

四 因此，工人得不到他勞動的全部價值，而有一部被他人拿去，以致陷於貧困，那麼最重要的原則，就是工人要爲自己做工。金威廉在分析工人只得着勞動價值的小部分之後說：「這都是由於工人缺乏智識和沒有思想，都是因爲他們從來不問問自己，爲什麼那些不做工的人會發起財來，而做工的人倒反而貧窮呢？假若他們能夠把這個極簡單的問題問問自己，並且盡力去尋求一個答案，他們就可發見其中的奧妙，至學到致富的或至少是自立的方法，像他們的主人和那些上等階級的人們一樣」。這種奧妙的方法，就是：「假若工人階級不爲別人做工而爲自己做工，那麼這種情形還會發生嗎？當然是不會的了。他們已經爲他們自己，爲全世界生產了足夠的東西；所以假若他們自己做工，他們將更富裕，——他們非但可以得到足夠的生活必需品，而且還能得到一切的奢侈品」。

五 金威廉博士既發現了這個奧妙，於是爲了達到上述的目的，就發現了一個公式。這公式是：「智識與團結是勢力；由智識所統馭的勢力是幸福；幸福是創造的目的」。這是一個多麼明顯的路線。他把這公式刊在「合作者」刊物的第一期的卷首，可見他的重視了。此後他解釋這公式的地方很多，例如說：「無論什麼事聯合即是勢力，這是沒有例外的」。又說：「你們也許會懷疑，假若我們的現狀的罪惡是如此的難堪，而合作的利益是如此的大，那麼爲什麼以前的人會看不到這一點呢？對於這個疑問，我可以一句話來回答，這是因爲以前的人無知無識……。所以要達到合作的目的，要使合作成功，最重要的

就是盡我們所有的力量去消滅這種無智識。……無智識貧窮與犯罪是三個分離不開的伴侶」。

六 根於上述的公式，金博士便在「合作者」第八期上面發表一篇「合作主義的三要素勞力資本和智識」，說明三要素的重要。其他的文章裏，也反覆說明：第一「勞力是一切財富之父」，因為世界上所有的已往的、現在的、和將來的財富，都是勞動階級所生產的；而且祇有他們才能生產世界上所有的財富。財富所包含的大概是不外乎食料服飾和房屋，這些東西以至於其他一切的東西，都是工人所製造的。這些東西都是各個人的工作的結果。世界上所有的財富，並不是主人生產的，亦不是那些資本家生產的，都是那些勞動的人而且祇有那些勞動的人生產的」。第二，資本方面他說：「這是的確的，我們所缺乏的是資本，那麼現在讓我們想一個方法去得到這筆資本，我們覺得這些並不是一件辦不到的事，聯合與儲蓄就可將資本積聚起來」。金威廉對於這一點，與渦文的主張不同，他說：「他們（按指勞動者）一聽到合作，便常常聯想到要實行合作，必定要有大的資本。……這種主張，簡直是使人民減少對於合作的信仰，使他們聽見了合作這個字就要退避三舍，但合作的最特色的地方，就是在沒有些微的資本，也可以開辦。一個人若要創辦合作社，祇須將他的工資當作基金，再找一些誠實的伴侶，便可成功，第三，勞動者爲什麼不組織起來辦合作社呢？金氏以爲「勞動者所以不實行合作，並不是沒有實力，實是缺乏智識」。

又說：「近來有許多地方表明勞動階級對於合作的智識和實施已有逐漸接近的趨向，勞動階級之缺乏智識實是發展合作之最大障礙，可是這種障礙已漸漸消除。……他們的智識增加了，自然會懂得合作的原理，便自然會依原理而行」。

第七 金威廉根據各種意見，決定了一個具體的方案，這方案就成爲以後的合作主義綱領的草案。他說：「我們爲要達到這個目的，須聯合起來，組織一個會社，以每星期的儲蓄，積聚一筆基金，等到基金充裕後，我們就開始辦一個公共的商店，販賣種種日用的商品，供給社員，將營業所得的盈餘，仍留儲在社中，作爲公共資金，以備採辦更需要的貨品。……社中的資金既增多了，一部分的社員就可在社中開始做工，他們工作的結果全歸公有，資金如再逐漸增加，全社的社員便都可以在社中做工。……社中的資金如積聚得更充足了，便可購買土地，社員都可以住在那裏，依之生活，自己耕種，自己製造一切的需要品。那時衣食住都可以自給，這便是可稱爲合作村了。假若社員年老不能做工了，他就可以不做工，他仍舊可以很舒服的和他的朋友們在一起生活，在安樂和富裕中過他暮年的生活，假若社員死亡了，合作村就撫養他的妻子和兒女們，她決不會感受到被棄的痛苦，亦不必使她的兒女們仰給於慈善機關的施濟」。這當然是一個極爲具體而有遠見的計畫。金氏又更簡單的說：「合作社的目的第一是社員間的相互保障，以驅除貧困；第二是要得到生命的安樂；第三是要得到生活的獨立。要達到這種目的，第一每人每星期至少須出資

六便士作為公共基金，第二將這個基金從事於買賣；第三這個基金充足後即從事於製造事業；第四資金更充足後即購買土地」。

八 金威廉這個計畫，是打破過去空想的合作，進而為容易實現的辦法；所以為了促其實現起見，他對於工人的教育極為注意。他說：「我們總不以為照現在工人的智識能夠合作，——沒有智識，沒有見聞，沒有思想力，正如我們不以為穀不耕就會生長，線不紡就會成功，或磚會自動的造房子一樣。我們在說明工人的體力時，每次都附帶指出要他們成功，智識是一個不可缺少的條件」。他又說：「智識是富裕的唯一根源，蠢愚是貧困的唯一原因。……唯有智識是道德幸福和富裕的眞根源」。

九 工人固然需要教育，但在創辦時對於社員也應當加以選擇。金氏對此曾規定幾個標準：一、社員都須是勞動階級。二、社員都應當是良好的，精幹的；並且每星期能掙得照章程上所規定的數目的工人，他們更須從有用的工業中選擇出來的，任會社中社員，不可都屬於同一的工業。三、社員都須是品行端正——勤勉的，清醒的，堅毅的，與和藹的人。四、社員都須有奮進的心，與求學之志，五、社員都須有強健的身體。六、社員的年齡，都須有相當的規定，或者是十八歲至三十五歲之間。七、社員的妻子，對於合作的原理，也須稍為了解，否則她的丈夫對於合作社的熱概，將因此減少。八、有大家庭的人，不得為社員，因為一個合作社在幼稚的時代，不生產的社員太多了，是以為害。

十 金威廉一方面贊成合作，一方面卻不反對競爭。他說：「天才品性和環境的不平等，即造成地位和事業的不平等，但這即是一切藝術和科學的起源，世界民族革新的幸福。倘若人類完全是平等的，他們必永遠為無智識和無教化，他們所誇讚的平等，將為退化的禽獸生活的平等。除此之外，一無長進。……智識是努力得來的，不是天賦的，……智識是經驗和時間的結果，——智識是和我們的發育俱進的，——這個簡單的事實，即顯出二個重要的真理：就是地位是不平等的，人類是不息地前進的」。所以金博士以為競爭是進步的要因。他又認為：「競爭有二種：一種是買者的競爭，一種是賣者的競爭，在平時市場上供求相等時候，競爭是沒有的，競爭在供求失了平衡的時候才發生的」。他以為：「這種競爭，不論進行到如何的地步，雖則減少了商人的利潤，對於社會全體卻總是有益的」。

根於以上所述，金威廉對於合作的影響，完全在他有許多前所未有的特點所致。第一、他的計畫是具體的，不是空談。所以他曾批評過文的計畫，必需相當的資金才能設立合作社，是使合作成為空中樓閣，那麼將永無發展之日。至於他的自力更生的計畫，是從瑞士費龍伯爾學習而來。費氏辦理平民教育，居然一文不費，所以金博士也就要仿照他的辦法，而得到發展合作事業的契機。第二、他不反對個人制度的優點、同時他又是相信進化論的，他認為競爭至個人制度是社會發育必有的過程，我們也就只有循着進化的法則，

從事於改造的工作；所以他把合作與革命分別得非常清楚。「革命的原理是破壞，合作的原理是積聚；——前者是折毀，後者是建設；前者是分散，後者是聚集；前者是不耕而想收穫，後者是耕而後穫」。因此金威廉的思想，可以說比英國早期的合作思想家要具體，要進步多了。

現在我們要研究的是金威廉的合作思想與羅須特爾有什麼關聯。答覆這個問題，我們簡直可以說：金威廉思想的繼承者是羅須特爾諸先驅。換一句話說，真正能夠實現金威廉的主張的，還只有羅須特爾路線。

所謂羅須特爾的根本主張，完全表現在他的一篇宣言裏面。這一篇宣言，雖然有着將近一百年的時間，但仍然爲一般人看作合作主義的根本大法，號稱爲「合作主義綱領」，或「第一合作主義綱領」。所謂合作主義綱領，便是認定這篇宣言可以代表合作主義的實施範圍和目的，所以季特曾有一本書定名爲「合作主義綱領」，而且是推崇這羅須特爾路線的。至於「第一合作主義綱領」的名稱，是表示這一綱領爲第一次的規定，以後自然還可以有第二次。合作史上稱爲第二個綱領，便是季特在一九〇二年就任法國合作社聯合會中央委員會主席以後提出並經全體通過的綱領，但那一個綱領只是一部分的修訂，其主要精神並未脫離第一綱領；所以羅須特爾綱領就取得了世界合作運動的精神領導地位。

羅須特爾綱領的規定者是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其內容如左：

「本社的計畫和目的是籌畫各種設備，以謀本社社員全體上的利益及改善，其社會的及家庭的境遇籌集充足的基金——每股一鎊，——實行左列各項計畫：

「設立一個商店，以供給本社社員的糧食服飾等品。

「建築或購買若干房屋，凡社員欲實行亟以改良其社會的和家庭的境遇者，皆得居住。

「開始製造本社所決定的必需製造的物品，以容納無職業的社員，及因屢受減工資而遭苦難的社員。

「為增進本社社員的利益和安全起見，本社將購買或租借若干地產，以備失業的及受不良的勞力報酬的社員耕種。

「本社一有實力，即將準備向生產分配教育和政治的勢力方面進行。換一句話，即建立一個利害相關的自助的國內殖民地，或扶助別的合作社創立這種殖民地。

「設立一個戒酒會，提倡戒酒」。

在這幾條簡單的宣言中，所包括的範圍非常的大，而且非常的具體，又有步驟，我們如果把牠和金威廉的主張比較一下，就知道差不多完全相同。試將金威廉的具體方案羅須特爾的相同的地方列舉如左：

(一)由儲蓄以達到資金的積蓄，這是金博士所創而為過去如馮文等的主張相反。

(二) 第一步設立商店，供給自己的物品。

(三) 第二步是建築社址，購買房屋，但這不過是為社員在社中做工的準備，而不是專以租賃房屋為目的；所以羅須特爾的第二次與第三次有聯帶的關係，因為房屋建築而社員沒有生業，自然不能生存，這是很簡單的道理。

(四) 第三步容納社員在社中做工，製造本社社員所需要的物品。

(五) 第四步購買土地，從事生產分配，也就是「衣食住都可以自給」，形成一個國「內殖民地」也就是金威廉所謂「合作村」。

(六) 除了上述各步驟之外，羅須特爾還注意教育，這是金威廉的智識是成功不可缺少條件的意義一樣。

從這些地方看來，我們簡直可以說羅須特爾的宣言，完全是抄自金威廉在「合作者」第一期上面所發表的一段。所以季特曾說過：「這個合作綱領（指羅須特爾的宣言），可以說不是新的，……布來頓（Brighton）合作運動的創始者金博士，早已指定這條道路」。這種意見，自然是很正確的。

羅須特爾既然是學習金威廉的方案，為什麼金博士所提倡的布來頓合作運動失敗了，而羅須特爾反而可以成功呢？過去合作者一致的認定這是羅須特爾的制度中有「依購買額分紅」的規定所致。例如季特說：「這個制度中有個極重要的原則，是該社所特有的，有

人說消費合作的發達，幾乎完全因為有這個原則，即是盈餘分配社員購物多寡為比例」，這種說話，只是一部分的理由，羅須特爾的成功，決不完全是靠着盈餘分配制，列舉起來，至少有下列各點：

第一、在羅須特爾的時代是一八四四年，布來頓是在一八二八年，相差十幾年。這十幾年中，英國的勞動者的痛苦的深度，已經是日甚一日；所以勞動者對於解放的要求，比布來頓時代更加迫切。

第二、勞動者解放運動中，有過不少的主張，如大憲章運動等，都是難於推行。經驗告訴了勞動者，僅是聯合罷工，而不自救，是沒有辦法的；所以他們逐漸的想從自力更生活上來着眼。

第三、金博士雖然主張以勞動階級為對象，但他自己所組織的合作社，因為想作一個榜樣，所以不會吸引真正的勞動者在裏面。此外的合作社，則又不免有許多游民搵人的可能，這都是造成合作社失敗之主因。羅須特爾社則完全是真正的工人的結合，這一點可以說完全依照金威廉的主張，甚至比金氏自己還要遵守不渝。

第四、盈餘分配是與金氏的主張略有不同的。布來頓合作社所用的方法是盈餘存在社裏，任何人不得分配，這是違反了當時社會的習慣。人類已有數十年習於自己負責的場合中；因為要自己負責，自然產生了自私的觀念；一時要完全打破這種習慣，頗不容易；所

以羅須特爾應用這種方法，以求適應當時環境；所以也是成功的原因之一。

總之，羅須特爾的宗旨是建立一個新細胞與理想的社會，其淵源是與金威廉完全相同。講到羅須特爾路線，就不得不追溯源流，研究金威廉的合作思想；所以我把金威廉作為羅須特爾路線之祖，我想這是應當的。

三 羅須特爾路線的傳播

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成立以後，因為社員人類增加，業務發達，便有了空前的進步。在英國的各地，都已仿照推行，就在國外，也風起雲湧地發展，於是羅須特爾的路線就此發揚光大了。

羅須特爾路線的形成，一方面固然是公平先鋒社的成功，但是英國的環境也有很大的關係。因為英國是一個商業國，交通極為便利，羅須特爾離利物浦很近，這是英國重要的貿易港，就在全歐貿易港而論，也居第三位。水運普遍及於世界各國，因之這種新形態的組織，極易傳播到各國，這也是羅須特爾路線容易成立的原因。

羅須特爾路線成立以後，對於各國的合作運動有着很重要的發展，就最著要的若干國家說來，有如下列：

(一)法國 法國的合作思想本來是很早的，朗吉是首創者，傅理莫繼承他的學說，隨

後有戴札榮 (M. Darrion 1803-1850) 海尼葉 (J. Renier 1811-?) 侯可侶兄弟 *Léon Reclus et Elisee Reclus* 這都是傅理葉的信徒。可是在一八四八年以後，法國的合作運動朝着生產合作運動方面發展。至於消費合作社則在一八三五年成立，比羅須特爾要早八九年，可是不過曇花一現，而真正的發展，則是受了英國的影響而起來的，那是在一八五五年，法國南部海濱的一個城市叫做尼墨城的，成立了幾個合作社，這些熱心合作運動者如德波亞夫、法布爾、及季德等，發起第一次法國合作大會，是年七月，在巴黎舉行合作大會，派代表三人出席，就中有一位就是賀利約克，他是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諸先驅的好友，親見過羅須特爾社的成立，又是羅須特爾社史的著者，他們對於羅須特爾的精神是完全接受的，此後尼墨三傑就形成了世界著名的尼墨學派，在這裏我們要留意的，是尼墨學派的合作思想，是接受了羅須特爾的精神的一點。

(二)德國 德國的合作運動的首倡者為胡伯 (V. A. Huber 1800-1869) 他曾幾次經英法等地考察，且是羅須特爾成立後最初訪問之外國人，他對於羅須特爾制度盈餘分配的辦法特別留意，他是德國各種合作運動的創始人，稍後便有費飛爾 (E. Pfeiffer 1835-1918) 出，他在一八六三年時即著有合作制度論，十分推崇羅須特爾的方式，隨後他領導德國的消費合作運動若干年，被譽為德國「合作社主義」學派的創始人。費飛爾以外，在漢堡方面消費合作社有着相當的發展，以漢堡為中心的合作理論希徒丁格爾高夫曼，奧古斯特

穆勒等，都按羅須特爾的精神成立了有名的漢堡學派。這一學派的思想，與羅須特爾也有其聯系的。

(三)瑞士 瑞士的合作思想原來很早，自打羅芷傳播的力量不但及於其國內，且引起各國合作者的注意。但瑞士的實際行動，則在一八四六年及一八五〇年左右，由雷克里(Karl Kirkli 1823-1910) (一八一三——一九一〇)所倡導，但真正的發展則在羅須特爾的方式傳入之後，最初是賴飛爾(Herr Jeann Jenny-Ryffel)指導織物工人組織消費合作社，不久擴展到全國各地，以巴塞爾市的「巴塞爾一般消費合作社」為最發達，並於一八九〇年組織「消費合作社中央聯合會」，中央會的指導者有漢斯穆勒和卡爾孟定，他們就構成了瑞士學派。

(四)比利時 比利時的合作思想的先覺者為安西耳，他曾在英國作工，對於羅須特爾合作社非常留意，回到比利時，便提倡合作運動。不過安西耳認為對於同情於勞動運動的政黨及工會是應當聯絡，取得其協助的，所以比利時的消費合作社是接近於社會主義的，而被稱為社會主義的合作社。但其方式大體是採用羅須特爾的精神，因為他們是學習羅須特爾而加以修訂的。

(五)意大利 意大利的消費合作社最初是受了傅理葉派思想的影響而成的，但自一八六一年以後，即由維加諾(Francesco Vignano 1801-1891)和布富里(Luigi Bufolli 1850-1914)

把羅須特爾方式傳入，此後的發展很大。

(六)芬蘭 芬蘭的合作運動起源於一八六〇年，但真正的發展是在一八九九年潘勒爾府社(Peleuro)成立以後。現在爲格白哈特(Hoves Gebhard 1864)所領導，他是芬蘭各種合作社的提倡者，被譽爲「芬蘭合作之父」。他認爲人類中最大而最有勢力的合作組織是國家，她不但執行法律，維持秩序，及滿足文化需要，而且可以設施近世最大的經濟活動如鐵道等。至於經濟方面的合作，在近代也有滿意的成就，這就是公司組織，但這些合作組織，都是少數把持，所以需要一種新的合作方式。這一種新方式，就是「合作社」。格白哈特對於合作估量是很大的，他承認羅須特爾的路線，由商業到工業，以足滿足消費者的需要，同時他又承農業合作的重要，他並且說過：「我們可以說合作是有極廣大複雜的政治的和經濟的責任與重要」。接着說：「在政治的和經濟的責任之外，還有倫理的和教育等責任」。總之，他相信「合作運動是一個重要的社會運動，他對於改革社會的力量極大，同時他能使大多數人去參加政治，——這當然是一種民主制度的人民代表制」。格白哈特對於合作的認識，原來是得自柏林大學西林教授(Pro. M. Sering)，那是一個著名的農業經濟學專家，但他對於合作的認識不限於農業合作方面，我們當然不能把格白哈特認爲是羅須特爾學派的人物，但其受羅須特爾的影響之大也可見一斑了。

(七)丹麥 丹麥是一個農業國，誰也知道農業合作極爲發達，但就丹麥合作史而言，

則最早的係從消費合作社開始。一八五〇年已有一個勞動者的消費社出現，一八六六年桑納 (Sonne 1817-1880) 出而提倡，桑納是一個教師，他對於合作的認識是得自羅須特爾的。

(八) 挪威 挪威最初的合作運動也是採取羅須特爾的方式，於一八九四年由德黎 (O. Dehl 1851-1924) 所倡導。他在一八九二年左右曾對於英美合作特別留意，他曾任合作聯合會的會長，該會成立於一九〇六年，不但是挪威消費合作運動的教育機關，而且辦理批發事業，此後有相當的發達，不過挪威不是一個工業而是以農業為主的國家，所以農業合作比消費合作較為發達。但我們可以相信：挪威合作是受了羅須特爾的影響的。

(九) 瑞典 瑞典的合作運動相當遲緩，直到一九〇〇年以後才有合作聯合會的成立，這是若干消費合作社的高級組織，該會從一九〇五年起除發布各種的宣傳品外，並經營批發事業，尤其是有若干麵包製造合作社也加入在裏面，這種方式，我們可以知道是仿照羅須特爾的路線的。

(十) 荷蘭 荷蘭的合作為哥德哈特 (G. T. D. C. Geertz) 所領導，有一個中央聯合會，他們是接受羅須特爾的路線的。哥德哈特他曾說過：「我們應當使大家知道合作第一是分配組織，其次為生產組織，……為消費者生產者起見，生產者與消費者的中間的隔膜，必須完全掃除」。可見其得自羅須特爾的影響。

(十一) 匈牙利 匈牙利的合作事業有相當的發達，是由一個伯爵伽羅利 (Alexander Graf Von Károlyi 1831-1906) 所倡導。他的思想是受了羅須特爾的影響，但進行的步驟則先組織一個會社名叫恆基野 *Hannars* 該社有合作聯合會及批發社兩種性質，由該社發動或立各地合作社，然後加入恆基野，因此對於匈國的合作有長足的進步。恆基的業務，除了分配之外，還有製造日用品的機構和製造廠，當然這是採用英國的方式的。

(十二) 美國 美國的消費合作本來很早，在一八四四年時，波士頓的一個縫衣工人考爾白克 (John G. Kauback) 組織一個合作社，那是與羅須特爾同年，此後合作運動也曾盛行各地，但因種種關係歸於失敗。在十九世紀末葉和二十世紀的初年，差不多完全停頓了，隨後各地移入美國者逐漸增多，帶來了歐洲合作勝利的方法，於是又風起雲湧。一九一八年召集第一次全國合作大會，一九二〇又提出組織全國聯合會和批發合作社的計畫，並將教育反宣傳等付託於美國合作聯盟，該會便成爲美國合作運動的精神領導者。就中傑出的人物爲瓦伯斯及桑恩遜克，他們都是消費派的合作理論家，而且推崇羅須特爾路線的。

依照上面所述，可知羅須特爾路線的傳播的精深偉大，其餘的國家又何嘗不是直接間接受到羅須特爾的影響呢！例如遠東方面，日本的消費合作運動起於一八七八年，次年在東京便成立了羅須特爾式的合作社。又如中國，雖然最初的合作思想係由日本轉譯而

來，用產業組合或產業結合等名詞，但大多數初期的合作思想家也多屬於消費派，如薛仙舟、湯蒼園等是。我們簡直可以說，羅須特爾的思想已是無遠弗屆的了。

四 羅須特爾路線的真實意義

羅須特爾路線的思想淵源既然是金威廉，而具體的規定則為羅須特爾先驅如霍布士等，後來得到了空前的發展，於是傳播到世界各國。但是各國的合作運動對於羅須特爾路線是否真正的不折不扣的遵照進行呢？這一個問題的答案，是不能完全肯定的；因此我們對於羅須特爾路線的真實意義，還要加以補充。

一 羅須特爾路線是合作主義建立的第一步。我們知道；大凡一個主義必須有理論，有目標，有方法，否則不能成爲一個主義；所以單是合作思想是不能構成的。嚴格的說，不能叫作主義。就理論而言，理論不是從客觀環境中體認得來，而加以科學的分析，便不是真理論，而是空論，自然不會有恆久而偉大的感召力；又就目標而言，如果不是根於一定的法則推斷得來，而是隨心所欲，則不是失之空洞，即失之狹隘，也不能指導正確途徑；至於方法一項，關係更大，因爲理論與目標之是否正確，人家不易發覺，方法則不然，處之都要見實效；所以理論與目標須從方法中來證驗，方法則又應從理論與目標中來發明。在一八四四年以前，合作思想已有相當的具體化，經過早期合作思想家的孕育，已

有一個理論與目標，同時方法方面也經確定一種由下而上的組織體系。不過在那裏，理想的成分較大，脫離現實社會的思想相當濃厚，因之失敗的居多數，不數十年，曇花一現。這一點，我們如果仔細的研究一下，就可以知道那是理論上還未曾完善，方法上還有欠切實際的原因所致。同時時代也有相當關係。直到羅須特爾把合作的路線明白規定並應用適合當時人民心理的殘餘的個人主義的分配盈餘的辦法以後，合作主義才算得到了一個更切合實際環境的路線了。這是過去合作思想的結晶，又是以後最有力量的合作路線的確立。不過這一路線到最近，已有將入手方法酌加修正的趨勢，但大體說來，與他們所規定的綱領是不衝突的，只不過是補充而已。所以我認為羅須特爾路線是確立合作主義的第一步。

二 羅須特爾路線的方法，很顯明的規定了是從消費合作入手，但在綱領中並沒有「消費者」(Consumers)的字樣，而只是「社員」(Members)可見消費合作社只是一種入手的方法。這種方法在金威廉的思想中是認為有兩個優點：一為使社員可以節省，一為儲蓄，此外輕而易舉也是一個原因，所以首先結合社員從事日用品必需品的購買，以達到節省和儲蓄的目的。至於這種會社的活動，是要包括得很廣泛的，如經濟方面說，有消費、住宅、製造、農場，非經濟的方面，則有教育、政治，這顯然的是一個整體的合作社。實在說來，加以「消費」二字，反而使各種活動中看來好像有輕重之分，這是對於業務方面我

們要注意的。

三 羅須特爾的目的是很偉大的，照他的規定可以分爲二點：一是要實現「物質上的利益與改善其社會的及家庭的境遇……」(The pecuniary benefit and improvement of the social and domestic condition of its members)同時又在建立一個「自給的利害相關的國內殖民地」：(to establish a self-supporting home colony of united interests)這一種殖民地，還可以扶助其他的合作社來進行。因此，我們知道這一路線的目的，在第一步是改良社員境遇，第二步是建立新社會。

四 在當時社會上已經有各種宗教和政治色彩的不同，於是影響社員的觀念及主張極大。在合作社裏應當怎樣呢？羅須特的先驅們雖然沒有在綱領中規定，但他們已經有一種實行的規則，即不問宗教與政治的色彩，只希望根於各人的利害關係，結合所有的意志能力人才等等，以求各人共同的利益。這一點在一八六〇年的羅須特爾就已明白紀載着，於是決定了合作主義的中立性。但所謂中立性，是表示合作的本身不帶政治及宗教色彩，也就是不附屬於任何黨派和任何一種宗教。換言之，牠是一個獨立的主義，自然不拒絕任何人來參加，各黨各派在合作社中是一視同仁，共同努力，這是中立性的原意。同時，這也就足以證明羅須特爾即是合作主義的形成。

總之，羅須特爾的綱領是一個十分明顯的，具體的，遠大合作路線。在合作思想史上

言，在羅須特爾以前是沒有十分成熟的合作思想，直到羅須特爾才真正的建立起來。又就合作運動而言，在羅須特爾以前是失敗時期，直到羅須特爾以後才樹立其真實的發展。那麼羅須特爾在合作主義中所占的地位，可以想見了。

第四講 尼墨學派

一 尼墨學派的建立

尼墨(Nîmes)是法國臨地中海羅尼河一個大商港馬賽(Marseille)相距不甚遠的一個城市，屬於加爾(Gard)州，那裏是一般新教徒聚居之所，人口不到十萬人，可是爲世界知名的城市，尤其是在合作運動方面，人人都知道這一代表一個學派的地名。

尼墨之所以代表一個合作學派，是因爲在那裏有一部分倡導的中心人物，有一個新的學說，也就是一個新的合作綱領，還有一種足以傳播的力量，於是這一種主張在合作思想上就成了一個學派。

這一學派中的人物，以德蒲亞夫(De Boyve 1840-1922)法布爾(Auguste Fabre 1838-1922)和季特(Charles Gide 1847-1932)三人爲主腦，他們三人中，德蒲亞夫是由巴黎遷來定居於尼墨城，法布爾與季特都是生於尼墨鄰近的一個小地方叫作玉翠斯(Dues)不過都到了尼墨成家立業，德蒲亞夫的母親是英國貴族，所以他對於英國的情形可以隨時知道，

尤其是英國的社會運動，使他熱心研究，他與尼爾（Zobell）友善，尼爾對於英國的合作運動在當時是一個領導者，所以德蒲亞夫知道英國的合作運動的事情最爲詳細。法布爾則是一個紡織坊的主人，不過他對於傅理業相當信仰，他曾到實行傅理業主義的吉士家庭合作社（Famillistere）作過兩年的工，足見其對於社會運動也極留心。那時他們在尼墨發起一個平民經濟學會，以德蒲亞夫爲會長，法布爾爲副會長，此外都是工人，該會曾請季特講演，對於季特非常欽佩，同時他們正缺乏一種具有頭腦和學問的理論指導者，於是把季特邀在這學會裏面。

一八八五年德蒲亞夫法布爾等發起法國的合作社，應當舉行一次大會，因爲當時英國的合作社員已有六十餘萬，有各種機構，又能從事製造運輸等，法國不甘落人後，自然應當召集大會，於是那年七月二十六日在巴黎舉行。次年舉行第二次合作大會，季特被推爲大會主席，開會時他有一篇演說，把合作的真意義大加發揮，從此合作主義便有了個新的理論綱領，也可以說法國或是世界上若干國家的合作理論，到此才得到一個新的基礎，而尼墨學派之能夠成爲一個學派也在此；所以這篇演說是非常重要的，他的要點約如下述：

一 季特認爲過去法國工人對於合作已有堅定的信仰，例一八七八年的宣言中，就有「工錢制度是介於奴隸制度及一種尙未知名的制度中間的過渡制度，各工會應用全力從事

於消費總會信用總會生產總會的建設，而加以嚴密的檢查。……」這就是工人們一種真摯情感的表现，他們的目的，不是僅僅在改善他們的境遇和節省費用增加工資，季特說：「他們的目的比這些希望都要高尚得多，他們的目的在於把工錢制度慢慢地改造，到有一天，使現在只知爲人作嫁替資家轉動生產工具是工人，變作那生產工具的所有者，於是各相獨立，對於各人的產品有完全自由處分之權」。季特又表示：「我的意見和一八七八年工人大會的宣言，完全一致，這就是說，合作的目的在廢除工錢制度，打破現在的資家與工人的分割」。

二 合作的目的既明，則用什麼方法以達成牠呢？季特在那篇講演中說：「因此我們相信定有一天，全國的人民不更分作被用及使用兩個階級，但是大家都各有各的作工，處於相互平等的關係，沒有什麼工人和老板的分別。要達到這個目的，惟有結社」。又說：「不過結社兩字，是一個普通的名詞，包括無數的形式，他的難處，在於曉得應結什麼社，如何結法……當一八四八年時，起初幾個合作家所組織的是生產合作社，這點好比要想捕牛而捉他的角，當然捉他不住。……到了一八六三至一八六六年間，他們又想開設平民銀行，……但是那時信用合作社的組織非常幼稚，所以也沒有多大的成功。過了二十年，法國全國工人大會在里昂舉行，他們就想出一個籌集資本的方法，又實驗、又簡單、實在奇妙已極。是什麼方法呢？就是他們在宣言書中所薦舉的消費合作社」。

三季特認為合作是有其國防性的，但與國家的存在不相衝突。他說：「要知道合作思想是與人類同其普遍的，故在任何一國，都不能作為已有，所以我們的意思主張，將全世界的協社聯成一氣。去年（一八八五）巴黎合作大會，已創立全國合作社總聯合會，本屆里昂大會，應創立全球合作社總聯合會」。他接着又聲明：「諸位應該知道，廢除祖國和組織萬國聯合會是截然兩事，不可併為一談；因為萬國聯合會不但不以消滅各民族的個性為目的，……猶之合作社的目的斷然不在消滅各人的個性，而使各人各盡所能，以發展人類本能的作用」。

根於上述三點，我們知道這篇演說詞已經把尼墨學派的合作綱領奠定了適當的基礎了，目的非常顯明，而方法又很具體，各級合作以至國際合作的系統都已說明。尤其值得注意的，就是認定消費合作社是「奇妙已極」的方法，因此在尼墨學派的建立史上，這一次演說我以為極關重要；所以季特也在當時說過：「倘經過了數十年，有人來編法國合作主義運動史，很希望將今天一八八六年九月十九日里昂大會這個日子，作為合作主義史新紀元的起點」。

果然這年（一八六〇）以後，法國合作運動走上了消費派的道路上來，而有長足的發展。德蒲亞夫和法布爾則多努力於實際活動，季特則多從事於理論的闡揚等工作。他們發動了國際合作，又把他們的主張對世界的合作社宣傳，於是尼墨學派的力量大為擴展，就

法國而言，所有的合作理論家中，如都德邦色(Danda-Bancel)，波亞桑(Poisson)拉維紐(Laverne)諸人，都是同屬於這一派。就在國外受到尼墨派的影響的也非常的多，所以尼墨學派在最近若干年代，差不多是世界合作運動的指導者了；所以在合作思想中的地位，除羅須特爾路線外，無出其右者。

二 尼墨學派的合作思想

尼墨學派的首創人是德蒲亞夫法布爾和季特，嚴格的說，德蒲亞夫和法布爾在合作思想上的供獻是比較的少的，真正能有一個思想體系的，當然是季特和以後諸人。

德蒲亞夫生於一八四〇年，祖先本是貴族，因為一五七二年新舊教的衝突，發生屠殺慘劇，他的祖先逃出尼墨。直到他的祖父一代才遷返尼墨居住。他的母親是英國的貴族，所以他和英國有着好的感情。他於一八八〇年左右成立一個蜜蜂合作社(L'abeille)，並舉行演講會，宣傳合作及社會運動，又主持尼墨平民經濟學會。一八八五年提議舉行法國全國合作大會，一八八六年主辦一個合作雜誌，名叫解放(L'Emancipation)，此後努力於國際合作運動，直到年老退休時為止。綜計德蒲亞夫的一生，差不多完全是努力於合作運動。

德蒲亞夫的著作比較的少，只有基督教的合作觀及英國基督教社會主義者等書。此外

有許多的講演詞。他的主要觀點有四個：

一 德蒲亞夫一生最堅定的主張就是完全站在全人類的聯合，而要使其得到一個共同的立足點，就是增加人類的幸福。這一共同點，不論何黨何派，都應當接受；所以他一面採納社會主義者的意見，一面又邀請天主教的同志參加，他這一種觀念的來源，完全是基督教教義的感應，社會改造不是用力而要用愛，不是革命而是宗教上所謂感化。

二 德蒲亞夫不僅主張各黨各派各階級的聯合，共同一致，而且主張國際間民族間的聯合，一切的人類，都親愛如兄弟。他在一八九五年曾致書英國友會謂：「吾人希望這樣的時候立刻降臨；其時所有的合作者，合組一巨大的合作社，共同勞動，不但以滿足各人物質上的需要，而且要滿足道德上的需要，他們的努力將發揚光大，而達到停止勞資間的鬭爭，消滅一切隔膜，全球人類親愛如兄弟的境地」。這一種希望，可以代表德蒲亞夫的中心觀念。

三 因為主張聯合如兄弟，所以德蒲亞夫反對所謂階級鬭爭。他以為階級鬭爭的字樣絕對不能放在合作主義的綱領裏面來，而且認為合作方式可以使各階級合作，消滅階級鬭爭。他在一八八七年主編解放雜誌時，就已明白的聲明這刊物的宗旨道：「解放雜誌是要改良不幸者之社會地位，這意義是帶有社會主義者的氣味的，但對於欲以暴力手段以達成此目的者，則將抨擊之唯恐不力」。

四 既然不用暴力，那麼他的方法是什麼呢？德浦亞夫在一個重要的演講中曾說過：「你們沒有聽見世界各處雇傭的工人反抗雇主的呼聲嗎？這有時由煽動者所激起的。這些煽動者的動機，不過是一種仇怨。他們唯一的目的，祇是破壞，希望從破壞中產生新的事物。一方面愚蠢，一方面自私，我們的勞工同胞們爲感情所使，我們能袖手旁觀漠然置之嗎？我們能不明白的告訴他們現在他們所用的方法，不特不能達到目的，並且使他們離開原來的目的愈遠。惟有和平的方法，方能引導他們到目的地嗎？反過來說：這不是我們的責任去勸導雇主們盡力讓步，允許與他們的工人共分利益嗎？」當然這裏所講的和平方法，自然是合作主義了。

總觀德浦亞夫的思想，一方面是實現相互合作的理想社會，一方採用和平的方法以達成改造社會的目的，同時反對當時流行的階級鬭爭學說，不要在破壞中求新的事物之產生，而要在和平方法來建設，這些中心觀念，在尼墨學派中是始終保持着的。

法布爾是與德浦亞夫同爲尼墨學派的創始人，但不大爲過去合作者所熟習，一八八五年左右充滿尼墨城的合作運動，雖然他在主使者之列，但大家都只提到德浦亞夫。

法布爾生於一八三八年，卒於一九二二年，是季特的同鄉玉翠斯人。後來在尼墨落了業，他在吉士合作社工作兩年，對於傳理業信仰甚深。一八七〇年他離開他的紡織坊去工作，而且與工人共同聯合組織研究團體，不久便組織一個消費合作社叫做「連鎖」。(L.P.)

Solidarite)同年又組織了一個復興麵包合作社(La Renaissance)。後來將研究團體改稱為平民經濟學會，並在此與德蒲亞夫相遇，以後相共從事於合作運動。法布爾很少著作，只有兩部關於渦文的小冊子和一些散文，但都有豐富的論述。他的思想的大要，可摘要於下：

一 法布爾是傅理葉的信徒，而且在吉士家庭合作社中訓練出來的，所以他對於合作的理想多與傅理葉相近，而是要實行那種和諧的共同勞動的社會。

二 法布爾對於社會改造的目的，是要求整個人類的幸福，不問是富人或貧人，都應當和諧一致為這目的而努力。他有一句名言說：「但願世人都幸福，連富人也在內」。

這種觀點，在尼墨學派中自然是一致的。法布爾不僅這樣的說着，而且實際上在那裏實行。

現在要說到尼墨學派的中心人物了，這是查理季特。

季特於一八四七年生於法國尼墨附近的玉翠斯，卒於一九三二年，父親是法官，一家人都受過完全教育，其兄是著名文學家，他與哲學家孔德——同鄉，對於連鎖的認識有很大的影響。又聽過拉布來講學（拉氏當時也是合作派），對合作又有一番認識。其對於羅須特爾的第一次知道，是在一八六七年讀過侯可紹的著作。一八七四年被任為波爾多教授，一八八一年改任蒙伯里葉大學教授，並在那裏發起過一個合作社叫做遠見合作社，由

他自己主持。一八八三年刊行政治經濟學原理，使他獲得極大榮譽，有各種文字的翻譯本。一八八五年與德蒲亞夫共同發起新教徒社會問題研究會，一八八六年法國消費合作社舉行全國大會，被推為名譽會長。一八八八年創辦政治經濟學報，一八八六年把他的主張所謂新合作主義(New-Cooperatism)宣告全世界。一八九八年改任巴黎大學教授。一九〇二年被舉為法國合作社聯合會中央會主席，提出一個合作主義綱領，經全體通過。一九〇四年一部名著「合作」出版，為若干講演詞的彙刊可代表季特的理論，此書在一九二九年五版時改名合作主義(Le Cooperatisme)並且在序言上說：「合作社現在已不但是個商業的新形式，而是一個社會改造的新要素，這已是一個完全的主義了」。一九一一年親自草一宣言，表明合作的真義，一九一二年將法國兩派合併一事已告成功，於是舉行第一次全國大會，通過季特起草的合併條約。一九二一年開始在法國最高學府法蘭西學院授課，並常常擔任各種學術團體的演講，直至一九三二年的三月十二日去世。季特的著作極多，計有合作主義，合作主義綱領，尼墨學派等二十餘種，短文計三千三百餘篇，可謂豐富了。

季特的思想，即可以代表整個尼墨學派，而最具體最精彩的，係在各次大會的宣言及綱領。這些文獻，可以說不但是季特個人的思想結晶，而是尼墨學派甚至大多數法國合作運動者的精神表示；所以本篇介紹季特的思想，就年代次序把各種文獻抄列於下。

一 第一次的重要文獻便是季特在一八八六年里昂法國第一次合作大會的講演詞，那是季特本人和尼墨學派奠基的一篇文獻，（內容已見本講第一節不重錄）從那一次講演，合作主義就有了新生命。

二 第二次的文獻是季特在一九〇二年被舉為法國合作社聯合會中央委員會會長後所提出的合作主義綱領，這綱領原文為：

「合作的目的是消滅現在競爭的制度，代以一個自由組合的制度，使社會上經濟的、智識的、及精神的財富之分配，將依公道為原則。

「消費的運動不是一個政黨，一個教會，也不是一個社會階級的獨有機關，願意努力實現合作理想的人，均可參入。

「(一) 設立合作社使消費品之分配得以合乎公道；

「(二) 在分配剩餘時應先提出一部分，聚成一種公有而不為誰所有的資本；

「(三) 各消費合作社應互相聯合組織聯合會；

「(四) 創辦批發合作社並分設支社，各合作社均應依社員人數多寡分負經濟責任；

「(五) 應各社需要，漸次設立合作工廠，合作工廠應儘先容納在合作社取物而被廠主減低工資的熱心合作的人；

「(六) 購買土地及各種財產，以使用合作方法管理生產；

「(七)消費合作社應該努力在社內及社外發起種種社會事業，但不應帶有政治的及宗教的色彩，各社財產應完全用來達到合作的最高目的，即是設立批發合作社，創辦合作工廠，以改造交換及生產制度；

「(八)但應提出一部分用以教育合作社員（買書設立學校演講會等）；

「(九)各國合作聯合會聯合起來，成立一個合作社會，其目的是實現公道，運用互助，以發展全人類的人格」。

三 第三次重要合作文獻係在一九一一年季特親自起草一個宣言，表示對於合作之社會主義性的態度。其要點如下：「合作的手段是自由組合，目的是廢除利潤，將在消費者身上掠奪去的商業的利潤，歸還消費者，在雇工身上掠奪去的工業的利潤，歸還勞動者；所以合作在定義上已是社會主義的。消費者及勞動者身上掠奪去的不勞而獲的利潤，既已消滅，以後則大資本家的財富的來源，可以斷絕，財富的分配，因此可以得到較合公道的分配。合作運動是從平民裏發生出來的，並非從學者頭腦裏出來的。經驗已經證明；一處地方如要合作發達，一定要勞動階級很堅決的熱烈的積極參加，所以合作運動一定是平民的，而且與勞動階級的發展是不可分離的」。

四 第四次重要文獻是一九一二年將法國兩派的合作社合併舉行全國大會，由季特起草通過一個合併條款及宣言如下：

「合作聯合會 (Union Coopérative) 及合作社聯盟 (Confédération des Sociétés Coopératives) 因為在分裂情況之下，使許多合作社得以藉口不加入任何現有的團體，使合作運動的發展因而遲緩，使法國的合作運動所得的結果不如其他國家的偉大，均願將此種情況早日消除。

「羅須特爾先驅者所制定的合作根本原理，經後來全世界各國以兆計的勞動者的實施，成效日著，對於這些原理兩個團體均已同意，這些原理條列於下：

「(一)消滅現在競爭的資本主義的制度，代以一種制度，使生產組織不以謀利為目的，而以利全社會的消費者為目的；

「(二)聯合的消費者漸漸的共有一「交換及生產工具」，他們此後創造的財產，永遠歸消費者所有；

「這些純粹合作的原理，既與國際勞動會綱領裏所規定的原則一樣，不過應與漢堡及哥本哈根兩次大會的決議一致承認合作運動的獨立。

「凡是資本主義的僱主制度的合作社，即是在有定限的利息以外給資本股以紅利的，或限制股東的人數的，或社員所有票數以股數多寡為比例的，或最高主權不給與社員大會的，這些合作社均不得加入聯合會；除此以外，所有的合作社均得加入，加入以後，各社的剩餘仍得自由分配。

「議決將兩個現有的全國中央團體均行取消，代以一個新的團體，定名為全國消費合作社聯合會，解放勞動者的機關。(Fédération Nationale des Sociétés Cooperatives de Consommation Organe D'émancipation des Travailleurs)

「根據這些原則：

「(一)每個消費者均應加入一個根據本宣言組織的合作社；

「(二)每個合作社均應設法使全體社員有更密切的聯絡，並應附設教育及互助事業；

「(三)一切合作社均應加入合作社的商務機關，即批發合作社，使合作社的購買力集中在一處，各合作社或獨自努力，或藉批發合作社組織合作社生產，生產社員需要的一切物品；

「(四)合作社應在剩餘裏提出若干維持或創立社會事業，並設備公有積金，以謀實現合作的綱領」。

在季特的歷次講演和宣言裏，我們知道季特的思想是逐漸進步的。他已經認定了合作是一個獨立的主義，一個接近社會主義的理論，否定資本主義的社會制度，而要以消費者的地位來團結全社的人，並管理社會的生產，不過對於季特的思想還有許多需要補充的，否則還不能充分明瞭季特的思想體系。

一 季特一方面固然贊成社會主義，否定現存的社會制度，但他又自認爲自由派經濟

學的正統。他對於巴斯典亞(Claude Frédéric Bastiat 1801-1850)的影響極大。巴斯典亞是一個自由派的經濟學家，對於消費者的地位看得極重，而且極端相信社會一切階級利益的調和和各人的平等。季特也就自認爲其正統，他說：「我們自稱爲巴斯典亞，斯陶特米爾(John Stuart Mill 1806-1873)法爾拉斯(Walras 1834-1910)諸人學說的正統，如十六世紀諸宗教改革家以極大的理由，反對各主教，說他們才是福音及十二門徒的真正嫡派一樣不足爲奇」。所以他認爲「是自由派經濟學者，不應當維護社會上有錢勢的人們，而應維持消費者，同時合作的範圍，也就只在經濟活動中去努力。他說：「合作者不但將所有的革命運動擲在牠的政策之外，而且所有的政治運動都非牠所取，牠只從經濟運動着手，他只運用自由結合，運用誠意之所集，去實行牠的經濟運動」。

二 季特對於階級的關係的見解，和巴斯典亞一樣的主張調和的。他認爲尼墨爾派之所以摒棄階級鬭爭，可說是因爲德蒲亞夫法布爾的思想足以根據。基督教教義及傅理葉主義的緣故，當然季特本人也是反對的。他說：「階級鬭爭之意義，照馬克思和社會主義所下的定義，乃指勞資間的鬭爭。而消費合作之立足點不在此而在彼，和階級鬭爭無關，消費合作之所關心者，乃消費者之被生產者剝削這事實(不論其爲商業或工業)。消費合作之所要解放者乃消費者，設欲用鬭爭二字，則消費合作之所念念不忘者乃消費者對於生產者之鬭爭」。又說：「消費者這個名詞，既然沒有一些階級的意義在內，則舉凡年齡性

別職業和財產之區別，都消滅了，消費合作將階級鬭爭思想融化掉了」。這種階級鬭爭的觀念，應當是季特的重要思想之一。

三 季特把合作主義的基礎是安置在連鎖的公律之上，他有一句名言，就是「連鎖爲自然界的公律」。有時他也用「連鎖主義」(Solidarismus)的名稱。季特曾在各種自然的社會的乃至心理的諸現象中，找出連鎖的現象來證明他所定的公律，他也曾指出分子原子之結合，但他並未把這種事實作爲連鎖的根源，而只作爲連鎖現象之一。這些意見，都記載在他死後出版的連鎖論中。

總之，季特在合作思想家中，是格外的有地位的，他有極高的文學天才，有極豐富的經驗，有堅定的意志，從事於合作數十年如一日。同時又處於交通便利的歐洲，因此他的成功是一定的。以下再就與尼墨有密切關係的幾個重要合作思想家如都德邦色和拉維紐等略爲敘述。

都德邦色(Achelle Daude-Bancel)生於一八七〇年，是尼墨附近的居民，他最初受的教育是藥劑師，這不是他的志願，而是被迫於選擇一個職業的緣故。他在一八九三年得到畢業文憑以後，就專心於經濟問題的研究，他受了季特的影響很大。那時季特恰爲蒙伯里葉大學教授，都德邦色則已成爲一個無政府主義者，在一個社會主義及無政府主義團體的辯論會中，與季特相識，此後對於合作從事研究。一八九七年就發表一篇，各社會主義學

派與合作主義」，他希望社會黨的人來參加合作運動。一九〇二年又著「合作主義」一書（La Cooperatisme）當時季特被推為中央合作委員會的會長的時候，曾邀都德邦色為總書記，後來又任批發合作社總書記。都德邦色具有充分的熱忱和堅毅的決心，他接受微薄的薪資，努力於事業不稍懈怠。一九一二年法國兩派合作社聯合成立的時候，又被推為聯合會常務秘書之一。直到一九二五年改任名譽總秘書，此後又任法國全國消費合作總聯盟會中央咨議局的北非合作事業代表。他又是戒酒主義者，以及法國果實委員會的總秘書。又是土地改良聯盟會的總秘書。總之，他是無處不在從事於社會事業。近來對於麵包改良，也很努力。他的著作除上述各書外，還有很多有關果實戒酒麵包穀類，乃致土地改良關稅等問題的著作，其他散文也很多。至於他的有關合作的主要思想約如下述：

一 邦色是主張用「合作主義」的名詞來包括一切的合作組織的。所謂合作主義，如邦色所說：「這是一個經濟制度，其目的在於使合作運動得以普及全社會」。所以他認為合作運動似乎已經將人類活動的一切方式包括在內，合作運動的對立方面有資本主義或團營方式，這兩種方式所採取的方法是強迫的，而合作主義的特性是着重每個人的自由，讓個人的創意得以發揮。行動的指針不是一個人的利潤，而且是集體的利益，不是為自由競爭或生存競爭，而是為生活上的相諒解；不是為所有主和商人，而是為的消費者和結社的生產者。合作主義並且是趨向於把那些自願的甚至於強迫的連鎖，變為自由的和本人有意

接受的連鎖。

二 邦色認爲合作是與人類同終始的。他說：「真實地說，合作運動——特別在生產方面——在有人類之時，即已存在這種合作的痕跡。我們可以從原始民族和漁業中找着，不過這時的合作運動是沒有意識的罷了」。那麼「要在歐洲各國中找出有意識的有系統的合作運動，卻只能在去今不遠的近代才可以找到」。

三 邦色是消費派的。所以對於消費合作的功能特別予以詳細的分析。他認爲有十一要點：第一、可以使社員在沒有痛苦中求節約，第二、可以消滅賒欠的惡習，第三、在失業與疾病死亡發生之時合作能從旁救濟，第四、能支持罷工以增加工資，第五、能節約工人的勞力，第六、能建立合理的價格，第七、能消滅貨品的假造的弊病，第八、使分配簡單化，第九、可以消滅個人利潤的追求，第十、能建立共同財產，第十一、可以消滅國內的和國際的衝突。此外還有增加勞動者的消費，免除勞動者中再受僱主供貨制度的剝削等等。

四 邦色認爲今日勞動者自然需要組織，但這又是有些缺點的；因爲他們都是從生產者的觀點出發，而非從消費者的觀點出發。今日的生產制度如是之紊亂，正因爲是沒有消費者爲之控制。這種控制不存在，所以才有經過一個時期的狂熱生活之後，隨着就有一個失業的時期發生。因此在生產方法未入正軌之時，勞動是不會有合理的組織的，一個合作的

社會應該先將生產予以調整，使之受消費的統制。這樣一來，勞動是有了組織了，這組織不是爲個人的利潤，而是有社會的使命，這使命也就是每個人的需要的滿足，生產從此不再是市場的主人，只有一個簡單的任務，這就是不是爲了本身，而是爲大家需要的滿足。

邦色對於消費合作以外的合作社有一種見解。他以為：「農業合作並不是純粹的合作組織，因爲農業合作的受益者不常是勞動者本人」。至於工業生產合作社，他以為「這是有充分的合作意義的合作組織」。這種合作社是純粹的工人以自己的筋肉力實行勞動的工人組織的機構，又是希望有一天能夠使僱主消滅前制度也歸於消滅的。此外邦色對於信用合作社的意見，以爲「信用本身並不是生活的要素，只是資本轉移的要素，資本原是勞動的產物，……爲了補救現代社會不合理的現象，一班小商人和職工才結合起來，用連帶責任組織信用合作社」。

六 邦色雖然是屬於消費派的合作者，但對於生產與消費的聯系是相當重視的。所以他說：「每種合作社組織都有牠的特徵，這特徵只能和某種需要相適應，而且有的組織只能在某一國家發生，至於如果要使一切的合作方式合併在一個機構之下，他以為傳理藥的辦法就可以做這一方式的答復，因爲那是一切都包含在內的」。所以邦色固然是消費派，然而也可以說又是主張合作系統化的思想家，可惜他沒有對於這一點強調，而仍舊逃不出消費派的領域。

拉維紐(Bernard Lavergne)與都德邦色同爲尼墨學派中堅分子。他生於一八八四年尼墨地方，曾肄業於巴黎大學法學院，得博士學位。其論文之一卽爲，一九〇六年以前歐洲消費合作運動之研究。此書敘述消費合作運動之起源及其發展(至一九〇六年止)，於各種合作加以詳細的分析，至今仍不失爲歐洲消費合作史的重要著作之一。一九一六年至一九一九年他在亞凡爾(Alier)大學法學院講經濟政策，一九二〇年被任爲該院副教授，旋即爲南錫(Nancy)大學法學院正教授。一九二二年後爲里葉(Liège)大學教授。他是季特得意門生，偏重於合作問題之研究，在經濟學評論雜誌上發表文字甚多，一九二三年法國之消費合作 Les Cooperatives de Consommation en France 一書在巴黎出版。至於他的主要著作則有「合作制度」Le Régime Cooperative 「合作秩序」L'ordre Cooperative 後者先敘述各種合作之理想及在經濟上與法學上消費合作之定義，並指出消費合作社——尤其是法國——應採用之新方法。此外又於一八六〇年著公營合作，他對於這種新的經濟組織之起源與經營方法，敘述極爲詳細。他並在結論中以爲這種極有價值的經濟組織，雖遠成立於五十年前，而其合作性質卽在今日也仍爲世人所忽略，所以他極力提倡。一九二一年拉維紐與許多朋友由季特的協助創「合作研究評論」(La Revue des Etudes Cooperatives)雜誌，探討合作及社會問題，這是一個世界知名的消費合作學派的刊物。總之，拉維紐在尼墨學派中要算是一個中堅人物，至今還努力不懈。至於他的合作思想，可分述於下：

一 拉維紐自然是和季特都德邦色一樣以消費合作爲實現合作主義的路線，由消費合作以實行工業生產與農業生產，而使利益歸於消費者，亦即社會全體。他認爲消費合作是解決社會問題的主要方法。同時立基於邊際效用的觀念上，也就是財富價值之心理學的觀念之上，給合作學說以一種理論的基礎。

二 拉維紐根據所採取每年盈餘分配方法的不同，將合作社分爲三類：第一類是消費者的合作社或是分配合作社，其企業的盈餘依照購買者的購買額分配；第二類是工人生產合作社，其盈餘是照每人所得工資的比例分配於工人股東之間；第三類是雇主的合作社，其採用的是一「雇工行會」的分配方法，以每人提供於合作社的資本爲標準，或是以每人提交與社的原料或生產品爲標準。

三 拉維紐對於合作社的評判，是以盈餘分配方法爲標準的根據。上述的分類法，他認爲第一類消費者合作社是真正的合作社，配用合作社這名詞。至於第二類是工人行會的分配法，非合作社所專有。至於第三類簡直與資本主義者的原則一樣，所以拉維紐根本否認消費合作以外的合作社，採用合作的名稱，他是在尼墨學派中一個絕對的排他的消費派。

四 在合作制度中，拉維紐認爲是以消費者的優勢爲其特性，生產者應受他的節制。在這個制度中，企業的盈餘並不消滅，只是根據購買額比例分配於合作者之間，是則一由

於利得很廣泛的充分分散於所有各階層的人民中，而有一種經濟動機，即利得的理想化在」。同時拉維紐又以爲在合作制度中不會有使社會階級消滅的事實發生，不過盈餘之新的分配方法將要發生一個各階級間所得之公平分配的結果。

五 拉維紐不贊成經濟的國家主義，應當縮小國營事業，而由一種公營合作來負責。拉維紐約在一九一〇至一九一二年間就這樣想，「合作機構無疑地有將私人商業領域全部占領之可能，就是對於公用事業的經營，也可以在經過些微技術上的修正之後完全適用」。他以爲「與其把公用事業這類組織看成中央政府或市政府所管理的事業機關，還不如拿來組成匿名合作社，由使用人之集體的直接或間接的代表出來負責。這樣組成的機構，是專爲公衆利益上着想，確實可稱爲公用事業。其目的完全供給消費者，以照成本計算的產品和勞動」。

拉維紐的合作思想中，公營合作對於合作主義的完成上是有相當的供獻的。合作主義對於公營事業在沒有系統化以前，有了公營合作，其範圍必更爲廣泛了。

現在要說到與尼墨學派有關的另一位合作理論家——波亞桑，他雖然不是季特的學生，也不是尼墨地方的人，但他與尼墨學派是有相當的關係的，誠如托托米安慈所說：「波亞桑是社會黨的重要分子，後來變爲季特派，他完全可以算是一個尼墨學派，雖然他在一九二〇年發表的合作共和國中沒有講到該派，但他的書名即是借用季特的術語：」。在

不過波亞桑的合作思想究竟與季特等略有不同。也可以說，他有特殊的供獻，系統的說明，所以他又是尼墨學派中的一個特出人物。

波亞桑生於一八八二年受過高等教育，一九〇五年以後在李聖特地方任律師，十七歲起對於社會問題就感興趣，後來加入了社會民主黨，一九一〇年曾被捕一次，後來曾到英比各國旅行，在一九一二年法國以兩派合作運動合併的時候，他盡了很大的努力而且代表社會主義派參加新的聯合會為秘書，他是非常活躍而有才幹的合作者，誠如戈蒙所說：「他是一位大旅行家一位豐富的敏銳的創作家，他是勞工與人的救星，對於一切的聯合運動都受他的影響而來」。

波亞桑的思想是有一個體系的，而且從社會學的立場來加以研討，茲將其主要思想分別於后：

一 波亞桑的社會學說，是立基於經濟關係之上的。他以為社會是有法則的，「社會特別是經濟的組織，是立基於自然的普遍的永久的諸法則之上。其法則不是人們的意志所能改變，要達到最高的境界，就只有理解那法則來順應牠」。因此，「社會的關係是經濟的，又是法律的，政治的，道德的，及倫理的社會關係，有複雜的關聯，想把甲從乙完全畫開是很難的。……社會的諸關係雖然各有其重要性，但是經濟關係更可以壓倒其他的諸關係。我們最首要解決的基生存，就是我們不能不消費，也必須為消費而生產」。所以「經

濟的關係在社會的歷史上，直到今日，一向爲社會的主要部分。經濟組織事實上是社會的基礎，其上層便是法律道德和政治經濟組織，大部分可以支配並決定法律道德和政治。不過這種法則不是永久的，「在今日經濟事情雖然支配着人類生活甚至還影響其精神的部
分，但這是由於消費物資的不足，以及人類可能使用的生產手段的不完備，隨着人類的進步，適用發明程度的發達，生產能力的效果，因之增加，更進而不斷的使用有效的勞動器具，物質上的束縛便漸次解放了，而爲維持生活標準所操持的勞苦，也就免除了」。至於社會的改革，在波亞桑看來認爲社會變革的過程，包含着經濟的進步，當一種經濟制度被他種經濟制度所代替的時候，牠的變化必然伴隨着生產力的增大即富之生產的增加。同時新社會的交替是依照進化的法則，「由舊的社會轉變到新的社會，必定要在舊社會裏面形成適合新社會的制度，具備新社會的骨幹而後可。……社會的變革是一步一步進行的，不能像魔術師的手杖的一擊便可實現」。總括波亞桑所理解的人類社會之歷史的法則，他自己歸納爲主要的三點：「一、社會的變革的律動決定於社會階級的歷史；二、社會形態之進化其進步是無限的；三、社會的更替必先存舊社會的內部形成新社會的構造」。

二、波亞桑認爲現今社會是資本主義的社會，同時正在轉變的時期，這種轉變就從牠的危機中顯示出來。首先是社會的資本漸漸的集中，在不事生產的階級手中，社會的寄生增加，次之生產組織與財產的形態一天天隔離，勞動是集團化的，而財產則是私有的。又

次，個人主義化的產業制度不注意滿足社會的需求，僅在追求利潤，於是社會上發生衝突，而且有週期性的恐慌。凡此種種，都是資本主義社會的危機。但是在這危機中，卻已然包含了代替資本主義的新社會的萌芽，這就是由合作和消費者合作所體現的制度。所以合作便是代替資本主義的有機體。

三 波亞桑認為合作社的進化法則有兩點：一是消費合作社，在牠的內部有無限的發展的可能性，而隨自然的內部刺激以伸展，簡言之，就是無限擴大的法則。所謂無限擴大，係指社員的擴大，業務的擴大，協同努力的擴張，以及批發合作向工業金融和農業方面的伸展，這都是促成第一法則的緣由。次之，第二法則為消費者合作社的進步活動並發展於現在社會之內，而與現在社會的經濟進化合致，也就是說，合作是順應經濟進步的法則的合作社。能順應各種社會狀態在任何地區，任何地帶，任何民族，都可以由合作組織來適應他們的要求，這是第二法則的意義。

四 波亞桑所理想的是合作共和國，在合作共和國裏有什麼特徵呢？第一、就經濟方面而言是要恢復消費者的主權，要使現社會的個人利害關係拋棄，而以滿足社會的要求為指導方針；同時所謂自由競爭，只是理論上的假說，而要以互助扶助來代替他，最後，必由消費者來管理生產，第二合作共和國對於經濟制度以外，社會關係也有一番新氣象，在法律方面則為從私有到公有。現在的法律形式是建立於私有財產制度之上，合作社中社員

的消費者的財產是私有的，但將來可以因一人一票權或社股的限制中不致發生大的作用。同時合作社中不可分，又不許轉讓的共同財產，日益增加，於是合作社是振動於法律上二個形式的所有權之間，社員的私有財產可看做出發點，合作社的共同財產可看做牠的到達點。第三、在政治方面，現在國家有許多是階級的國家，在合作共和國中社會上已無階級存在，人人成爲生產者及消費者，同時國家也不是統治人人，而是創設以共同代理公務爲主的特殊機關，卻不是一個以力爲主的國家了。也可以說，就是從人的政府到事的統制。第四、就道德方面而言，合作可以實現連鎖主義，現在一般人高唱連鎖是沒有用的，因爲社會已生階級，難於協調，只有在合作共和國中，才能使大家知道個人的幸福是從全體的幸福中得來的，決不是利己的，追求而是利人又利己的道德，總之，合作共和國是一個理想的社會。

五 合作共和國既係合作主義之目標，但應如何使其實現呢？波亞桑認爲實現的要素有二：一爲達到有機統一的努力合致，一爲合作幹部明白的自覺其目標之所在。就前者而言，則應從局部的合作社到地方合作社，而且擴大活動增多業務的種類，廣開社員的門戶，此後從事於批發合作事業，而且經營工業製造與農業經營，最後由地方合作社更進一步完成全國的合作社，波亞桑認爲這就是合作運動的到達點。至於工作幹部，當然非常重要，倘使經營合作社和擔當事業負責的人們，明瞭其目的，鍊達其方法，精選其工具，並

熱心其事業，敢說合作共和國的實現決不是艱難的事業。因此教育幹部使他們充分領悟合作的理想和原則是至關重要的」。

波亞桑的思想，我們可以說是有了一個體系的。他雖然仍舊是一個消費派的主張，但是他從社會學方面出發，這當然是一個傑出的人才。

三 尼墨學派的特徵

總觀尼墨學派合作理論家的思想，可得尼墨學派的特徵數點如下：

一 尼墨學派在合作主義的界線上沒有什麼發明，不過是將羅須特爾路線加以發揮，加以補充。過去一般人把羅須特爾只看作消費合作社的總領，而不是作為一切合作社的原則，可是經過尼墨學派闡揚以後，羅須特爾就成為合作主義的中心路線，其他的合作社不免減色，甚至認為是不配採用合作這名稱了。其次，消費合作固然對於合作主義的實現有着具體的規定，但是對於公營事業仍是要靠國家經營或市政府經營來補救。可是到尼墨學派，拉維紐提倡公營合作以後，一切公營事業都可以採用合作方式，那麼消費派的實施方略上，可以說有一個完整的具體的規定了，這是尼墨學派對於羅須特爾路線發揮和補充的功能。

二 尼墨學派對於理論方面的供獻亦復很大，在以前雖然合作諸先驅已有一切理論，

但至提倡以後才把牠發揚光大起來。尼墨根於連鎖，玩象說明合作乃自然界的公律，及人類應如何適用這公律以求生存與繁榮，同時又以消費者的名詞來說明全體人類的利害一致以證實消費合作成爲消費者的組織之合理，此外還明顯的指出合作主義的目標是要改造社會不是圖謀目前的些微利益。這些都可算是尼墨學派在理論方面的成就。

三 尼墨學派曾經在個人主義與社會主義之間搖擺着，最初個人主義的古典派經濟學家對於合作雖不反對，但也不甚重視，稍後表示同情，希望由此可以補救現代社會的弊病。可是尼墨學派正式與社會主義結合起來，尼墨學派認爲合作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分別不在社會改造的理想，而在改造社會的手段，所以應當携手共圖推進的這一點。在尼墨學派曾經遭受經濟學者們的攻擊，可是他們堅定這種主張，以是在事實上連成一氣。

四 尼墨學派還有一個值得紀念的地方，就是把合作主義的名稱極力宣傳。合作主義或合作社會主義這一類的名稱，在德國已經是有人借言，但普徧之功應歸功於尼墨學派。合作的意義本來很含混，於是把牠的整個性抹煞了，竊取牠的一部分，就認爲是合作，其實錯誤極大，只有合作主義這名詞，才能代表合作的整個主義，季特和都德那色都正式用合作主義的名稱，對於世界合作者的視聽爲之一振，這是尼墨學派應居其首功的。

總之，尼墨學派在合作主義的發展上有着不可磨滅的功績，這是誰也承認的。不過尼墨學派的理論，究竟不能算是一種嚴格的體系，在季特及其弟子輩中思想的成分，與波

亞桑的成分多少有許多不盡同的地方，同時其理論部分也都是偏重於社會以及倫理方面。至於哲學上的造詣，似乎還沒有盡情發揮，誠如托托米安慈說：「可惜季特還沒有自己把他的主張系統的寫成一本專書，還沒有對於合作經過一個完全的理論，這是一個很大的遺憾」。又說：「季特的著作對於合作的理論的發展，不及他的對於合作的意義之民衆化的功勞之偉大」。這便是尼墨學派的缺憾，而有恃於今後努力的地方。現在尼墨學派的理論家還在繼續領導着法國的合作運動，我們相信將來是有滿意的成功的。

第五講 漢堡學派

一 漢堡路線的形成

漢堡是德國的第二大都會，也是第一貿易港，在易伯河下流，住民一百餘萬，船舶出入占全德貿易之半，幾與倫敦相等，而且是北歐諸國貿易的中心。所以是一個工業都市。當地合作事業極爲發達。

原來德國的合作運動，本分兩部分：一部分是信用合作社，倡導者有許爾志，雷發巽，哈斯等，他們都以信用合作爲主要方式，或在都市中提倡，或在農村中推行，或離開宗教的色彩，以謀純粹信用合作的建立。不過這些信用合作的主張者，並沒有什麼理論基礎，也沒有什麼偉大的理想目標，誠如姆拉鄧納慈所說：「許爾志的思想，係以現代資本主義對於小工匠造成的窘困環境爲出發點的」。又說：「因爲他（指許爾志）是自由經濟主義的信徒，所以主張維持合作於現存的經濟組織中，不是合作可以決定經濟生活的方面，反之，乃經濟現狀決定合作的實施法則。許爾志是現實主義者，力求適應此時此地之環

境，而放棄其未來的綱領，以求改革現在的經濟秩序」。至於雷發巽，姆拉鄧納慈也說過：「雷發巽及其信徒的思想，也是根據現存社會秩序，不過他們對於現代社會生存競爭之劇烈感覺恐懼」。又說：「他（雷發巽）以為補救的辦法，在組織以基督教原則為基礎的信用合作社，同時這類合作社在某方面說，是帶有慈善性的；因為資本家也參加這組織的緣故」。從此可見信用合作的倡導，救濟性與單純的業務性質諸多，那是一種合作業務方式，而不是一個學派。可是他們在德國的力量非常的大，他們有其系統的組織，也有其國際的同情，尤其是知名的克魯格Hans Christ。他從一八九六年到一九二四年，始終主持許爾志式的合作聯合會，他是承受許爾志的思想，以為合作本身無目的，有時，就在「使小中間人能自由獲得現代資本主義的利益」，「並非推翻現存的經濟秩序」。姆拉鄧納慈說過：「克魯格竭力使合作社成爲一種最合理的技術組織，實施資本主義組織的經濟所得的法則，他特別設法使信用合作社成爲一種銀行組織，與資本主義所不同者，只在信用合作的構成上牠是由顧客自身所組織的」，這是德國的合作的一個系統。

另外一個系統就是消費合作系統，這一系統是與信用合作對立的，主持人就是世界著名的費飛爾(Eduard Pfeiffer)，他是德國合作主義的代表。生於一八五五年，卒於一九一八年。他在學生時代，就漫遊各國，對於英法的合作制度非常注意，當時勞工階級固困苦給予費氏很深刻的印象，於是他便決心努力於勞工解放運動。他二十八歲的時候，著有

「合作制度論」，此書在一八六三年出版，對當時勞資階級的對立批評很多，而且極力主張勞動者應以合作自助方式，實行所謂合作主義（Kooperatismus）以別於共產主義及其他社會主義。其要點在勞動者應憑自身力量，對現狀徐圖改革。至於合作主義的形式，他以爲羅須特爾公平先鋒社就是一個代表。先鋒社是改進社會的一新因素。所以他主張工人不應採儲蓄方法，使本身變成資本家，而以此爲滿足，反之，應從現狀之根本弱點着手，即改善工人的社會地位。

費飛爾對於許爾志等是不滿的，他毫不客氣的批評他說：「如果合作的目的僅在使手工業之小經營得以存在，則其結果非常暗淡」。

費飛爾不僅是一個合作理論家，而且爲德國及其他各國消費合作的宣傳者與組織者，一八六四年在他的故鄉史托格德（Stuttgart）組織一個消費合作社，並在報章及演講中積極宣傳合作事業，因此而設立的消費合作社很多。

費氏一方面積極宣傳，一方面很受許爾志派的攻擊，可是他仍舊勇往直前，使這一新的合作運動收得良好的效果。當時有一部分消費合作社加入了許爾志中央會的系統，而該會對於消費合作多所障礙，於是在一八六七年，二平二所消費合作社在南德史抵格德會商，決定成立德意志消費合作社聯合會，其目的在交換經驗，調查收購貨物地點及物價，並發行刊物。到一八六九年，在曼海姆（Mannheim）舉行的第三次消費合作社聯合會，決議

設立批發部。

這一目標顯明的消費合作運動，發展非常迅速，其中所經過的困難也很大。同時許爾志氏的攻擊，也就日益激烈，甚至公開的批評：「費飛爾爲全部德意志共同批購貨物的計畫，在一般消費合作社的實行家看來，都譏笑爲無稽之談」。此後分發傳單，盡情責難。加以德國當時的環境，信用合作輕而易舉，所以消費合作聯合會的工作，就不能伸張到南德以外各地。

費飛爾與許爾志系的鬭爭，終告失敗。一八七〇年合作社大會在烏姆Ulm城開會時，有提議將該聯合會併入德意志合作社聯合會者。旋受戰事影響，合併計畫未能實現。但一八七一年年底，費氏領導的聯合會，自動解散，各合作社都加入德意志合作社聯合會。費氏的事業，從此中斷。德國有一位合作者彼特爾博士(Peter Petzel)說：「費飛爾不僅是消費合作的嚮導，且爲具有遠識之社會政治家。……他是十九世紀後半期溫情社會政治家之一。他們鼓吹社會改革，發行勞工雜誌，費氏亦參與其中，與郎格(A. Lange)胡伯(V. A. Huber)希陶丁格爾(F. Staudinger)拍倍爾(Bebel)等同爲參加人」。姆拉鄧納志也說過：「德國最先採用合作主義這一個名詞的是費飛爾，他可以說是德國合作社主義學派的創始人」。又說：「他的理想是用消費合作社去實現整個國家經濟之改造，消費合作應該也把生產占領，由每年盈餘所積的基金將用於爲合作的利益而求進步」。

德國的消費合作思想並不因費飛爾的失敗而停止其活動，在一八八四年的合作大會中，對於消費合作的意義有一次激烈的辯論。代表急進派的人們，在一八九四年組織了「前進合作新同盟」。此後，消費合作社中充滿了消費合作社的理想，自然而然地與許爾志式的系統對立起來。此外，在漢堡的消費合作社，於一八九四年成立批發部，即以批發部為中心，積極發揮他們的主張，並發行週刊「消費合作評論」，公開攻擊許爾志的主張。一八九九年，派人到英國參觀，對於英國消費合作的發達更受感動，於是一九〇二年的大會中，許爾志的聯合會就將漢堡派的九十八個消費社除名。被除名的合作社，與馬格德堡(Magdeburg)及西勒西亞(Silesia)各地的消費社聯合起來，於一九〇三年成立「德國消費合作中央聯盟」，並設本部於漢堡，因此漢堡的勢力，逐漸伸張起來。至於這一派的理論指導者，則有希陶丁格爾，高夫曼，奧古斯特穆勒等人。他們都是著名的學者，思想前進，自然得到社會的尤其是勞動羣衆的同情，於是合作主義的學說史中漢堡路線的名稱，就此成立了。

二 漢堡路線的主要思想

漢堡的消費合作運動既然有一種理論的根據，自然形成一種學派。這一學派的代表者，主要的是希陶丁格爾，高夫曼，奧古斯特穆勒諸人。還有威爾伯蘭特(Wilbrandt)，及勾

邁德法兩國的合作思潮的謬希勒(Mutschler)等。此外瑞士學派的漢斯穆勒(H. Müller)和孟定(K. Munding)等，都可以在本講中來介紹。

希陶丁格爾(Franz Staudinger)生於一八四九年，他的父親是一個傳教師，曾親自教他的兒子，一直到十五歲。後來入學，研究神學。一八七一年參加博士考試，但文憑始終沒有發下，直到他快要去世時才發表。一八七二年左右，他研究的興趣改向其他方面，對於倫理以及一般的社會文化問題的研究，有特異的發展，於是放棄了宗教觀點，而從康德的哲學體系中從事研討。後來又注意於經濟問題及社會政策。初期的哲學作品有一八八四年的本體論 *Noumena*。一八九七年的倫理法自由與道德的基礎之研究等書，於是與倫理文化學會接近，並曾在該會作過多次演講。一八八九年他對於土地改革問題加以注意，曾有許多著作。據托托米安慈說：「希氏一生，永遠是在服膺着康德學說中的目的教育律，同樣，他一生也是永遠地在盡力於土地的改革，他後來之所以成爲一個忠實的合作運動者，可以說便是此種土地改革思想所必然產生出來的結果」。

希陶丁格爾因爲不時地同馬克斯接近，終於染上了社會主義的色彩。在一八九九年所發表的「倫理與政治」[*Ethik und Politik*]中，他完全以經濟史觀的眼光來解釋倫理，而且用康德的學說來補充馬克思的主張。他對於社會的構成，曾作過一番精密的研究，對於已知的社會現象的變化之觀察，常是傾向於馬克斯主義的，但討論到社會的改進問題時，則又

轉向於康德的教育法則上面。

希陶丁格爾參加倫理學會的時候，對於合作就已作初步的研究。當他在古立希地方時，瑞士合作的發展就是他研究的對象；所以托托米安慈說：「我個人從一八九六年起，就看到希氏將其畢生精力貢獻於消費原理等學說，而無間斷的在工作着」，又說：「合作運動可以說是希氏生活的基礎，換句話說，希氏的一生便是完全爲了合作運動」。

希氏的合作思想，是偏重理論方面，而且有其哲學的基礎，所以是崇高而且深湛的。茲將其要點列後：

一 希氏的哲學思想是把馬克思和康德的學說調和起來，其結果因此產生了一種合作理論，由於這一研究的結果，使他成爲一個消費合作運動的主張者。他在「政治的文化基礎」一書中，對於馬克思的資本論和康德的批判哲學，都有所論釋，但是他的結論，是認爲經濟權力的侵蝕狀態，祇有由資本的合理統制才可以制止，換句話說，祇有消費合作是唯一的解決方法」。

二 希氏對於階級鬭爭的學說，提出了補充。他以爲資本家與勞動者中間的階級鬭爭的成分很少，在生產的場合中，勞動者與資本家的利益是一致的；因爲他們雙方都企望着生產品的價格提高，因此階級鬭爭的真正原因，可以說完全是生產者與消費者中間的衝突。無論是何種生產者，在利己主義的意義上是沒有分別的。

三 根據上述的觀察，希氏對於剩餘價值論有其特殊的主張。他說馬克斯並沒有將他自己的理論發揮透徹，因為所謂剩餘價值，係由勞動者製造出來的說法，不盡合於事實。如果購物者不經過商人們的手，而便能得到他們所需的物品時，試問那裏還存在着所謂剩餘價值呢？馬氏並沒有對於第一生產者及最後購物者中間一大批中間人物，如掮客，工廠經理人，銀行，大商人，小商人等加以注意。這一批人，每人的口袋裏都掠奪了一部分利潤，這些利潤確實都是由勞動者製造出來的。但這裏所指出的勞動者，都不單指着原物的製造人，而是指着所有的用其勞動所得來購買用品的人們。事實上大部分生產產品，都是被工人及僱傭或由農人及小工所購買，他們所製造出來的物品，在社會上產生了資本，而他們盡其所有也祇能換得很少的貨品，這是多麼不合理的現象呢？所以他主張只有消費合作，才能解決這一問題。

四 希氏始終認為生產者與消費者是不能分開的。他說：「現今為經濟活動的人們，都是消費者，又兼為生產者。例外是很少的。他們是生產者，為大家為他們的消費工作着，他們準確了解的利益，為在相互關係中保持他們經濟活動的兩極。現在資本主義已把這兩極拉開，並且由其對於勞動者的思想與願望又將為消費者與生產者的勞動者分解成各種不同的集團。……這得到了極不幸的結果，因為他們常因此分裂為相互反對的派別，而不作同一的社會基本意向的協作者」。

五 希氏反對職工組合所提出的勞動者的組成的目標。他說：「凡是祇主張提高工資的人，他就不夠被稱為一個社會主義者。同時，改革生產的機構也祇能夠說是實行社會主義的初步。他又批評職工組合說：「他們沒有看到合作社是純真的社會主義」。因為他認為生產者與消費者的資本主義的矛盾，可以為合作社所克服，而使勞動者的整個利益一致。

六 因此，希氏對於消費合作社雇用勞動者的問題，他以為與勞動者在資本主義企業中完全不同，他反對梵德維爾德的主張：「事情與梵德維爾德所想的不同，不是少數職工組合裏的勞動者的剩餘價值被全體消費者所沒收，相反的，合作社勞動者的工資高了，合作社社員由他們與合作社勞動者因消費所奪回的剩餘價值的一部分，係為他們的夥伴沒收的。少數人剝削多數人，才真是資本主義的剝削」。

觀於希氏的思想，確實是一個合作理論家，漢堡路線的中堅分子托托米安慈說：「希氏的全身沒有一處不表現着他是一個十足的學者和教育家。……他自加入消費合作事業以後，對於德國的合作事業沒有一天不在盡着最大的貢獻，一如英國初期合作事業中心偉大人物尼爾一樣將自己所有完全貢獻於事業上面，而自己卻從來不知藉事業以謀個人的利益。希氏那一種溫厚的性情，使每一個加入團體的人猶如被繩繫住了一樣，每一個人都被希氏熱情所感，這簡直和磁石同鐵的關係一樣，任何人一加入了希氏所領導的團體裏，便被吸住了似的，而不能分開」。

高夫曼(Heinrich Kaufmann)也是漢堡學派的重要人之一。生於一八六四年，父親是商人。高氏曾爲基爾 Kiel 和漢堡國民小學教師，學餘之暇，每利用機會在大學聽課，三十歲時，辭去教職，主辦當時哈堡 Harburg 的社會民主黨黨報，他因接近合作運動有素，旋即被選爲哈堡消費合作社的職員。德國合作批發部曾發行週刊，那是反對信用合作派的報紙，高氏也參與其事，後任該刊編輯，批發部圖書和編輯部的事務，都由他主持，並且曾設商業部，販賣合作社所用的帳簿及表格。一九〇三年德意志消費合作中央會成立的時候，高氏以漢堡路線的代表資格，任該會總祕書。此後他極力在業務上求發展，尤注意於文化工作，在中央會出版處中，添設印刷所，因此中央會本身已有收入可以維持。他於出版事業，充分表現其商業的能力。至於業務方面，他也能以銳利的眼光，使能達於健全的境地。

高夫曼的思想，有一點最主要的，就是他的「進化的唯物論」的主張，這一種進化唯物論，是與所謂革命的唯物論和改良主義的觀念都不相同。他以爲改良主義使科學的社會主義變成烏托邦，同時他又以爲「在個人生產倒塌的地方，把一種傾向社會主義的制度漸次推進，使之在現存社會上和社會中來發展」的進化唯物論，是比較妥當的。所以他主張而且虔誠地相信合作主義的前途，就是以進化唯物論爲其理論基礎。這就是他自己相信給與社會主義一個新的科學的基礎。他又相信私人經濟企業的範圍，必因國家的市廳的，或合作的經濟一活動天天的縮小。

高夫曼對於中立性也有過一些意見：他是原則上對中立性表示同意的，他說消費合作社的中立性是在於否認政黨政治而將其活動純限於經濟方面的一點上，不過他又明瞭這原則在實行上會遇着無數的困難，所以有時他又變更了這主張，至少他是主張合作社與一定的政黨及工會保持友誼關係選出不屬任何政黨的合作者到議會去，至於同盟罷工應予以援助。

奧古斯特穆勒(August Müller)生於一八七三年，一八七九到一八八七年在國民小學讀書，後學習園藝，一八九一年離開故鄉，往漢堡等地任園藝工作。在漢堡城得與政治生活及工會運動發生了接觸，感覺興趣，一八九二年參加當地的園工工會的活動，隨時被選為是項工會的主席，一八九七年左右，他已加入了社會民主黨。他的言論，已使黨對他非常注意。在二年中，因烟草合作社社長愛而姆(Adolf Von Elm)之介紹，與馬德堡(Magdeburg)社會民主黨主持人相識，一八九八年便往該處作新聞記者，編輯黨報及工會與其他有關新聞，頗為出力。但是爲了對於社會的攻擊，起了控訴案二十七起之多，最後被判十一個月的徒刑。出獄以後，仍繼續任編輯工作。一九〇〇年離馬德堡到左里希，在該地大學旁聽，以天才的優秀學生而應考，得博士學位。同時，他對於合作事業也有了深刻的認識，後來加入了高夫曼所領導的德意志消費合作中央會，努力於以漢堡爲中心的合作事業。一九〇七年並任「消費合作評論」及「消費合作大衆報」的編輯。一九一六年以後，以戰事

關係，糧食須與消費合作事業相配合，便任糧食部次長，以後在政治上努力的機會較多，不過對於合作事業仍舊非常努力。柏林大學曾爲他設一合作講座，專講合作有關問題。所以他自己說：「余自參加政治工作以後，不能不退出消費合作的實際事務，不能利用可能的機會來負責，但尙從事著述，並在一九二一年任柏林大學教授，致力於有關合作教材及設計。這固然是僅限於學術範圍，但余始終未與合作隔絕」。其熱忱可見一斑了。

漢堡學派的代表人，本來就是上述的希陶丁格爾，高夫曼，和奧古斯特穆勒三人。但是德國的合作理論家中，還有幾人是應當附帶說明的。以下再介紹幾位合作者的理論。

威爾伯蘭特(Robert Wihlandt)是一位著名的合作的社會主義者。生於一八七五年，父親是詩人。在柏林受學於哲學家第爾泰(Dilthey)一八九九年得哲學博士學位。其後研究經濟學，一九〇四年後任柏林大學大平根大學經濟學教授。一九一一年得獎金之助，游歷北美、日本、朝鮮、中國、錫蘭、及埃及，目睹各種經濟狀況，更能充實他的理論根據。他後來漸漸變爲社會主義者。在德國的經濟學教授中，認識消費合作的真正意義的，以他爲第一人，所以對於消費合作的研究，供獻很多。他於一九一一年社會政策委員會開會時曾請求下一次會議以研討消費合作爲題材，因之在社會政策叢書中，第一五〇卷內，容是討論各國之消費合作運動。由各專家執筆，他作了一個結論。一九一三年德國合作界人士遊歷英格蘭及蘇格蘭，他也曾參加。此後他從事著作，莫不談到消費合作，而且以社會主

義者待，所以他被稱為合作社主義者(Gonossenschaftssozialist)

威爾伯蘭特的主要思想，是在承認消費合作社的價值。他認為消費合作的目的，不僅是一種暫時的性質而已，是要藉以改善整個的國民經濟，不過他又不是一个單純的合作主義者，因為他不以合作為實現社會主義的唯一途徑，而認其他的方法也能達到這目的。

威爾伯蘭特對勞動問題，也有很深刻的見解：他認為資本與勞動兩個階級有其相互關係。在某一種利的觀點上說，他們有其調和的關係，相互需要，但這中又有敵意存在着，這便是一種矛盾。所以要解決勞動問題，要從了解這關係着手。過去有許多人主張預防勞動問題的產生，這是保守派自由派的思想；又有許多人主張消滅已產生的矛盾，這是社會主義的企圖；合作運動中，許爾志等屬於前者，至於後一種主張，則有過各種不同的路線，消費合作自然是一個很有力的辦法，所以威氏的思想，是與希徒丁格爾等大體近似的。

馬德席勒(Christian Müfchler)是值得介紹的一人。他在一八七一年生於德國，曾作石匠和木匠，十八歲到巴黎，在那裏住留了二十五年。一九〇六年獲得法國的公民權。他對於社會學哲學頗有研究，他傾向於社會主義。一八九六年左右，他和一些合作領袖相認識。他對於德法兩國的合作運動，都很關心，尤其是他對於兩國文字都有研究，所以他常把高夫曼和希陶丁格爾等漢堡路線的思想介紹給法國人，同時也將季特戈蒙等人的合作意見，傳遞到德國，他成爲兩國合作文化的介紹者。而且也是消費合作的理論家，他以消費合作

與資本主義相對立，又與其他的社會主義相比較。他能在這些研究中，很精透的指出其優點。所以有人把他和季特拉維紐波亞桑以及希陶丁格爾等視爲同等的人物。

現在我們要來介紹與漢堡同時的另一學派名爲瑞士學派。其代表人物爲漢斯穆勒和卡爾孟定兩人，都是瑞士籍的德國人，所以把他們附列在漢堡學派的後面。

漢斯穆勒 Hans Müller 生於一八六七年，曾在左立希黎伯思各大學研究政治科學，並及哲學歷史諸學。一八九三年得伯恩大學哲學博士學位。他在學生時代，便從事於社會事業和勞工運動，極感興趣，而且以合作運動是解決勞工問題的重要途徑。他對於許爾志氏的自由主義的合作理論，設法改爲社會主義的。一八九五年應瑞士消費合作社聯合會之請，撰瑞士的合作史，內容豐富，深得各方好評。一八九七年便任該會祕書，後來他到英德及其他各國繼續研究。又發行合作刊物，向各合作社推廣，於是合作思想傳播到民間。一九〇九年他參加國際合作聯盟會，直到一九一三年回到瑞士，任左立希大學講師，擔任合作經濟政策課程。一九二〇年升爲教授。以後歷任各大學教授，始終努力於合作運動，並從哲學方面來研究合作理論。

漢斯穆勒的主要思想，是贊成消費合作，同時反對階級鬭爭，擁護政治中立。他曾對於階級鬭爭下過勇敢的批評，指出階級鬭爭對於合作運動的惡的影響。

漢斯穆勒認爲合作不是純粹的物質主義，那只能把合作束縛在他的經濟計畫的下污的

觀念，與其利己主義中，合作者應當了解合作不完全是爲了經濟的利益，同時也是爲了人類組織的發展計畫與教育問題；所以他的倫論的色彩是相當濃厚的。他認爲單抱着物質主義的目的，合作運動一定要失敗。

漢斯穆勒雖然反對馬克斯的主張，重視倫理的因素，但是，他後來也傾向於勞動者的利益方面。他把合作的定義定爲：「合作社係基於共同經濟形態之自由的社團結合，並以勞動者的利益爲其經濟原則」。同時他又常用社會主義代表合作主義，這也是他的重要主張。

卡爾孟定(Karl Munding)生於一八五九年，住於巴塞爾附近，他受胡伯白打羅芷諸人的影響最多。曾編胡伯論文選集。他曾發起消費合作的學術團體，又於一八九六年設立合作促進會，對於德國合作理論的統一運動，很費了一番心血。一八九八年他發動在俄國邊境西普魯士區域建立以胡伯學說爲基礎的墾殖團體。那時候，他又參加了瑞士的消費合作運動。他三十年來從事於合作運動，曾未間斷。他的著作很多，格式不一，曾編成一鉅冊，應有盡有，頗受合作者的歡迎。

孟定的合作思想也和漢斯穆勒一樣，注重倫理的性質；所以他極力主張對於人的義務，加以注視。他特別稱許馬志尼「人的義務」一書，合作者不應當只在權力方面着想，應當就義務上努力。

孟定主張合作社的目的當然是改進社會，但改進之道不在其組織大規模的合作社，而應當注意大的合作團體，務使社員與社員之間發生密切的關係，構成優美的細胞，然後目的才能達到。這是孟定的中心思想。所以他一再說明要保持一個合作社中的：親愛，有如家庭，而形成家族主義的社會制度。

孟定認為擴大後之家族組織的合作社，應成為根據善美高潔和諧而建設的人類生活之基礎，愛係產生於家庭間，擴大這種愛的範圍的純正的社會主義，就是合作制度，所以真正合作團體是一個大家族，如此利害完全一致。愛、掛慮、容忍、互相謙讓等等美德，都可以實現，而使嫉惡權利慾都不存在。

孟定主張合作社員應將階級鬭爭的意識拋棄，因為他們並不是處於社會鬭爭的關係中，而係在社會事業的家庭裏，所以孟定對於社會改革的原動力，似乎在個人及其人格方面着眼，特別注意倫理問題，這也可以說是瑞士學派的特色。

三 漢堡學派的特徵

總觀漢堡學派的合作思想，我們可以歸納於下：

一 漢堡路線是德國合作學派的中心，除了個人主義的許爾志的系統以外，真正的德國合作主義者，應當是漢堡路線諸人。他們都有理論的修養，深刻的研究，他們注意於現

實問題，而加以理論的說明，這些比較其他各國的合作思想家，要算是一個較為進步的合作理論集團。

二 漢堡路線的合作思想是站在消費合作運動方面的，他們一致認為消費合作是改造社會的途徑，所以一致從事於消費合作運動。

三 漢堡路線對於勞工問題是相當同情的，他們都重視社會問題中的勞工問題，他們要把消費合作栽植在勞工中去。他們不僅注意勞工問題，而且從理論中來求到勞工問題的正確認識，勞動剩餘價值的產生及其影響。同時又從理論中分析生產與消費的關聯及其調和因素，於是推論到以合作主義來解決勞工問題的途徑。

四 漢堡路線諸人都受了一些馬克思主義的影響，在某種範圍內，他們都承認馬克思學說有其理由，但是他們又不囿於馬克思的範圍，他們拿理論和事實來修正馬克思的理論，因此成爲一個純粹的合作集團，所以漢堡路線可以說是傾向於社會主義而自成爲一個合作主義的學說。

至於瑞士學派，因爲卡爾孟定和漢斯穆勒兩人都是德國人，也可以與德國的合作學派相聯系，他們兩學派的思想上也有其相似的部分，不過瑞士學派對於個人之重視及倫理的觀念特別濃厚，是他們的特色。

最後，我們要知道漢堡學派和瑞士學派在世界合作思想中的地位是很高的。他們有理

論，從理論中得到哲學和科學的基礎，同時他們又能注意到現實，重視社會問題，此外他們確定目標，在改造社會，在德國自由主義合作思想中放出光明來，這都是他們的功績。所以這一學派，可算是與尼墨學派同樣為真正的合作主義學派之一。

第六講 英美學派

一 英美學派誕生的環境

英美兩個國家，在近代是先進的資本主義制度，這是誰也知道的。而在資本主義制度中，一種必然的結果，就是資本壓力下的生產者與消費者的問題。所謂生產者是指實際從事生產的勞動者們，他們所受的壓迫之最主要的就是工資的被剝削和工作時間的增加，使他們的生活永遠在飢餓線上。至於消費者受的壓迫，就是資本制度中資本家指揮着生產的機構，消費者大權旁落，不能得到適當的生活資料，而且在商業資本家的宰治下討生活，也驅使大多數的消費者趨於窮困，這些都是資本主義制度中必有的現象。凡是步上資本主義制度的國家裏都是不可免的，不過有深淺的分別。就英美兩個國家而論，因為英國是老牌資本主義制度，而美國又為後來居上的資本主義國家，所以這兩個國家中生產者與消費者所感受的痛苦，都是有相當的深度的。

生產者固然與消費者各有痛苦，但實際說來兩種人格是合而為一的，也可以說消費者

可以包括生產者，而生產者也就是消費者。尤其是二般勞動者們，一方面以生產者的資格出現於產業資本家的鐵蹄下，一方面又以消費者的資格受到商業資本家的擄掠掠奪，何況於他們的工資微薄，購買力低下，所受商人的痛苦更深。所以這一問題之中，應當以一般勞動者最感覺得迫切重要；因此資本主義制度之下，就必然的產生勞工問題。而勞工們也就在近代社會改進的運動中，占着一個極為重要的地位。也就是說，那些生活在飢餓線上的勞動者們，實是社會運動陣線中最忠勇的最有力的推動者。

勞工運動的發生，是有着相當的歷史的。他們在資本主義的社會中，反抗剝削，反對資本主義的意識格外濃厚，他們所採取的方式有二：一為鬪爭的，一為建設的。在鬪爭的方面，他們又分為經濟鬪爭與政治鬪爭，經濟鬪爭是直接以資本主義為對手的鬪爭，政治鬪爭是整個資本家們為對手的鬪爭。所以前者又稱為日常鬪爭，隨時隨地可以發生，局部的爭取生活上的利益；後者則又可稱為全體鬪爭，要以整個社會為對象，促成整個社會的改造。至於鬪爭的方式是什麼呢？依照他們的差不多成為國際的方式，經濟鬪爭的團體有工會，政治鬪爭的團體有工黨。工會當然是勞動者們為自己的利益而組成的團體，牠的主要任務是改善勞動的條件，如工資的增加，工時的縮短，以及其他待遇的改進，並組織和訓練勞動者，使其能夠進入到政治鬪爭。他們基於工會的活動來進行着集體的交涉，同盟罷工，怠工，以及示威等運動。至於勞工政黨，則係勞動者政治鬪爭的武器，牠的使命是在

推翻現存的資本主義制度，樹立新的權力機關，以達到勞動者完全解放為目的。這種政策有兩個流派：一為和平的社會民主主義的政黨，一為激烈的共產主義的政黨。前者主張議會政策，去攫取政權，改造現制度，使其漸漸達到社會主義的社會；後者則是採取武力的手段，奪取政權，消滅現存制度，前者因為着重議會政策，所以非常注意議會的選舉，政黨的組織就是依照選舉區域而組成的；至於後者則因為要以暴力奪取政權，管理生產機關，所以牠的組織是以工廠鐵路等為基礎的。

除了鬭爭以外，他們也從事於建設的工作，這就是他們自己的團結活動。這種團體活動中，又可以包括經濟活動，教育活動，更重要的是組織活動。最初他們為了解除切身痛苦的經濟壓迫，所以最急切需要的就是經濟活動，這種活動就是聯合起來從事於購買日用品必需品以求價格低廉和貨真足秤，或是以信用通融的方式，以減輕高利貸的痛苦。這種經濟活動的原意，是不靠他人，不靠政府，而由自救自助的觀點出發的。然而勞動者們以過去受教育的機會的缺乏，所以對於一切新方式是不能知道的，那麼對於各種新的知識，都要灌輸宣導，才能收效，才能見諸實行，因此勞工者們的教育活動，自然也是需要的。此外為了執行上項活動起見，如果是一盤散沙，則力量無法產生，勞動者一籌長物，只有從組織中才能想出辦法；所以組織合作，應當站在第一位，於是組織勞動者的方式，不得不加以切實注意了。我們知道這些活動方式，如經濟、教育、組織等等，都是一種建設的工

作。最初是各自分離的單獨進行的，例如單純的購買團，或消費合作社，信用合作社的組織，便是經濟活動的好例；又如平民教育，義務教育等，便是教育活動的例子；更如各種被束縛而不得不採用秘密方式的會社，和結義式的小團體，就是組織的例子。這一種組織，不在參加政治活動與鬭爭，而在互相扶助，患難與共，所以與前面所舉的工會農會不同，這三種方式，可以說都是建設的，不是鬭爭的。

勞動者爲了本身的利益，自然地加入了各種鬭爭的團體和建設的活動。現在鬭爭的團體繼續在從事活動，不在本文範圍之內；至於建設的活動，也同樣有着很大的勢力，而且逐漸將經濟教育和組織等等活動合而爲一，包括在一個團體中來進行。這種團體，就是一般人尤其是英美學派所稱的所提倡的消費者合作社。本來消費合作社應當稱爲合作商店，消費者合作社則指消費者而組織的合作系統，牠固然可以經營合作商店，同時又可以經營各種生產事業，更可以設立銀行部。此外對於教育的活動，也非常注意。因此這樣的活動，就成爲勞工運動中建設的主要方式了。目前這種方式，以英國爲最發達，有很進步的型式表現出來，例如英格蘭和蘇格蘭的批發合作社 C.W.S. 及 S.C.W.S. 都是實際的例子。勞工們的建設活動，除有事實的表現外，還有一種理論的說明。在前面所說的如尼墨學派漢堡路線等，都是撐持這種以消費者組織的合作路線的主張的。至於事實的根據，莫不以英國的批發社爲其代表，所以英國的消費合作的發達，實予世界合作運動一個很大的

與奮劑，而且影響到合作思想上也很大。在本講內，我們來研究英國的合作家說，而以伍爾夫和韋伯夫婦等爲其代表人物。至於美國的客觀環境，是與英國非常相近的，英國爲老牌資本主義國家，美國則爲新興的資本主義的國家，資本企業的發達，勞動者所處的環境都很相若；所以合作思想也有相似的發展，其代表人物爲瓦伯斯等。以下來分別敘述。

二 英國的合作思想

英國本來是一個重實行的國家，所以合作事業雖然有了震動世界的進步，而合作理論在英國並不甚發達，反不如德國意大利，尤其是法國來得多。這也許是一個民族性的問題。英國的合作理論的代表者有衛布夫婦和伍爾夫等人。衛布夫婦雖然是費邊主義者，但他們是贊成合作事業而且有其貢獻。至於伍爾夫則在其名著「合作與產業的將來」一書中，對於合作理論提供了很透徹的見解。茲分別介紹於左。

西德尼衛布(Sidney Webb)生於一八五九年，受教育於瑞士及德國，並得倫敦大學法律學士的學位。一八七八年任律師職，爲英國民政官會的會員，並曾在軍隊捐稅和殖民地各機關中服務。一八八一年被舉爲倫敦市參議會議員，此後十八年中在該會甚爲活躍，一八八五年加入費邊會，一九一二年起任倫敦大學公共行政學教授，一九二二年被工黨選舉爲國會議員，一九二四年麥唐納內閣中他任貿易部部長。他的著作很多，爲英國經濟學界

最卓越而多產的學者。衛布的夫人伯特立司波特衛布(Beatrice Potter Webb)生於一八五八年，是倫敦一富人的女兒，曾任西方鐵路公司和加拿大大幹線鐵道公司主席，她並沒有進過學校，但曾受愛丁堡大學法律學博士名譽學位，及曼切斯特大學文學博士名譽學位。她的名著是一八九一年出版的大不列顛的合作運動一書。她曾參加各皇家委員會，一九〇五至一九〇九年之貧民律委員會委員，她和西德尼衛布兩人合著的書籍很多，在二十種以上，有職業組合史，產業民主制度，英國地方政府，和消費者合作運動等等。他們的主要思想，有下列幾點：

一 衛布夫婦和費邊社會主義者的思想基礎，就是一個和平的革命者，這一點可以由費邊的名稱上來證實。費邊的定名是從一句格言中引伸得來，這格言是：「有時你應當等待着和費邊一樣，當費氏和漢尼拔戰爭的時候，雖有許多責備他遷延不進，他卻不管，只一味堅守不動；但是當時機到了，你當和費氏一樣猛力進攻，不是這樣，則你的等候所費的時間都白花了，都是沒有結果的」。所以衛布夫婦的社會主義及其對於合作的見解，自然是在這一基礎上來發展。

二 衛布夫婦和其他的費邊社會主義者一樣，是要建設一個新社會建設的方法，要從個人的和階級的所有權中解放出土地和企業資本，付給社會掌管，以供全體社會的需要，於是社會的自然利益和獲得利益，只能由全社會人們去均沾。他又認為社會的改造的有機

的變革是：「(一)民主的，爲大多數人民所歡迎，並準備爲一切人們意志所接受；(二)逐漸的，既不會脫落，而進步率又復迅速；(三)不被羣衆視爲不道德的，由是對他的主觀審察也不會是破壞德性；(四)無論如何在這個國家中是天生的與和平的，……每日有更多的人們同意着，民主制度是不可避免的結果，是受人民自己去管理，所管理的不過是政治機關。而且尚有財富生產之主要工具，逐漸的以有組織的合作，去代替競爭的無政府」。

三 衛布在實現他們的理想的途中，他們非常重視合作運動。他說：「我們以爲合作並不是窮人的儲蓄及改善其地位的方法，也不是一種慈善辦法來增加工資及改善待遇，我們認爲合作運動有其社會的及政治的意義，他是一種代替資本主義的制度，其經營是民主的管理，而且沒有營利的動機和利潤的引誘」，這一種見解是非常的正確的。

四 衛布等是贊成消費合作運動的，他認爲這是以供應需要而生產的制度，代替了爲市場而生產的制度，同時又是以消費者的資格參加管理的制度，所以能夠成功。

五 衛布對於消費合作社中所用的雇工非常注意，合作組織中所用的雇工在某一方面言是與普通工人一樣，同處於被雇用地位，而在有些合作社也曾發生過雇工與合作社的爭執，於是有人提倡組織合作雇工聯合會，這一點在衛布看來是認爲不妥當的。如果雇主要求改善待遇，修改僱傭條件，以及參加專業管理，則應退出雇工聯合會，而加入其他的有關工會，才是正常的辦法。

六 衛布對於消費者民主與生產者民主制有一很透徹的研究，他認為在未來的共和國，此二者的關係是怎樣的，他說據我們的意見，關於英國合作的將來定有賴於工銀階級，這一階級同是合作社及工會分子，所以工人之組織團體一方面為消費者團體，一方面可為生產者團體，而目的亦復相同。就在取消資本主義制度，而代以合作共和國

七 衛布的結論是要抵抗資本家以及其他的壓迫者，只有採用民主制度，定有良好的結果。民主制度不僅能使人民繁榮，而且使個人能充分發展其自由。他又說：「我們以為企業之應用民主制與政治上的民主制有同樣的價值，而消費者合作運動則是合作共和國中一個重要的形式」。

英國另一合作思想家伍爾夫(Leonard S. Woolf)和衛布的見解頗有相近的地方，他是一個著作家，曾著有合作與將來的產業制度(Cooperation and the Future of Industry)。該書恰在第一次大戰後寫成，對於合作民主制的見解很進步，為英國合作理論中一有價值的名著。其要點如左：

一 伍爾夫認為現代產業制度的弊病是資本主義，一切由資本家來決定，於是勞動與資本的報酬就不能公平。但這一種現象，還不是資本主義制度的根本問題，更深刻的說，現在的產業組織是立基於與現社會的要求及理想之相反的基礎之上。因為現代已是趨向於民主的機構，那麼產業制度也應當民主化。

二 伍爾夫解釋民主的意義，就是人民有其權力，所有的人都是平等的，任何一部分人服從另一部分人，都是不能忍受的。我們拒絕承認附有權力者的意見，除非那是用全體的名義。這全體，即是我們或每人原是其構成的一分子，我們要求在生活的任何部分，每一男子或女人的權利的要求，都要接受。不過這一種行爲，我要表白，並不是說：「民衆的呼聲是上帝的聲音」(Vox Populi is Vox Dei)而是「正義的呼聲」(Vox Justitiae)。

三 伍爾夫認爲合作運動的重要性，就是牠要產生一種產業制度，而這一制度是民主的。所謂產業，照合作者所說，在他們的運動中不是爲了少數階級的自己的利益所管轄，而是被一切階級所管轄，並且是爲了一切階級，也就是民治民享的意思。

四 合作運動的原則是爲消費而生產，這與資本制度以利潤爲目的是完全不同的。伍爾夫說現在的產業，在理論上和事實上是在兩種不同的制度之下，以不同的方法支配着。第一種是由資本主義的利益以求其最高的利潤，第二種是由消費者的利益以求供給他們所需要的貨品，而後者又是決定合作運動之民主性的主要因素。

五 伍爾夫認爲合作運動自然是一個勞動者的運動，因爲事實上牠是產生於這階級之中，發育這階級之中，仍舊要存在於倚靠工資生活的人們之間；所以牠是一個勞動階級的運動。但是合作運動卻不是爲了一個階級的利益，而勝過其他的階級，牠的目的還是要包含一切階級，而使其融和；所以他說，在工團主義勝利之下，世界上可見一個階級勝過另

一階級的現象，然而在合作的運動勝利中，是沒有這種階級的鬭爭的。總之：「合作不代表任何個人部分或階級，乃代表社會」。

六 勞動者固然是消費者，但他們究竟又是生產者，那麼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畢竟有許多利害的衝突。在合作制度中，最明白的方法就是維持一種均勢，即消費者與生產者共同享受產業的管理權。伍爾夫說：「我們相信合作的將來的發達，可以有如此的重要，也就是因為他有使得消費者的有機的社會（合作），和生產者有機的社會（產業同盟）中間的這種均勢，為可能的緣故」。

七 合作與政治的關係，伍爾夫認為是可以合而為一的。他說：「組成合作運動的個體，和組成國家的個體，可以而且應當為一樣的人，不過合作運動的創立是為適應某種事實——產業民主制。同時國家早已建立起來，是為適應另一事實。國家不是一個管理產業的適宜的團體，所以應該讓所有這些職務給合作運動之中的消費者的民主團體來辦」。

三 美國的合作思想

美國的合作思想家最活躍的就是瓦伯斯（James P. Warbasse），他的祖先原來是丹麥人，於一六三九至一七五七年間遷移到美洲。其姓氏也是以丹麥祖先所住的瓦伯斯為姓。

瓦伯斯在格庭根和哥倫比亞各大學研習醫學，得博士學位，在紐約行醫，計二十五年，並經歷任各醫院的要職。關於外科醫術，著作很多，尤其是外科手術一書，計分三卷，每卷約一千頁，三卷插圖共二千五百張，這不但在美國，就在世界上，也是一部流行很廣的書。

瓦伯斯對於經濟問題，素感興趣。在第一次歐戰發生時，曾拒絕參加對德戰爭，因此醫院方面的職務被解除。瓦伯斯在學生時代，就見過歐洲北部的合作社，所以他決心此後從事於合作事業。他以為美國合作運動之所以不能發達，主要原因是因為當時美國人士對於合作還沒有深刻的認識與研究，加以合作社分散各處，缺少聯絡，其時尚無聯合會之組織，於是在一九一五年全國合作聯合會才在瓦伯斯的紐約寓所成立。一九一八年後，他游歷歐洲，研究廿三個國家的合作運動。他是美國合作聯合會的主席，合作雜誌的發行人，曾被派選出席巴塞爾，干特及斯托克霍門諸次國際合作聯盟會，並任國際合作聯盟會的中央委員。至於著作方面，一九二三年出版有「合作民主」(Cooperative Democracy)，該書一九二六年譯成德文。一九二七年又著「什麼是合作」一書，此外他對於合作的演講很多，各大學的合作課程多由他主持。

瓦伯斯的合作思想，其主要部分有下列各點：

一 瓦伯斯以為現代社會的病態的結核在利潤。一切為利潤而活動，於是造成今日的社會的罪惡。所以他說：「利潤制度固然有許多有價值的特點，是到處被承認的，正和他

的缺點一樣。凡是享受牠的好處的，就是世界上最有權力的，他們都從贊成這制的宣傳——或許就是世界上最廣大最有力的宣傳維持現狀的宣傳——。

二 瓦伯斯認為對於現社會的改善方法，有工會主義，有生產者分潤制度，有勞動者基特特，有農業交易組合，有工團主義，有社會主義，基爾特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無政府主義，但是他認為各有所長，各有所短，而合作運動則是比較最適宜的。所以他說：「合作是消費者自願結合，到一個社的裏面，用極民主的方法來管理，並且遵守幾條一定不移而又經大眾承認的原則，以直接供給他們迫切需要為目的」。又說：「全世界上的合作社，都建築在一個制度上，這個制度的趨勢是要取利潤制度而代之。並且要完成通常由政府國家所完成一切有用於社會的服務。合作現在供給着利潤企業所完成的各種服務，並且正做社會化國家所要做的事」。

三 瓦伯斯是站在消費者的立場來立論的。所以他認為：消費者就是全體社會。他說：「消費者不是一個階級，他們乃是一切的人。他們所求的不是一個階級的好處，乃是社會全體的幸福，因為他們就是全社會」。又說：「每人都是消費者，差不多所有生產出來的各種東西，都是為消費而生產的，在一個社會裏如果每個人都是生產者，又是消費者，達於一個相等的程度，或者公理的可能性要格外多些。他若是生產比消費多，就是被剝削了，若是他消費比生產多，就是竊取別人的了」。

四 瓦伯斯始終認爲合作不是一個階級運動，他說：「合作不是一個階級運動，這是以一切人們的好處來做根據的。牠不承認階級，也不挑撥這一階級去對抗另一階級」。他贊成：「合作運動在宗教上政治上和階級的差別上是中立的」。這一原則。不過他又說：「雖然合作不是一個階級運動，但在大體上牠卻表同情於勞動者」。他們以爲這是無礙於中立性的。

五 瓦伯斯的國家觀是：「在歷史上看來，我們可以知道國家是由社會裏占優勢的力量所造成的。保護他們自己，去對付其餘的人的。……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不用壓制性的法律刑罰警察兵士和監獄。……」所以過去的國家，不能供應人民的要求。但是要怎樣才能達到理想的國家組織呢？瓦伯斯有一句名言：「沒有經濟的平等，就不會有政治上的平等」。

六 瓦伯斯主張私有財產制，但須有限度。他說：「財產私有是合作運動不可少的原則，但是這也要財產歸社會使用，歸社會管理。在一個合作社裏，社員們將他們的財產併在一處，使他們得着管理上的益處，比分散在各人手裏做得到的多」。所以：「社會主義的理論是要廢除私有財產，反之合作社就沒有這樣的目的。合作的傾向和理論是慢慢的去替代利潤營業，牠要依着進化的程序逐漸去做」。

七 瓦伯斯認爲合作和國家是不同的。他以爲：「政治的國家用強迫手段來擁有一切

的人民，合作是隨意的。牠是非政治的自由的」。瓦伯斯又說：「合作是經濟地域上的一種組織，建築在民主的原則上的。政治的國家是建築在特權和專政上的。並且，雖然有了一千年的革命和政治改造，在那裏想法子介紹民主，但是民主還躲避着國家。就事實上說起來，如若一個政治上的國家變成民主的，牠就不再算是一個國家了」。

八·瓦伯斯對於合作的民主說：「合作運動的主旨就是民主」。不過民主的真正的意義，必須明瞭：「民主的真正事業是給每人一個平等的機會，去成爲一個專門家，並且幫助着去顯出他的才能，民主就是任何幸福歸於全體」。所以合作將來在許多方面，可以代替政府。不過瓦伯斯始終認爲那是「非政治的代替物」。

四 英美學派的成就

觀於以上所述，我們知道：英國及美國所處的環境有相類似的方面，所以合作思想也有相同的所在。這是無足驚奇的。所以把他們兩方面的思想歸併爲英美學派，應當是正確的。

英美學派既然可以成立，那麼他們的學者對於合作思想有什麼貢獻呢？我以爲他們的思想正和法國的尼墨學派一樣，有一個體系，一個完整的學說。當然。一種思想能夠具有體系，那是比較進步的；所以英美學派的成就，雖然不是絕對的最高峯，但是有其超人一

等的優點。

英美學派的體系，我們歸納起來，有幾個特點值得一提。

一 他們都是消費合作的擁護者，在整個系統上也算是消費派，他們和法國尼墨學派一樣立基於消費者之上，以消費者代表社會的全體。

二 他們都反對階級鬭爭，極力否認合作是一種階級的運動，但他們的思想卻十分同情於勞動者，他們處處在勞動者的身上着眼，而認為勞動羣衆是合作的中堅。

三 他們都確定合作的經濟原則是爲「消費而生產」，消費者管理產業的大權，一切生產應以供應消費者也就是全社會的需要。

四 他們承認合作社除經濟事業以外，還可以伸展到其他的活動，一方面使營利事業逐漸歸入合作之手，同時也可以使其他的公益事業歸合作社來經營，更大的發揮合作的效力。

五 他們都認定合作的目的在民主，民主是合作的重要原則，要在經濟上求民主的實現，並且確定了沒有經濟的民主就不能構成政治的民主。

六 他們都討論到合作與政治的問題，一致贊成合作的中立性，合作與其他的黨派是應保持其中立性，不必加入漩渦，合作是要包含一切的人們，而使其融和，所以不必參加政治的陣線。

總括的說來，英美學派的合作思想是比較有成就的一個學派。不過可惜的是他們還只能把他們的眼光放在他們的資本主義高度化的環境裏面，而沒有涉及全世界的環境，因為還有大片的土地上面滯留着農業的階段，他們的需要和英美不同，那麼這一種學說的應用及其實施，就有待重加考慮了。

第七講 聖克勞德學派

一 聖克勞德學派的起源

聖克勞德學派(Ecole De Saint-Claude)是一個合作主義的新學派，牠是接近社會主義的合作思想，這學派的名稱爲季特教授所定名，但已成爲世界著名的合作學派之一了。

聖克勞德原來是法國猶拉(Jura)山中一個小工業的城市，人口不到兩萬人，工人們的職業大多是製造烟管彫刻寶石及製造鐘表等，這些工人們的職業，「是和別種工業不同的，牠允許工人互相了解，牠允許工人在他們自己的家裏作工，可以自由地閒談；所以這個職業的組織本身就足以說明爲什麼這班鐘表匠的知識發達的程度是比那些自幼就入工廠作工在那裏犧牲了一生的光陰的工人的程度高得多。在小工業的工人中，獨立心和發意心是更要強烈」。同時該地的農民早有合作的組織，共同製造乳酪。在中世紀就已實行了。因此在猶拉山的小城市中有着合作思想的傳播，而帶着工人們的色彩，這是一種客觀環境。此外，猶拉在歐洲社會主義運動上是占着特殊地位的，在第一國際分裂以後，巴枯寧

和克魯泡特金等所領導的無政府運動，就是以猶拉同盟爲中心，猶拉同盟在無政府主義發展史上又佔着很重要的地位，克魯泡特金曾說過：「我……在猶拉山的鐘表匠中間住了一個多星期，這是我與著名的猶拉同盟的第一次接觸，在其後的幾年中猶拉同盟對於社會主義的發展有絕大的功績，把反中央集權的傾向即無政府主義的傾向介紹到社會主義中來的就是牠」。又說：「猶拉同盟當時所開始表現的無政府主義的理論的方面，他們對於國家社會主義的批評以及這個運動的革命的性質引起了我的心的強烈的共鳴，然而我在這裏工人中所見到的平等的關係思想與言語之獨立，與其對於主義之絕對的忠誠，更深初地感動了我的心。我在鐘表匠中間住了一個星期便離開了猶拉山，那時我的對於社會主義的見解已經決定了我是一個無政府主義者」。從此可以想見猶拉這一個環境中是充滿着新的思潮的，這一種思潮當然影響了當地帶有合作思想的工人們的意識，於是所謂帶有社會主義色彩的合作社運動也就發展起來。

在一八八一年的時候，聖克勞德工人們成立了一個博愛合作社，這是消費合作社的性質，他們採取一種較爲新穎的前進的方法，得到了工人們的同情。到了一八九六年幾位信仰社會主義的青年如波拉(Ponard)等加入活動，繼續經營達三十年之久，於是爲世界合作者所注意，同時聖克勞德這名詞也就傳播到世界上了。

不過聖克勞德的方式固然是帶有社會主義的色彩，其他各國亦復有同樣的情形，尤其

是比利時波蘭等國，比利時是一個社會黨占有相當勢力的國家，而其社會黨的勢力也可以說是由於合作社的力量而發展。比利時在一八三〇年獨立以後，政黨起了變化，社會黨與天主教黨鞏固起來，天主教黨是保守者，在佛朗特農業區與漁業區發展黨的組織與活動；所以在國會中保有大多數。同時天主教黨中也有進步派，對於農民及勞工有許多福利設施。社會黨則因宣傳普遍而得到極大的發展，他們的黨員大都從佛朗特區域的勞工與發隆區域的勞工方面得來的，一八八五年比國北部勞工所組織的工黨成立，一八九〇年比國南部工人加入，於是統一的社會黨成立。社會黨的根本組織有四種：一為勞動組合(Syndicats Ouvriers)，二為合作社(Societies Cooperatives)三為互助會，四為政治團體。就中以合作社的力量最大，尤其是世界著名的一個合作組織叫做浮若堤(Vooruit)，有着極大的功績，吸收了很多的羣衆，他們是政黨工會合作社三位一體，而不是單純的以合作爲政策；所以我以爲比利時的這一類的思想和行動，是應當列入聖克勞德學派的。

此外如波蘭，意大利，奧匈諸國，都有這一類的合作思想。

二 聖克勞德學派的特點

聖克勞德學派當然也是一種合作組織，外表上是與羅須特系先鋒社相同的，不過方式上有幾個區別。

第一、聖克勞德學派對於盈餘分配是不贊成的，他們認為那是一種自私的行為，同時又過於個人主義的色彩。本來在合作創始之初，盈餘是不分配的。馮文就曾顯明的標出：「利潤為萬惡的淵源」。他所發起的合作社，也是不分配紅利的，但是這一種方法，不能提高一般民衆的興趣，因而失敗的合作社很多很多，這是一八四四年以前的情形，直到羅須特爾先鋒社成立，大家感於過去失敗的原因在個人自私心理一時不易摒除，於是提出照購買額分配的辦法，這辦法自然是與合作的原旨稍為有些隔離，但是究竟又與普通資本主義的機構不一。因為按交易額分紅是一種盈餘返還而不是分配紅利，季特也曾說過：「大家知道，這是羅須特爾的主要原則，幸而有這原則，先鋒社以及全世界實行這個原則的合作社，才有那樣可驚的成功。……這些先驅者在兩個辦法之間，一個資本主義的，（照股分配），一個可以說是玄妙的（不分配），採取一個折衷辦法，比資本主義的辦法較為平民化，但比第二個辦法又較為個人主義化，可是這個投機的政策，卻大大的成功了」。不過這種辦法，在聖克勞德的同志們看來也是認為不合理的。他們提出一個新的辦法：「一、法定公積金百分之五；二、特別公積金百分之十；三、永久基金百分之三十五；四、養老金百分之三十；五、疾病保險金百分之二十」。從這一個辦法看來，顯然地與羅須特爾不同，所以這種不分配盈餘的制度，就成為聖克勞德學派的特徵之一。

第二、聖克勞德是主張一種永久基金存在的，這種永久基金不僅是一種不分配與社

員，同時也含有集合財產的意思，所謂集合財產就是公產，永遠不能成爲私產，所以在聖克勞德的合作社的章程上規定得非常嚴格，如果合作社中多數社員違反這種規定，主張分配這永久基金時。則仍照其餘的少數人的意見，請這多數人退出合作社，如果全體主張分配時則合作社的永久基金由聖克勞德的自治公所全部徵收作爲公共事業的費用，這樣的硬性規定，就是強化集合財產的意識，而使合作社步入社會化的途徑，這就是他們的第二特徵。

第三、聖克勞德學派主張與工會聯系，所以規定凡合作社社員非加入工會不可，在一九〇六年九月舉行的博愛合作社社員大會時，社長波拉曾宣稱：「凡加入合作社的人，都該加入他的工會而凡是加入工會的人也都該加入合作社，這是法國社會主義的合作社大會議決的，有組織的工人思想就該一致，所以博愛合作社的社員大會乃決定在本社辦事規則裏明白規定此後要加入本社的人一定以已經加入工會的爲限」，本來在法國的社會主義者中，除了一部分是反對合作運動外，還有許多是立於贊成的方面，至於無政府主義則始終一致的贊成合作運動，這是傅理葉、蒲魯東、侯可侶兄弟等以及伯魯吉葉(Berthelet)等都是贊成合作運動有助於勞動運動的。同時，無論生產合作與消費合作，大都爲勞動者所歡迎接受，因此合作運動也應當與工會一致密切聯繫，這種思想，在法國合作運動的一九一二年以前就形成了一個派別，直到季特教授就任法國合作中央會會長以後才把兩派——

社會主義的合作和另一派的合作社聯合起來。所以波拉的主張，仍舊是由社會主義的合作系統發展而來，不過他們是一個堅決的實行者而已。因此，在聖克勞德的特色中，加入工會爲入社條件之一的規定，也是一個很重要的特色。

第四、聖克勞德主張消費與生產並重，這也是一個很重要的特色。在其他學派，大多是偏重於一種，而主張重視消費合作者爲最多，他們標榜的是消費者的合作，拿消費者來包括勞動者，拿消費合作來管理生產事業，但是博愛合作社則注重於與生產合作密切聯繫，所以在聖克勞德城市中，生產合作亦復有相當的發達，這一種聯繫的方式，也是這一學派的特色之一。

第五、聖克勞德對於價格的評定是主張低於市價的，實際的差額總在百分之十六左右，這就是因爲不分配盈餘的關係，使得社員可以節省一部分的費用，用意自然也是很好的，這也成爲聖克勞德特徵之一。

由上所述，可知聖克勞德是一種新的方式，在合作主義中是一個新學派，毫無疑問。同時，這一學派雖然與社會主義接近，甚至非工會會員不能加入合作社，但是他不是附屬於社會主義或其他主義，而是一種合作主義，因爲他是完全以合作爲實現他的理想的方法的，所以聖克勞德能夠成爲一個學派者在此。

三 各國聖克勞德學派的合作思想

在這一段裏，我要列舉的合作思想家，是指那一合作者的思想接近聖克勞德學派而不是他們直接間接受了聖克勞德的影響以後的合作者而言。這就是聖克勞德，雖然可以成爲一個學派，但他們並沒有一個系統的組織，更沒有一種國際的機構，不過一些散在各國合作者而已。大致在法國北部與比利時交界的地方頗爲盛行，這也有一些地理的因素在裏面。

首先來說比國的合作思想家吧。那裏可以說是世界上社會主義的合作者較爲著名的地方，我們可以舉出安西耳蘇維伯特郎德巴比和梵德維爾德諸人。

安西耳 (Eduard Anseele) 生於一八五六年，是一個鞋匠的兒子，幼時曾任過錄事，賣報者及其他職員，並曾在英倫敦船塢中做工。他是干特 (Gent) 社會主義者，汪伯溫龍 (Edmonds Von Reveren) 的學生，汪伯溫龍是被視爲社會主義和工人活動的創始人，所以安西耳深深地受了社會主義的影響，他曾從事工人運動，而且在一八八六年被捕。他曾經出外遊歷到了英法諸國，對於羅須特爾先鋒社的印象格外深刻。當他回到干特城以後，就一心想發動合作運動。有一次向職工聯合演說，他把英國合作運動描述得非常動聽，並且提議聯合會裏的職工吃的麵包，應當自己來烘製，賺得餘利，大半貯作保險基金，預備幫

助會員疾病失學和意外危險時的用費。這一種計畫，得到了大眾的同情，於是租了一只烘爐供給一百五十家的麵包，這就是世界著名的一八八〇年成立的浮若堤社。

浮若堤社的計畫，與羅須特爾的制度大致相同，所不同的就是與社會黨及工會的聯系，幫助，罷工，以及盈餘不分配，多用於福利事業爲主。關於浮若堤的歷史，可以把桑恩克遜第一次大戰前的一篇紀述摘錄幾段，就可以明瞭牠的實況，是具有歷史權威和活躍的刺激性的一幕史劇。

「這種計畫，十分簡單，浮若堤是仿照羅須特爾的模型組織的，他和羅須特爾社一樣，是用社員所繳的入社費或股金來執行業務。

「每個社員，只有票選舉權，以監督該社的業務，而執行業務的責任，則由社員選舉理事會擔任之，麵包照市價出售，到了每季之末，所有的贏餘，則依社員的購買量的多寡比例而分配之，或經社員的同意而處置之，但有與羅須特爾社不同者，即浮若堤社可將贏餘積存，以爲互利的保險基金之用是也，麵包之價是和普通一樣，所以他的利益，不是即時就可表現出來的，得了一塊麵包，同時就收到一張票子，這些票子，由主婦依她丈夫的吩咐，一起收集起來，到了每季之末的某時，她就將這些票子，送到會社的辦公室裏，以便退還麵包鋪，在那時她是第一次明白了合作的功用，她知道這些票子，是有金錢的價值去多購麵包，有一本小書叫「爲何瑪琳必須做一個合作員」(Why Marie Shauld be a

Cooperator)用簡單的字句，說明她爲何能享受非慈善性質的免費麵包，可是瑪琍非經事實的證明，不能使她相信。

「旋有一個困難的時期來臨，她的丈夫失業了，究竟這個新開的麵包鋪，能否和那一隅地窖裏面的麵包鋪，同樣的可以賒賣麵包，卻是一個疑問，這時他是不再有現錢了，而每天早晨浮若堤的馬車，照常光顧，留下一塊麵包，在他的門階上，不久瑪琍的丈夫，有了工作，他又想起償還舊欠的問題了。可是她非常的驚訝，並沒有很重的債務，使她煩心；當處境窘迫的時候，所有免費的麵包，不過是正式社員，對於會社所應享的一種利益罷了」。

「不久她的一個孩子病了，就來了一個醫生診治，並不需費，藥金也無人來收，她的丈夫笑着說道：『浮若堤爲我付了。』『但是浮若堤從那裏有錢來付這些費用呢？』瑪琍問她的丈夫道，皂特(Dick)常出席會社的常會，當然可以說明。

「我們付的，我們向私營麵包業的購買麵包，他總是在我們身上賺些利益，放進他們的荷包裏，浮若堤是我們的麵包鋪，則以這種利益，再爲我們謀利益」。

「瑪琍在她的鄰人當中，自然成爲一個熱心贊助浮若堤的人了，此外有些婦人，說她們分娩以後，共有十二天，也曾收到不花錢的麵包，而且在小孩誕生後的第一天，還得着一塊大的呢！某日，她們正在閑談這些利益的時候，忽然來了一個牧師對於她們的好待遇，表示不快，皺着眉頭說道：『你們一定要勸你們的丈夫，脫離浮若堤，他們是危險的

人，是教會的共產者，搗亂者和敵人，我禁止你們和他們親近』，這是安賽爾和他的同志，要起來對付的第一個大阻力——天主教的牧師，然而教會對於合作麵包業的這件事，並不反對，因為這個教區裏的一些牧師，自己不久就組織了由他們自己管理的麵包會社，來和浮若堤對抗，但是安賽爾和其他的領袖，很坦白的說明他們的目的，是要發展合作的原理，非使此種原理普及於各人一切的生活必需品上不止，他們是社會主義者，正如安賽爾宣傳的『我們要用麵包塊來轟炸中流社會的城堡』而比利時的教會，泥守着保守黨的政綱，對於安賽爾和他的急進計畫，當然是不能抱着和平的態度。

「這是瑪琍第一次的困難，就是去決定她去對教會忠實，還是享受浮若堤的利益，這不過是一個信仰問題，差不多瑪琍和她的孩子們的一切快樂，是繫於教會，教區的牧師，設備了他們的宴會和娛樂，男的可往咖啡館裏去，女的和孩子們，則從教區的場所，隨心所欲的得着一切簡單的娛樂。」

「當天主教的麵包會社開始成立的時候，安賽爾說道：『牧師們已經學了我們的合作，我們一定要學他們的東西，沒有女人，我們的麵包業決不會發達，我們也必須使他們快樂。』」

「不久，『我們的屋子』(Our House)是由浮若堤預備了。——這是比利時著名的那些特別社會中心的第一個，名為『人民公所』(Maison du Peuple)凡是遊歷者，通過比利

時，總見過這個名字。

「但是在那時我們的屋子，不很惹人注意，他不過是一個很平常的小會所，用麵包鋪的贏餘租來的，社員們可在那兒集合着看報紙，玩骨牌和不時的聽到音樂隊的唱歌，還有一個點心店，只圖輕微之利，分送咖啡，淡酒和啤酒，旋又鼓勵社員們攜帶他們的妻子兒女同去，音樂和跳舞也設備了，先由這班領袖們，率領他們的家族，布置一切，其他的娛樂，亦逐漸增加，而由婦女們分任管理，在這屋子裏，瑪珂是第一次和她的丈夫同享這種種的快樂，除了啤酒之外，再沒有比較強烈的東西，所以自也特的所表，比之在咖啡館裏，要少得多；各種東西，都很便宜，因為他不是爲任何人營利的，反之，我們的屋子，設備得不週，而是由麵包鋪完成，這是人人所知的，在這第一個比利時社會中心背後的善士，就是這些人民自己。

「浮若堤從那時起，就發展得很快，同樣的會社，遍設於比利時的國中，在九里蒙特(Jolimont)地方的(L'Progress)對煤礦工人作同樣的申請，而當地的麥酒廠，起而極力仇視，甚至比牧師們還要厲害，但是L'Progress勝利了，他創辦了一所合作釀酒廠，把那個麥酒廠打倒了，牠所出的酒，物美價廉，因此一般礦工們，遂變爲合作員，實際上全部的居民，都已加入這個會社了！這種會社，現在有二百另五所，遍設於比利時各工業中心，都是仿照浮若堤的模樣。比利時合作事業的商業效果，則不甚顯著，他們無暇去發展像在

英國或德國那樣的偉大企業，尤其是在生產方面的企業，但是現在浮若堤的麵包舖，用雇了將近一百名的麵包師，每星期可出十一萬塊的麵包，除了兩升大麵包店而外，還占有和管理一升大的百貨商店，二十一升雜貨店，五升衣服店，六升鞋子店，一所煤棧，一組的藥店，一所大的釀酒廠和一升比利時最大的印刷所，他們每年獲利，總在二十五萬元以上，在不魯賽爾(比京)和九里蒙特，其數目更覺可觀。

「在十年以前，干特的皇家公會(The Royal Club of Chart)和我們紐約的聯合同盟會(Union League Club for New York)相仿，同受了經濟的困難，他的會所，是一所圍着花園的偉大建築物；至此不得不出售了，浮若堤得了這個消息，便即往承購，但是該區的居民，大都是富商和官僚們，對於在該區設立工人會所之舉，與以極力的反對，所以該公會的保管人，便不得不拒絕浮若堤的談判，後來這屋子和他的地皮，以百萬法郎，售與一位紳士，而這位紳士，實際上就是浮若堤的代理人。

「這些居民，以為他們的抗議，已經破壞了浮若堤的計畫，不料到了下星期日的大早，忽被音樂隊的聲音，和一片歡呼的聲音驚醒了。他們從窗口一望，只見隱約之中，有一隊的工人，在這靜寂的街上前進，而轉入皇家公會的場上，不久，又看見浮若堤的旗幟飄揚於屋頂之上。

「因此浮若堤在干特地方，得着一所大的『人民公所』，至於原有的那所小屋子，就

變做分所了！幾年以前，一本有名的美國雜誌，曾專載這公所的全部論文，並將他牆上的裝璜，全幅登出，這種裝璜，是一位有名的 Flemish 繪畫和雕刻家 Jules van Biesbroeck 所作的；他的工作室，就在這公所最上層的一部分，他在那兒繼續工作，並由浮若堤的社員們資助他，完成一件新藝術，來表示勞工運動的奮鬥情形，他的雲石作品裏面的（Vers L'Emancipation）是使他名聞各國，而為比利時工人合作會社的聯會（The Federation of Belgian Workingman's Cooperatives Societies）所出版的一些書籍和小冊幕為卷首插畫之用。

「要拿干特的人『人民公所』，來和我國的任何東西比較，卻是困難得很，我們新社會中心運動，有幾分是向着這條路上走，可是他的發起人，還沒有建議到一些像浮若堤會社的模樣，現在瑪琍和白也特以及小孩子們，每晚和星期日都消磨他們的時光於跳舞，電影，或集合在咖啡館的桌邊，談話和聽音樂，倘若他們十分高興的時候，還可攀登很寬舒的樓梯，經過 Van Biesbroeck's 雲石作品集，而聽演說，辯論，故事，或在大的圖書館裏，閱讀書報，或者他們跑進戲院；他們是很歡喜看戲的，因為前一次的表演，他們曾參加選擇定期的節目和演員，因此 Maeterlinck's 戲劇，總比旁的戲演的次數多些，就是國家的尊榮，或許也沒有這樣的力量，在夏天的時候，他們可徜徉於公園路上，聽樂隊奏樂，或坐在樹底下，飲咖啡，檸檬或啤酒，凡各種娛樂，為普通所需求者，總可在這裏得到，他

們是主人，也是主顧，假使他們所選出的七人會(Board of Seven)不能給以所需，則無論什麼時候，都可以撤換的。

「此種制度，雖十分平等，但有些意義，卻是從上面演進而來，就是安賽爾和他的同志們，使得這種制度的勢力發展的，許多合作事業的教育特點，則非他們身歷其境，是從未夢想到的，小孩子的遠足會，是這些特點之一」。

「安西耳的思想，在這裏所表現的，確實是一個理想型的合作組織，因此，他個人在比利時乃至世界合作運動中也就有很光榮的一頁。誠如蘇維所說：「安西耳……是提倡普選，反對教會的一分子，且獲得一八九四年第一次的當選，他常在議會中批評產業資本主義……，他是一個工人團體的忠實保護者，也是比利時工人團體中民族主義的領導者之一，他也是政治家，常以大部分的時間貢獻於浮若堤，——一個龐大的合作組織，——他的夢想是在資本主義的社會中得到一個新的立足點。依照他的理想，這合作社不僅供應物質上的需要，而且最要緊的是在精神上的收獲，引起社員藝術上的快樂和高尚的道德和文明。……這浮若堤在社會上的義務，不僅是保證社員在他們購買上的權利有限，還要伸張到體育上與道德上的教養和勸導；所以牠被應用於達成工人政治的目的上面去」。

蘇維 Victor Servey 是安西耳的同志，他從一八八四年到一九〇〇年在布柳色任教員，這十五年内時常講授社會運動有關的問題。後在比利時社會黨內任重要職務，他曾在

各地旅行十年，宣傳合作。同時又是比利時批發合作社的創始人。在一九〇〇年時，曾在巴黎講演比利時的合作情況，後來又在巴賽爾國際合作，聯盟會演講「合作與生產之關係」。一九二二年任國際聯盟會內特別委員。又在平特設立過合作展覽會。他有很多的著作著作，他從事於著作生活很久，一八九六至一九〇三年，他是比利時最大社會雜誌「Avenir Social」的主持人，此外在「Le Peuple」報工作三十餘年，所以著作很多。在比利時的一個月刊中「The Millgate Monthly」曾有這樣的評語：「蘇維是比利時最熱心的合作者和社會學家，他對合作問題不但是實施上，就在研究方面，也有很大的貢獻。在他的著作中看來，可以知道他是以其全生精力完全貢獻在我們的事業之上，誠可謂合作運動中最優秀的分子」。蘇維對於合作的主張，是和安西耳相同的，他對於安西耳有着很深刻的印象，他在寫安西耳的傳記的末尾說過：「一種不可抑制的情緒燃燒在這社會主義者的身上，他（指安西耳）是一個偉大的民族演說家，一個可敬佩的組織者，又是合作運動中的一個虔誠的信仰者」。

伯特郎德 Louis Bertrand 生於一八五六年，是五十年來始終參加比利時民主政治及社會主義的健將，同時又是與安西耳等同時的合作者。他的父親是石工，時常陷於貧困，使他沒有受充分教育的機會，他十二歲才入國民小學。六個月後，又以父親的病而逼迫得去謀生活。為販報童子。後來也做了石工，一八八五年，就努力於比利時勞動黨的活動，

且受安西耳和汪伯溫龍的指導，而且做過秘書三年。伯特郎德也曾參加過安西耳發起的合作社租賃烘麵包爐的一分子，他又曾發行一種小型月刊名爲「比利時的合作者」(Les Coopérateurs Belges)，也是政治家演說家社會主義者和合作者。他努力於普選制度，他曾被選爲議員，在議會中他盡了很大的努力來保障勞工的權利，尤其是能把握一切重要的問題，使議案得以順利通過。他又努力於著作和演說，他雖然沒有受過高等教育，但他不斷的從事研究，加上他的實際經驗，使他的文字和演說都能引人入勝。他在許多的雜誌中撰文，都是站在民衆前面收到了很大的效果。

伯特郎德是社會主義者，同時又是合作者，他的思想是十足的社會主義，他站在勞工的立場上，他要求解決大眾的問題，至於努力的途徑則是和安西耳等同一的道路。一面從事於政治活動爭取普選的勝利，一面則以合作的方法團結民衆，謀民衆自己的福利；所以他也是聖克勞德一樣的主張。

此外在比利時還有德巴比 Caser de Praepe 和梵德維爾德 E. Vandervelde 等人。德巴比生於一八四一年與安西耳伯特郎德等同爲比利時的合作先驅者，他曾說過：「合作主義與社會主義兩位兄弟雖一時意見差池頗爲反目他近日大家已覺他們倆究屬手足之親尚易和好且二人果能互相攜手和衷共濟則前途希望尤爲無窮」。——又梵德維爾德是比利時的社會主義的合作理論家，他是反對合作中立性的，甚至他認爲消費合作社中所雇用的

勞動者，也有被剝削的可能。他說：「合作社雇用勞動者，等於剝削他們，也完全與資本主義的企業一樣」。又說：「由他們雇工的立場說來，剩餘價值變成了利潤，不利於他們的，為一個單獨的資本家或為幾十個股東，或為數百數千合作社社員所沒收，反正是同樣的」。所以他主張合作社應放棄中立，而以勞動者為主體。這些言論見於他在一九一三年著的《合作的中立性與社會主義的合作運動書中》。

波蘭有三位合作思想家是與聖克勞德的主張相近的，一位是阿布拉莫夫斯基，一位是米爾左斯基，一位是米勒斯基。

阿布拉莫夫斯基 Edward Abramowski 是波蘭合作事業，社會和心裏學界超羣的著作家和理論家，一八六八年生，受過教育，他又同時參加政治和社會運動。這運動在波蘭發展得很快，不久，就成立了波蘭社會黨，他十四歲的時候，就為一個民衆日報寫文章討論經濟和社會問題，發生了很大的作用。一八八七年，阿布拉莫夫斯基到瑞士左里大學 (Zürich) 研究心理學及自然科學，但他並未放棄政治活動，他是波蘭社會主義綱領的起草人之一，他為了政治活動被驅逐出境，於是他遊歷英國瑞士等地，到日內瓦繼續研究二年，尤其是心理和哲學方面有許多成就。

阿布拉莫夫斯基參加合作運動是根於他的哲學研究。他最初是一個馬克思主義的信仰者，但在一八九五年以後，就改變了他的宇宙觀，這在他那時所著的「社會現象的原則」

「社會學的個人要素」——「社會主義與國家」等書中可以看見。他發揮了無政府共產主義的原理，他認為個人道德的改革，應立基於世界大同的原則上，人自己的命運，應由自己創造，而不能期待政府的官吏，所以他傾向於合作事業的道路上來。

阿氏在一九〇四到一九〇六年間，他就實際的致力於合作事業，他和朋友們組織了一個合作協會，以宣傳及組織為目的。由於這合社的努力，使波蘭小城市，住民以及公務員智識階級等都受了很深的影響，而參加合作運動。尤其是漸漸透入了廣大的勞動者與農民階層中，他們又創辦了一個消費合作的雜誌，他熱心地為這雜誌寫文章，還有，由於這合作會社的關係發起了第一屆波蘭合作大會，這大會於一九〇八年在華沙舉行。一九一一年，這會社改變成了波蘭消費合作社的聯合會及批發合作社，這對於波蘭合作運動發生了很大的推動力。

阿氏對於合作方面的著作有二本小冊子，一為「合作事業與勞動民衆的解放」，一為「合作運動的社會理想」，其影響極大。總之，阿氏是一個波蘭合作事業的先驅和理論家，就其是一個社會主義學派的合作者，誠如拉帕基(M. Rapacki)所說：「阿布拉莫夫斯基對於羅須特爾的原則在實際應用上沒有什麼新的發現，但他加深了合作事業的學理，即將合作事業這一科目與社會學哲學以及心理學聯系起來，他將人類大同作為他的哲學的宇宙觀的基礎；所以我們稱阿氏是一個合作主義的哲學家，因為這關係，所以他和德國的

希陶丁格爾教授是一個相似的人物」。

米勒左斯基 *Eduard Milewski* 生於一八七六年，一八九四年畢業於高等學校，一九〇〇年畢業於俄國莫斯科大學，畢業後六年從事於研究及寫作。爲了他的興趣及主張，他加入了波蘭社會黨，同時他又爲了達到上項使命，他又從事於合作運動，他也曾被逐出國，到過倫敦、巴黎、巴賽爾、曼卻斯特、格拉斯哥、漢堡、米蘭等，主要城市熱心調查該地的合作社之組織內容及業務。歸國後，他從事於著作及創辦雜誌，鼓吹合作運動，對於合作運動有很多的貢獻和建議。直到一九一五年死的時候，他還是一個虔誠的合作者。

米氏的主要思想是認爲消費及生產合作制度特別有利於一般勞動者，所以合作社之建立必爲社會主義重要任務中之一部分。同時也是勞動者解放的途徑。他又認爲：「人類最高的創造最高的藝術是新生活所產生的藝術」。所以「人們的唯一有意義的評價，是事實的評判，不單要說，而且還要忠心誠意的富於創造性的實幹，要拋棄一切依賴財產而生活的罪惡觀念，要靠人自己去工作去創造，要推翻商業的資本主義，促使國家及人民走入光明的道路，而使建立新生活的方式，這方式就是合作社」。從這裏我們知道米氏對於合作的認識是非常深刻的了。

米勒斯基 *Ronald Mielczarski* 生於一八七一年，是個貧苦的學生，幼年以半工半讀才畢業於中學。在學生時代他就參加了祕密組織，這組織是學生的團體，一面工讀互助，

一面從事於社會及政治活動。他對經濟問題更爲感覺興趣，這對於他以後的生涯有着決定性的影響。一八九〇年他曾因政治關係而被捕，一年以後出獄，往柏林及瑞士入左在希大學，後又轉入高級商業學校，畢業後返波蘭在國立博物院任職，從事於著作。對於波蘭政治的改革，曾未放棄。他主要的觀念是認爲波蘭的前途必須靠於粗野未被文明所染的民衆，而不能依賴貴族及知識分子，並且要以建立波蘭經濟變化完全自立爲重要的工作，米氏就以此爲他一生參加合作運動的目標。

米氏曾參加阿布拉莫夫斯基等所組織的合作協會，用種種方法促成波蘭合作運動的發展，而他最重要的表現是波蘭批發合作社的推動者，從提議起一直到成立，發展，他負有很大的責任及主持人。此後他始終爲批發合作社工作，而且曾拒絕其他的工作——工商部長，直至他的死時爲止。他是波蘭社會主義合作運動的健將和實行家。

意大利有幾位合作者的思想是接近聖克勞德學派的，就是維格拉里尼和稷波第等人。維格拉里尼 *Antinis Vsrgranini* 生於一八六九年，在突尼內 (*Tunier*) 大學研習數

學，又在波羅格納 (*Bojerna*) 大學研究法律，後來從事於新聞事業，並參加社會黨的活動，一八九四年因政治關係有被捕的危險，逃到瑞士，居住七年研究合作運動。回國後，將所得的合作知識在黎稷愛米里亞省 (*Reggio Emilia*) 實行，其目的在使農工階級參加合作組織。後任中央合作運動委員會的祕書，在那裏對於消費生產信用以及勞動合作等等都有很

大的貢獻，使一省以內分配事業有集體的經營，農業經濟可達到竭盡其利。並且曾建築五十公里長的鐵道。此外合作勞工銀行批發合作社，都於一九〇三年和一九〇七年次第成立。維格拉里尼對於合作的宣傳工作，也非常注意，他雖把季特的著作譯為意大利文，又曾在各處演講，促起社會人士對於合作的注意。他的主要思想是認為合作運動的優點在一切產業活動之上，而消費合作又在其他合作事業之上，消費合作可以包括和代替其他的合作組織勞動者要避免私人企業的剝削，應當趨向於消費合作的組織，這是在一九〇七年意大利合作大會上的演講，他又說：「社會主義與合作事業的目的都是要避免資本的勢力，合作的方法是公正無私，其性質是普遍的，其宗旨係社會主義的，所以我們可以說社會主義與合作事業的性質非常接近。」

稷波弟 G. Zibordi 也是意大利的社會主義者及合作者，他是認為合作主義與社會主義有其共通性的。

此外，如澳大利亞的賈符 Siegmund Kaff，他曾經加入社會黨，從事於勞工運動，但他一生的事業都在合作運動方面努力，而且認為社會化的最有效最有利的的方法是消費合作社的制度。又如匈牙利的查理斯 S. Charles 也是一位帶有社會主義思想的合作指導者。他曾宣稱：「將來的世界是屬於合作制度的，經濟的活動是由私有制度漸漸引到財產公有制度。在這一制度的轉變過程中，合作運動居於最主要的地位」。這一類的社會主義的合作

作者，都可以歸納爲聖克勞德學派之內。

四 聖克勞德學派的前途

在上面我是把社會主義的合作思想都包括在聖克勞德學派之內，而以聖克勞德合作社爲這一派思想的典型。這就是說：儘管有許多的合作者又是社會主義者，甚至也是消費派的合作路線，但是他的事業的表現，並不一定完全依照聖克勞德的方式，有時是採用羅須特爾的方式，有時又不限於消費合作組織，同時對於生產合作信用合作等等方式都加以注意，不過，他們的思想，他們的趨向，是接近聖克勞德學派的；所以我們應該注意到聖克勞德是一種典型的方式，而這一學派的思想是包括了所有社會主義的合作思潮。

同時所謂社會主義，自然也是一種廣義的解釋，包括了所有的社會主義及無政府主義在內。

聖克勞德學派既然代表過去的社會主義的合作思潮，但是所謂社會主義與合作運動究竟是什麼一種關係呢？這一問題，應當如下的答覆：社會主義如果是照廣義的解釋，則合作運動或合作主義也就是社會主義中之一種，與其他的社會主義立於同等的地位。如果是狹義的解釋以社會主義代表一種主義，則合作主義應該獨立成爲一種主義；所以聖克勞德學派的合作思想，一方面是與社會主義同趨，同時又是一個獨立的主張，而與視合作爲一

單純的政策者略有不同，這是我們要說清楚的。我們試看過去的一般的社會主義的合作社，大多數固然是參加了勞動黨或社會黨甚至他們是勞動黨社會黨的發起人，可是他們一方面又以其一生的實際精力投於合作事業。他們沒有把合作事業的比重放在政治活動之下，而恰恰相反地以最大的努力來從事合作事業，這一種關係，是應當認識清楚的。

這裏又發生了一個問題：他們既然以合作為終生事業，那麼政治活動是否必要呢？我以為這一種特點，就是聖克勞德的特點之一，聖克勞德之所以獨成一派，就在於他們除了以合作方式工作之外，還從政治上着手，以期雙管齊下，達成理想的目標。自然，有許多的合作者是反對政治活動的，認為政治活動不是合作者的本身應有的工作，合作社只應從下而上從自動而達於體系化。甚至有人說，如果從事政治活動必將引起合作事業的阻礙。即如托托米安慈批評比利時的合作運動就是一個例子。

因為參加政治活動必將與另一部分人對立起來，衝突在所不免，所以主張合作根本應放棄政治活動，這是一種理由。但在另一方面看，則聖克勞德學派的合作者是主張有政治活動的，他們認為單純的合作活動而放棄政治活動是烏托邦的合作思想，因避免對立與衝突而放棄政治活動也不是妥當的辦法。所以我們試看這一派的合作者，大多數是不滿於當時的政治環境而被迫逃亡國外或被監禁起來，這也好像是聖克勞德學派的特色之一。因此，又引起一個問題，即世界合作者所共同注意的中立性問題。有許多合作者不主張參加政治

活動是爲了合作者應保持中立態度，對任何黨派，任何宗教，任何階級，都保守中立，不偏不倚埋頭努力於自己的事業，這是若干屆國際合作聯盟會所熱烈討論的問題。但是另一派人，尤其是聖克勞德學派，則不主張中立而應與目標相同階層相同的人站在一條線上來奮鬥，並且認爲資本家是不需要合作的，所以沒有合作的可能。同時宗教也有不利於勞動者的成分在，自然不能聯在一起，這種意見支配了全世界大多數的社會主義的合作者，尤其是在蘇聯，更以反對中立性爲其重要特色，有人名之曰莫斯科派，其實莫斯科派不能成爲一個真正合作主義的學派，因爲在那裏的合作運動是附屬於政黨而沒有獨立的性質，不像聖克勞德是以合作爲主。所以我們以聖克勞德爲這一派的典型，而且以其名爲學派之名是比較恰當的。

以上是聖克勞德的主張，自然有其理由在。不過聖克勞德學派在方法上還有一點值得考慮的，就是以消費合作爲中心的問題。雖然他們與生產合作很爲接近，但對於業務過於重視的弊病，仍不可免，那麼牠發展的前途，自然受到了阻礙，而不能適應全世界全人類的需要了。

總之，聖克勞德是合作諸學派中一個值得重視的學派，它在時代中必然會成長起來，與其他的學派同樣的孳生，而漸趨於一個合理的途徑。我們可以說：聖克勞德學派在未來的合作主義體系中，應當是重要的血輪，但不是全部。那麼它在合作學說史上仍是應當占一地位的。

第八講 基督教社會主義學派

一 基督教義中的社會主義

基督教的建立是在時代的背景中產生出來，這是無疑問的，貫串牠的教義的整個精神中，有着無限的同情心，也是天經地義。無論他的理想基礎和方法如何，但是牠的目的，是要救人救世，根於這一點精神的存在，所以中間發生了與合作主義不可磨滅的關係來。這就是說：在基督教的活動中，尤其是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工作中，以合作社占着極重要的地位；同時在整個世界合作運動中，基督教徒，尤其是基督教社會主義學派的人物，盡了極大的力量。所以我要另闢一講來，研究他們的思想並加以批判。

在聖經中社會主義思想的存在是很早的，在第八世紀有一位先知叫做阿摩司 Amos，描寫當時社會的罪惡，貧富的懸殊，說得很爲沈痛；所以他們認爲阿摩司是聖經中的第一個社會主義者。後來又有一位依西結 Ezekiel，他不僅描寫當時社會的黑暗，而且提出一個將來的理想社會。他們主張土地均分，他說：「你們要照地的境界，按以色列十二支

派分地爲業……你們承受這地爲業，彼此均分……外人寄居在那支派中，你們就在那裏分給他土地」。

到了耶穌時代，他對於社會的罪惡也曾有過不少的意見。在路加福音裏，他對於一個財主說過：「無知的人哪，今夜必定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他又說過：「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上帝的國還容易」。這裏所謂「針的眼」，是指猶太的城門的名稱。又說：「你們富足的人有禍了，因爲你們受過你們的安慰，你們飽足的人有禍了，你們將要飢餓」。耶穌想喚醒一班富人，他說：「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貪心，因爲人的生命不在家道豐富」。這些語句，自然不能說就是社會主義的要義，但是他對有財富的人是充滿了不滿，和對貧人們同情，這是毫無疑問的。

使徒時代可以看保羅 Paul 的意見。他說：「我這兩隻手常常供給我同人的需用……我凡事給你們作一個榜樣，叫你們應當知道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說：「勞力的農夫理當先得糧食」。他又警告一般貪婪的人說：「貪財是萬惡的根源，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

教父時代有一位巴拿巴 Barnabas 是第二世紀的教父，他說過：「一切東西應當和你的鄰舍共同享受，你不該說什麼物件是屬於你的」。同世紀有一位查士丁 Justin 說過：「以前我們喜歡財富和產業比人家多，現在我們卻情願一切公有，把需要的東西供給人家了。」

此外如克力門 Clement，特隆良 Tertullian，息普立安 Cyprian，巴息力斯 Irenaeus，克立索斯吞 Chrysostom，安布洛茲 Ambrose 等，都有其類似的語句，表現其反對當時社會上的罪惡。尤其是著名的奧古斯丁 Augustine，寫過一本上帝之城，他主張一切公有。他說過：「因私產之存在而人類中之訴訟、仇敵、不和睦、戰爭、爭論、犯罪、過失、邪惡，殺戮等等也存在了」。又說：「富者的餘潤，就是貧者的所必需」。

中世紀的教會，是一個相當黑暗的時代，當時教會也資本化了。到了中世紀末葉，有一次偉大的革命運動，英國的威克里夫 Wycliffe 和日耳曼的馬丁路得 Martin Luther 是當時的領袖。威克里夫又是一個宗教革命的倡導者，他說明社會主義與基督教的關係：「社會主義並不是反對基督教，社會主義之所以優於個人主義的經濟，正如普爾真理之優於特殊真理一樣。……社會主義決不會使國家衰弱，反之社會主義倒可增加國家的力量。……一般的利益才會促進統一，統一就是力量」。

路得也是從事於宗教的革命，但他的目的只在使聖經替代教皇，所以引起了許多的派別。他有一位學生名叫曼沙 Thomas Munzer，是要從聖經中，建立社會主義的人。他反對路得不徹底，於是掀起了十五二五年日耳曼的革命。曼沙就是其中的領袖人物。他們有一篇宣言，充分的表現了農民的要求，他們要以團體公意選擇牧師，他們反對農奴制度，認為人類是自由的，要人怎樣待我們，我們也怎樣待人。他們反對當時的結會，要把

統治一切生物之權交給農民，草場可耕地以及森林木材應歸公有，地主要在農民情願的時候，才能爲地主服役，尤其要有一個正常的代價，使農民不致徒勞無功。這些，當然是一種合理的要求，雖然終於失敗了，但是這一種主張很可表現教會中社會主義的存在是有其事實的根據。

二 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形成

前面已經把教義中社會主義的斷片的思想和中世紀的社會主義的行動，作了一個簡要的說明。因此，我們可以知道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形成，並不是憑空落下來。

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建立是在十九世紀的時代，首倡者爲金斯萊，摩里斯，和勞得羅等三人。在一八四八年時，英國的產業革命已深入在社會的底層，而流弊也顯明的表露出來了。馬克思的共產黨宣言，喚起了革命的高潮，四月初空氣格外緊張，金斯萊鑒於問題嚴重，特意跑到倫敦，和摩里斯及勞得羅一起討論。結果是發出一封給英國工人的信，他們宣稱：「沒有道德，沒有真的自由，沒有宗教，沒有真的科學，沒有敬畏上帝和可憐同胞的心，則談不到工業。英國的工人們，你們應該聰明些。末了，你們應該自由，因爲你們是配自由的」。

在當年的四月十二日，又有幾位贊成他們的主張，如門司斐特 C.B. Mansfield 等學士。

Hare和司科塔A.G.S. Caut等，他們切實考慮之後，決定發行一種刊物作宣傳工具。自五月六日起，每週出刊一次，名為人民政治 Politics for the People 一共發行了十七期。這刊物上，他們說明：「過去政治和基督教各自為範，宗教徒以為他們的工作只在於未來世界，政治方面的人則明目張膽的說治理現世界其原則和未來世界完全不同」。所以「人民的政治和宗教是不能分離的，……現在一般人認為重要的問題如普選問題，勞資關係等，我們都應當討論，究竟政府應該怎樣為貧民找到工作機會，他們的工資究竟應為多少，這一切我們也該研究」。這些言論，在當時等於一顆炸彈，所以人民政治這刊物的壽命也就終止了。

一八五〇年的秋天，他們又出了一種週刊，正式定名為基督教社會主義者，由勞得羅主編，他們宣稱：「一種新的觀念已廣布於世界，這就是在現社會中目前在進行工作中諸力量之最後產生的社會主義，和這些力量之最舊存在的基督教，在他們的本質中不是仇視的，而且相反，是彼此互相有血統的關連，或者換句話說，一個是另一個之發展之生長之表現」。

他們第二步工作是教育工作，在小奧蒙德場 Little Ormond Yard 設立了一所學校。在這學校裏他們更加認識了貧人的痛苦，引起更深切的同情心，同時，也就堅定了他們為社會問題謀解決的信念。

在他們辦學校的時期中，又得到了一個新同志，就是許士 Thomas Hughes，他是一個有修養有身分的人，對於基督教社會主義的發揚光大，有着很大的關係。因為他才把這一般人更加團結起來，從那年底起，每星期一晚上在摩理斯家裏舉行談話會，討論他們的一切問題。

他們既然養成了一個相當永久的團體，於是大家隨時研究具體的方策。在一八四九年的夏天，勞得羅從法國回來，他提出了一個計畫，他說：「我們應當有一個像法國工人合作社的組織，法國工人合作社是一種成功，這是我所深知的，經理是我們自己指派的」。當時沒有得到全體的同意，十二月，勞氏邀集了七個同志和兩個工人，實地試驗，次年一月在摩理斯家裏召開發起人會，通過章程，苛伯 Walter Cooper 被選為經理，二月五日就正式開幕了，這是他們的第一個合作社。

當一八五〇年合作社成立的時候，又吸收了一個偉大的人物，這就是尼爾爾 Robert Owen。他們對於尼爾爾是非常歡迎的，誠如勞得羅說：「他的思想太豐富了，他的判斷太迅速了，他所提出的計畫時常引起我的反對，但像他那樣大度和忠實的生活，我卻不很多見」。自從尼爾爾加入以後，他們的方針略有變更，想把合作的原則灌輸到已經散布在全國的職工組合中去，這計畫後來得到相當的結果。

自此以後，在英國的合作運動中，這幾位基督教社會主義者，都占了很重要的主角，

對於英國合作的推行與有很大的力量，在下一節裏面，可以看出幾個主要人物史實、及其主要的思想。

基督教社會主義不僅在英國，就在其他各國也有其歷史，就德國來說，當十九世紀中葉和末葉，有很多的教士對於勞動問題感覺濃厚的興趣，例如馮吉特勒 Von Ketteler (1811-1877) 就是一個著名的人物，在奧地利則有洛加 Karl Lueger (1844-1910)，曾組織一強有力的奧大利基督教社會黨，在法國則有德曼 Albert de Mun (1841-1914)，也組織過加特力教的社會黨，在美國則有若干私人的團體，從事於基督教的社會主義化，其中可以指出的出色人物如羅孫堡落 Wales Rauschenbuck，格外的努力於此。

此外在天主教方面，我們也得說明一下。在有些國度如波蘭、比利時、意大利等，都是天主教合作主義者占多數的地方。他們提倡合作運動，而且在一九一九年於羅馬組織了一個天主教國際合作聯盟，一九二一年開第二次大會，議決了一個大綱，其中最主要的部分如：「應得改建一種經濟制度，使平民的需要之滿足，變為所有經濟生活的定律，……而這所謂滿足，不惟是需要本身的滿足，而且包括着收入的分配的公平，以及物價之嚴格的監督，……使目下還在盛行的由牟利為主的私人利益，從此不致將公共利益壓倒」。『最弱的應如是地組合在合作會社之中，這種會社是使弱者發生力量之有效的工具』。

總之，基督教在社會主義上有着相當大的勢力，尤其是合作主義方面他們盡力極大，

誠如季特所說：「不應該含着輕蔑之意，把宗教的社會主義拋開，說牠沒有多大影響，或者至少也是說牠過時了，事實絕不如此，基督教社會主義所被甚廣，在某國家內和其他學派一樣通行，甚且過之，每逢一個綱領為宗教的社會主義所接受時，則這綱領定能得到一個莫大的勝利」。

三 基督教社會主義者的合作思想

關於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合作思想，我想首先提出金斯萊 Charles Kingsley，他於一八一九年生，於一八七五年卒。他父親是牧師，他在馬格達倫大學畢業，做了副牧師，一八四九年他為憲章主義和倫敦貧民的狀況所動，於是從事於基督教社會主義，他是基督教徒，同時又是憲章主義者。他在「人民政治」和「基督教社會主義者兩個刊物」上發表了不少的文章，此外他的著作有「賤服和污穢」 Cheap Clothes and Nasty、「菌」 Yeast，和阿爾陸克 Alton Locke，一八五三年他又著了一本書「喜白提亞」 Hypatia，他始終是以牧師的地位從事社會運動和合作運動，他的主要思想如左：

一 他以放任主義的經濟制度是不好的，他說：「對於放任主義者的主張我一些兒希望也沒有。……他們以為經濟學是最完全最普遍和最主要的科學，他們把普遍的人道論道德論宗教論看為可唾棄的東西」。同時批評滿切斯特學派，也批評得很厲害，此外他對於

社會制度這樣說過：「所有一切的社會制度如使少數人把資本集於一身，將衆人祖宗所傳下的土地變爲己有，將這班人降至農奴，或以工資爲生的傭工地位，將這班人壓在債務之下，或用任何方法壓抑而役使之，或甚至於不承認這班人在社會上地位種種的社會制度全都與耶穌所宣示的上帝的王國中的教義相反」。他又說：「自私自利是人性的法則，我們已經知道，然而說牠應爲人類社會的根本法則，我是否認的，除非那社會又返於羅馬帝國，和墮入野蠻境界的深淵」。

二 金斯萊對於貧民的同情心是異常的濃厚的，他寫「賤服和污穢」的著作的動機，是眼見着當時縫工的痛苦，六個人僅有一件衣裳，每次僱許外出一人，當他們工作意誤了的時候又被禁錮，所以他要在那本傑作中暴露社會的罪惡。

三 金斯萊對於自由平等博愛有一個新的解釋，他說過：「我可以斷言上帝所囑咐各新教民族的新教牧師的職務，是在宣傳自由平等博愛，但是這種自由平等博愛是廣義的，因爲自由有兩種：有一種是假的，那是人們做他所歡喜做的事的自由，一種是真的，那是人們做他所當做的事的自由；平等也有兩種，假的平等是把一切智慧和一切才具減到一個同一低下的水平線上，真的是每個人都有相等的權利，以發育並利用上帝所賜予的官能。博愛也有兩種，假的是人們用此以選擇其所欲待爲兄弟的，以爲兄弟；真的是人們用此以相信全人類都是兄弟，因爲大家都和自己一樣，統以上帝爲父親」。此外，在人民政治刊物上

發表過三封信，他要喚醒一般人對自由的認識，他說：「自由有真假不同統治者，每每以假自由爲幌子欺騙民衆，對於這種假自由我們應當提出抗議」。

四 金斯萊的主張是贊成和平的自救，這在他另一傑作中「阿吞陸克」中看得出來。那是描寫另一個縫工陸克者，住在陋巷中，同情於一般貧民，抱着做民衆詩人的志願，在生活的困苦中與一位憲章主義者遇見，受了他的感化，陸克也成爲一個憲章主義者。後來遇了一位書店裏的馬克老人，對貧民的同情更加熱烈，於是他參加過一次農民的暴動，但終於失敗，於是他的思想轉過來，受了一位努力於社會事業的女子——愛妮樂的影響，而贊成了和平的手段。並且皈依了上帝。愛妮樂表示着：「在整個人飢餓之中，爲什麼自己獨得奢侈而終身？」：「不要做資本主義的奴隸，起來三相合作，去實行均等分配利益的協力勞動」。這足以代表金氏的主張。

第二位基督教社會主義的首倡者是摩里斯 John Frederick Denison Maurice，他生於一八〇五年，卒於一八七二年，他也是牧師的兒子。在劍橋大學畢業後，得了法學士的學位。一八三六—四六年間，他的著作已很引起人家的注意。一八三五年他發表「契約和束縛」，後來又將他一八五〇—五七年間的論文編成一冊，名道德與形而上哲學出版，一八四六年就從事於基督教社會主義運動，也是一位中心人物。他訂定「基督教社會主義」這名詞，做了勞動大學的校長，開會大都在他家裏，而且充當會議的主席，生平著作很多，

一八六九年的社會道德 Social Morality 也是其中之一，其主要觀點可列於下：

一 摩理斯在參加勞得羅召集的縫工合作社發起的會議以後，他發表了一些意見：「照我看來，這是唯一的辦法，一般都以競爭爲天經地義，這是一種謊話，我們應該拿合作替代罷工，除此以外，沒有別的辦法。當然我不說雇工和被雇者的關係是不正當的，……我不敢斷言工資制度一定不能把這關係表示出來，但現在這關係卻已經被毀滅了，所謂工資支付不過是一種騙術而已，這是很顯然的。……我的看法是第一叫人悔改，第二要給他一個表示悔改的機會，……這是我對縫工合作社的意見」。

二 摩理斯對於以合作代替競爭，在他有一篇論文裏曾說過：「任何人凡承認合作的原理是比競爭更爲強固更爲誠實者，方正確地稱爲一個社會主義者，而且承認濶文，得利業，路易布郎等人們，可列入這個定義之內。又說：「競爭之進行係當爲普遍的法則，這是一個謊語，……時候已經到臨，去宣布這謊語，在文學上和行爲上都可以證實，我只見到以聯合的勞作去代替罷工，此外不見到別的方法」。

三 至於所謂真正的社會主義，摩理斯說過：「我們是宣講真正的社會主義真正的自由博愛和平等，而不是那共產主義者的肉體上死的平等和水平，乃是教會理想之精神上的平等，牠給每個人以一種平等發展的機會，而且依每個人的工作給與報酬」。

四 摩理斯的和平的性格，比其他的同志是格外慎重，在人民政治出版以後，因爲引

起了社會一些反感，他便寫了一封信給勞德羅，他說：「在上者或是在下者，有錢的或是無錢的，對於他們的是非心，我們都應該加以敬意。……叫一個人的是非心受傷，就是傷了這人，同時也傷了我們自己。……化了時間去中傷人家，這又何苦呢！金斯萊和你都富於天賦的能力，不應當一時爲感情所衝動，在我能力之內，我不讓你們如此」。

五 摩理斯對於合作教育特別注意，他會有信給勞德羅：「我和你都主張合作商業是根據基督原則的，對於這張我從來沒有改變過，而且我想以後也不改……如果我們還是和商業混在一起，那我們不但要減少我們固有的道德力量，而且足以阻止事業的進行而有餘。……我曾想過，除此以外有什麼別的方法可以發揮合作運動的原則？……照我看來，辦大學恐怕就是我們應該擔任的工作吧，而且這工作是我們能力所能辦的」。

現在要說到勞德羅 J. M. Forbes Laddow 一八二一年生於印度，一九一一年卒。他在法國很有相當久的時間，在法國波邦大學畢業，親眼見過法國革命接受過傅理葉的思想，所以他對於社會主義有着深切的認識，他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但他對於教會沒有好感，他自己說過：「我有一種天性，就是在教會中任何一派都不能與我相合」。在三位基督敎社會主義首創者中，他是一個中堅分子。有一位費尼費爾 F. J. Furnivall 說過：「勞德羅是我們基督敎社會主義運動中的真的原動力。摩理斯和其他人對於社會主義一無所知，勞氏在巴黎讀書，他什麼都知道，他不但把我集合在摩理斯身邊，他簡直領導了我們」。可見勞氏的

重要。至於他的思想，可列如左：

一 在勞得羅主編「基督教社會主義者」週刊的時候，他說明一種新的觀念已廣布於世界，他把基督教社會主義和合作治於一爐。他說：「使我們去擁護基督教的理由是他已超過工業和商業範圍的真正權力，使我們擁護社會主義的理由是他當爲十九世紀基督徒大革命的真正性質，所以社會主義的名稱只有怠惰和卑劣的人們視爲妖怪；而由最高級至最低級的社會須坦白的自承。牠本身受合作原則的支配而不是如無舵的舟在競爭大海中飄流，這就是政治經濟學家願意如此的。——那麼，實際上我們才會完成我們的工作，沒有譴責嘲笑、謗誹、輕視，而且會使我們拋棄牠，爲着我們具有實力和從事戰鬥的方法」。

二 勞德羅寫過一八三二—六七年工人階級的進步文中，曾對於合作運動的價值有着一段：「最主要的是合作運動把醉酒和公開擾亂的情形，從社中趕了出去，……慢慢地那些無足輕重的詭計，和欺詐也滅跡了，因爲這都是由勞資利益衝突而來的。……工作的固定和利益的共享，造成了人與人間的新關係，也就是一種家庭的感情」。他又說「這現狀也許不能立即改變，但新式工人已慢慢的形成，他們不但誠實，不但坦白，而且有自尊之心，有自由之意識，這是合作社所特有的」。

三 勞德羅對於教育早有注意，他曾寫過「大學的來源」，The Origin of the Collage 說明「這一點。據說在前幾年他們已經把教育計畫擬好了，不過因爲忙於合作運

動和法律問題，所以沒有進行。這一點，與摩理斯的意見非常適合，也就是勞動大學產生的原因之一。

基督教社會主義學派中，還有一位著名的人物就是尼爾 *Edward Vansittast Neale*，生於一八一〇年，卒於一八九二年。在基督教社會主義的時代，他正執行律師職務，於一八五〇年縫工合作社開幕時被吸引加入這團體，不久就被舉為委員之一。他曾受過大學教育，有名的著作為思想與自然的對照 *Analogy of thought and Nature*，這是一本連勞德羅也覺得「很難讀的書」。尼爾自從加入委員會之後，他便主張擴大範圍，他以為如縫工合作社的組織自有其價值，但要在各處一個個開辦起來，似覺收效太小，於是他主張把合作的原則注射到已經散布在全國的職工組合中去，使所有的職工組合統變為合作社。這計畫得到同意，也就在這一條道路上活動得相當努力，尤其尼爾把自己的資財來扶助事業，可惜，雖然尼爾想借重職工組合，以實現生產合作的計畫，但職工組合不能相見以誠，以及外力的壓迫，可以說效果很小，尼爾個人的損失更大。

英國一八五一年左右有一次大罷工，尼爾在大罷工中，與勞德羅和許士盡了許多的力，用他們的口和筆為勞動者請命。尼爾有篇演講詞「勞動和資本」*Labour and Capital* 把勞資間的關係分析得清清楚楚，另外一本小冊子「難道不能自己所有的來為所欲為嗎？」*May God do What will With my own* 也是對資本主的當頭棒。這小冊子上說

過：「按理，所謂主人，乃是人的領袖而不是手的雇主，……不但用語言而且要用行為來證明人類是兄弟」。

尼爾曾徧歷歐洲各國考察合作，當他從法國回來以後，他以為合作社之社與社間沒有聯絡的話，非失敗不可，於是他提出一個意見：「合作社資本應該混合，所定價格應當一律避免相互競爭，這意見被反對，於是他獨資創設中央合作經理處 Central Co-operative Agency 這經理處雖然不到幾年又趨於失敗，但這是批發合作社的真正的創意，尼爾不可磨滅的功績。

在法律上得不到協助合作社的發展是很困難的。尼爾和拉得羅都是法律專家，他們利用一位國會議員司來奈 R. A. Slaney 週旋，加以彌爾 J. S. mill 之協助，終於通過了，這也是尼爾事蹟之一。

此後國際合作聯盟，尼爾也是創意人之一，他從參加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團體起一直到他的死，是在為合作而努力的。

現在講到德國的基督教社會主義者，代表人物有萬吉特勒 Vov Rettler 他是美茲的主教 Bishop of Mainz 生於一八一一年，死於一八七七年。他接受拉賽耳的工資鐵律的學說，並同意社會民主黨的教條。他主張：上帝或教會是一切財產的最高所有人，並於勞動立法之外贊成在加特力教底庇護之下，發展生產合作事業。國家則與以財政上的援助，作

爲勞動問題解決的方法。他的目標是要一方面去削弱國家當爲教會敵人的力量，另一方面得援救勞動者再一方面可將勞動附於教會。此外，有幾位同一路線的人士如蒙芬 F.C.T. Montag，希茲 Frante Hirze，高爾平 Adolph Kolping 等，都從事於同樣的活動。後來德國萊因地方的基督教社會主義者，組織了不少的勞動者消費合作社，一九〇八年並在凱崙 Kalden 組織西德意志消費合作聯盟，一九一三年又改組爲德意志消費合作聯盟，這就是所謂凱崙派。

美國的基督教社會主義者也有很早的歷史，在一八七二到一八八九年代中，就有具體的組織。二十世紀中，也有不少團體，其中有羅遜堡茲 Waltes Rauschenbach 他著有基督教與社會危機 Christianity and the social crisis，社會制度基督教化 Christianizing the social order 等。他說過：「基督教徒承認愛錢如命係萬惡之源，並要求革除貪財者和暴斂者的教籍。資本主義社會教育爲自己幸福而嗜愛金錢，並給最大的財富與用爲暴斂獨占的人們；因此有兩個精神支配了現代爲生活的奮鬥，那就是基督的精神和馬蒙（財神）的精神。……如果一個是基督徒的，別一個便是反基督徒了……在最廣博和最緊張的愛欲活動中，我們分擔的應該是一種社會的集合行動；使現在經濟生活的組織變爲一種新的制度，這個制度係建立於基督教的平等權利原則的上面，經濟力的平等分配，共同福利的最高權互助，和互役的法則，善良意志之不受阻礙，均充溢於人類中」。

在日本的基督教社會主義中有一位賀川豐彥，他著過「基督教社會主義論」，同時寫過一本基督教與經濟改造，係一九三六年在美國 Colgate—Rochester 神學院的四篇講演稿擴充而成。有英文譯本，名 Brotherhood Economics 在這本書裏很能表現一個基督教社會主義者的理論體系，他說明了現代社會的混亂及經濟改革的需要，引徵了聖經上的語句，指出基督的七個生活因子的教誨，對現代唯物論經濟學說加以批評，說明了理想經濟社會發展與基督教友愛精神發展的關係，又歷述基督教徒所成立的各種公社的經過，然後說到近代合作運動以及各種合作的形態之組織與功能，及他理想中的合作國家組織的計畫，也就是賀川豐彥的理想社會的目標。最後，他對於建立世界和平的意見指出戰爭的經濟因素，主張以發展國際合作，國際合作信用，國際合作貿易，世界經濟會議等合作方式，解決國際間的經濟糾紛，消弭戰端扶植人類的友愛精神，以促成永久和平的出現。

賀川豐彥氏對合作國家的組織，可以分列幾點於下：

一 現代議會組織雖然帶有民主的性質，但缺乏力量以阻止大眾的無產階級化，無力從災禍及不景氣中挽救他們，這就是因為議會只留意於立法問題，忽略了人民生活問題。爲了改變這種機構合作的國家則應有兩個議會，名之曰產業議會及社會議會，另外設一個內閣。

二 合作國家的一切基礎都在合作聯合會之上，聯合會的目的是在從目前剝削制度下解救本國的產業，而引導到計畫經濟的路。其組織應包括七個部門：第一爲衛生與保險組

織；第二爲生產者合作社；第三是產銷合作社；第四是信用合作社；第五是共濟合作社；如教育，職業介紹，社會福利諸事；第六爲公事業的合作；第七爲消費者合作社。這七種合作在一個聯合會之中配合起來，同時注意到一種全般的研究，要求合理化。要避免浪費，及一個組織從別個組織損失中獲取利潤諸事。

三 產業議會的議員應由七種合作聯合組織中選舉出來，至於牠的任務，第一應考慮到產業本身問題，將一切有關國民經濟生活諸事項加以研究，不使他成爲營利主義，還須研究社會議會的議案，其次應考慮如何使資本主義制度下所發展的龐大生產機構來受合作的管理，也就是將私人財產制度轉變爲合作財產制度，又次產業議會應討論賦稅問題及與公共管理下的企業的關係問題。

四 社會議會是對宗教、思想、藝術、教育、文化、音樂、道德等問題，研討的機關，而不是一個產業議會所能包括的；所以有此必要，同時，產業議會的議案應當送到社會議會討論，反之社會議會的議案亦復應當一樣的辦理方能合理。

五 有了產業議會和社會議會，於是可以選舉國務員構成一個內閣，這是行政的權力，對國家負其責任，實現有效的產業民主政治，也就是合作的理想的社會的政治的經濟的制度。

四 基督教合作思想的批判

總觀基督教社會主義思想根源，學派的形成，及諸先驅的合作思想，我們知道他們與合作主義的關係，無論在理論上和行動上都有深切的關聯，但是這不是說基督教社會主義與合作主義的不可分性，現在舉出幾點來作爲一個比較：

一 基督教社會主義者在教義中所找到的根據，在理論上說來是不甚完全的。那一些斷片的描寫，差不多都是對當時社會的寫真，而不是一種理想的生活，尤其是對於勞動階級的同情，這種同情，不是構成合作主義的唯一道路。合作主義是雙方面的連鎖的，也就是包括個人和社會的。個人對多數的同情是一件事，犧牲個人救濟社會又是一件事，那是人道主義者慈善家，而不是合作主義的本來面目，只有視個人與社會的人作一個整體，個人本位與社會本位調和一致，才是合作的真精神；所以在那些教義中以及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呼籲中所表現的同情心，只是一個接近合作主義的因素，不過也正因爲有這樣一種因素的存在，使得基督教社會主義的方策採用合作路線。

二 基督教社會主義者是事先有了一個信仰，然後來運用合作主義，他們的信仰是上帝，是教義，合作在他們看來不過是一種方策，一個實施計畫，他們很明白那一種信仰與教義是不能夠發生偉大的力量來；所以不得不有適當的行動。他們與合作主義有一點相同的就是和平，他們反對激烈的鬭爭，所以他們採用合作的方法，同時，合作被他們採用以後，也就發揚光大起來，因爲基督教的羣衆很多，一種主張一經他們採用，就有了廣大的

維護者，所以在過去合作的發展史上有着不可磨滅的功績。因此，我們對於這一點，應當注意基督教社會主義決不是合作主義，過去的場面只是兩種主義的結合，相互利用，相互發展，合作的源流是科學是哲學而不是宗教。

三 基督教社會主義的史蹟已成了過去，在近代的社會主義運動中以及今後的紀錄中，他們是不會有什麼光榮發射出來的，天堂上帝已經不適用於二十世紀人的頭腦，哲學與科學將取宗教的權威而代之，同時合作主義也已經建立了牠自己的理論目標和方略，他必然地以哲學和科學為基礎，以合作化的社會為目標，同時採用合作體系為方略。這些比起十九世紀年代雖進步了，可是基督教社會主義學派的勢力是退化了。他們將在這進步和退化中，撒開了手，雖然他們雙方面的感情並沒有破裂，他們也不會有什麼了不起的衝突，可是他們只有各走一條道路了。

最後，基督教社會主義在推行合作主義的歷程上還有一點值得提出的，就是他們的精神的偉大，誠如一位作者 C. E. Reyer 所說：「在過去半紀中我們的社會生活大大的改變了，這些試驗也許很微小，而且終歸於失敗，但其中卻有一種力量潛伏着，如果一個人覺到了過去社會生活的不變，以及這些試驗中的力量，那他一定要相信這些人還沒有得到他們應得的稱許，因為他們在顯著的失敗和不絕的失望中還是敢作敢為」。所以合作主義者對於這樣的精神，還有保持的必要。

第九章 生產合作學派

一 生產合作學派的產生

生產合作的思想產生於法國，那是兩個客觀條件之下孕育出來的，第一就是法國的第三次革命，第二是法國工業還停滯在幼稚的階段。

關於法國第三次革命是在一八四八年左右，那時民衆從壓迫和欺騙中解放出來，民衆實行普選，也就是直接參加政治，這一運動促成了一般民衆的覺醒，政治的自由平等已經從這裏得到了。但是過去所受的壓迫，除開政治壓迫以外，還有經濟上的壓迫，爲解除這種痛苦，不是政治革命可以辦得到的，於是促起他們對於合作方式的注意。

關於產業方面，在十八世紀中葉，法國的工業已放出資本主義的光芒，可是一七五六至六三的七年戰爭把廣大的殖民地丟掉，中間經過許多困難直到一八二〇年才漸漸走入佳境，當時雖然有許多工業已步入機器工業的地域特別是毛織業，可是其他部門大都是抄襲過去工場手工業的型式而進行，於是一般感覺得經濟壓迫的工人和小業主漸漸有採用團結

方式的必要，這也是促成他們對於生產合作的注意。

生產合作有了這兩個歷史的前提，自然產生了一時蓬勃的生產合作的思想，在一八四八年至一八五一年可謂法國合作生產合作的黃金時代。這一時代，政府方面積極提倡並設立了一個勞動委員會 *Commission de gouvernement pour le travail* 計畫有關勞動問題，自然合作也在內。又於一八四八年七月議會通過一個議案，撥款三百萬元貸放於生產合作社。思想家方面，有畢起和古唐，尤其是路易布郎，他在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後居政府要員，熱心提倡，所以當時法國的生產合作社有如雨後春筍，各種部門的工人都風起雲湧起來組織他們的合作社。

本來生產合作是由直接生產者勞工們自己組織起來的，他們的目的，就是要反對資本主，消滅工錢制度，使生產工具歸勞動者所有。他們要實現經濟的自由平等，他們想從這樣的組織中改造社會，成爲社會的共和 *Republique Sociale*。所以他們的理想是很高尚的。換言之，他們不是爲了單單的解救勞動者的經濟痛苦，也不是仿效資本主義的方式使缺乏資本的勞動者通通變成資本主，他們更不是贊成利潤生產的制度，以擴大勞動者的利潤獲得與積蓄，反之，他們是要用生產合作的方式來管理產業，收回勞動者的全部利潤，廢止剝削，從而改造整個的社會，以達到真正的徹底的產業的德謨克拉西制度。因之，生產合作的思想是有其一貫的主張和遠大的目標的，不論其過去的成就若何，方式是否適

宜，然而這種主張在合作思想中不能不給與適當的地位。也就是說，生產合作應當成立一個學派，這是毫無疑義的。

二 法國的生產合作思想

前面已經說過：生產合作是以法國爲其發源地，所以我們首先講法國的生產合作思想。

法國的生產合作思想，首先要提到的，就是傅理葉。傅理葉本來是法國初期的合作思想家，同時也有人視之爲法國生產合作之父，因爲傅理葉的主張，雖然受了朗吉很大的影響，可是在他所要推行的「法朗齊」中，對於生產一項是特別注意的，甚至有不承認其與消費合作有所關聯者，波亞桑就是一個例子。實在說來，傅理葉的法朗齊制度是消費與生產並重的，他是希望社員們自己生產，自己消費。所以季特說：「我們還沒有實現傅氏主張的完全的合作社，即合作社的兩面，聯合生產及消費，而且我們也不能知道是否可以實現的。不過從這個空想的法朗斯召，卻找到了兩條路，一條創設了生產合作社，一條成立了消費合作社」。足見傅理葉的原來主張是消費與生產並重，而把他這主張割裂分道揚鑣，實在是一種錯誤。所以我們嚴格的說來，祇能認傅氏爲法國合作運動主義而不能說他是生產合作學派的創始者，這是應當留意的。

法國真正的生產合作的創始者，應當是舉起 Philipp Bucher 他生於一七九一年，卒於一八六八年。他最初是聖西門派週報「生產者」的助理編輯，承受了聖西門的思想。同時他又是熱情的天主教徒，不久他又脫離他們的思想範圍，構成他自己的思想體系。舉起的思想的結晶就在推行生產合作社以謀勞動者境遇的改造，從而採用和平的方式使社會變革。他這種主張在一八三一年的一個日報歐洲人 L'Européen 上發表過。綜合舉氏的主要思想，可以歸結到下列幾點：

一 舉起的根本思想是基於自然科學的進化觀和宗教的博愛主義，所以他也不主張用激烈的革命方法，而想用和平的手段以努力於社會的改革。

二 舉起對於私人所有權是很尊重的，同時對於公共的集體的所有權的存在也認為必要。照他的意見，勞動是所有權的源泉，根據這種理想，凡是所有權人逝世後其財產繼承人應當是社會，而不是不勞而獲的個人。

三 舉起對於社會的改造經他研究以後，其結論是主張組織生產合作社。一八三一年他所發表的計畫如下：

「同一職業的若干工人組成一種特別的合作社，而由一種包含下列各重要內容的契約，將他們結合起來：

(一) 社員全體都為企業者。並公推社員一二人為會社對外簽名負責的代表。

(二)各以其勞動傳與會社，依各業行規或以日計或以件計，更因各人之技巧熟練與否而定工資之高下。

(三)將相當於中間企業者每日所提取的數目積存下來當作純利以百分之二十充會社基金餘數用為救濟及根據勞動比例分配與各社員。

(四)因此所增加的基金是不能以任何方式分配的，永為會社所有然而這並不是社員不能退社而是新的社員一天一天增加使會社變為永久的組織，所以這種不屬於個人的基金不是繼承法的對象。這種社有的不可轉移的不可分散的資金之創立與擴充在結社中是有他重大的意義的因為這樣的一種會社才可以為工人階級創造一個有希望的將來，否則也就和商業公司沒有分別，只能予會社的創立者以利益，其非當初即已加入的人不免要受損失因為牠將被少數創立者所把持當作侵略的工具。

(五)會社不能僱用非社員的工人工作一年以上，一年以後會社必得將那些因業務擴充而增加的工人加入為社員。

四 畢起對於這樣的計畫，明知將遇着一個極大的困難，這就是資金的缺乏。若士的生產合作社將因此而難於長成，所以他主張應由國家設立一種貸款與工人生產合作社的銀行。

畢起的理想第一次實行是在一八三一年九月八日，較羅須特爾先鋒社早一十三年。照他的主張所創立的組織是巴黎木工生產合作社，其社章曾在「歐洲人」上發表過，但是，因為資本的缺乏沒有見諸實行。第二年又創立金細工業者合作社，該社得存續到一八七三年。不過他所最重視的是共有基金，這就是所謂神聖的東西，為任何人所有，但不歸屬於任何人者。這種理由，不為一般社員所理解，終因於社員被利己觀念所支配，竟將基金分配淨盡。這件事使畢起非常的失望。此後他脫離實際運動，從事著作以終其生。

畢起的實驗雖然失敗，可是他的理想是很高尚的，而且是純粹的生產合作社。這與傅理業的理想不同。而且畢起與傅理業也沒有思想上的淵源，所以畢起被稱為生產合作社的始祖。

路易布朗 Louis Blanc 與畢起同被稱為生產合作的創始人，可是兩人之間並沒有思想上的關係，各人都是根據自己的研究而有其獨立的主張。

布朗生於一八一三年，死於一八八二年，他出生在西班牙馬德里。幼年時與母親同居，後來在巴黎研究學問，曾受完全的教育，二十六歲的時候，他創辦一種雜誌名進步 Revue du Progres，不久該報就成為當時最進步的民主主義的機關報。一八三九年布朗在該報陸續發表他主要的代表作——勞動組織論 Organisation du Travail 次年把原發行單行本此書一出使布朗及其思想，一躍而為當時思想界的中心勢力到了三月革命的時候「勞

「動組織」一名詞已成爲思想界與勞動界中一種極流行的名詞，除了這一本名著之外，他又會著革命十年史 *Histoire de dix ans* (1811—1840) 也是歷史家所推崇的名著。

布朗在一八四八年參加革命，成爲法國臨時政府的要人。他要求政府設立一個勞動與進步部 *Ministry of Labor and progress* 後來又被視爲反革命而被迫逃往英國。一八七〇年拿破崙第三政府傾覆，一八七一年返國被選爲國會極左傾的議員。迄巴黎公社擡頭，因反對暴動而失去革命的威望，然而仍有相當的勢力。至於布朗的主要思想，可以分爲幾點列左：

一 布朗在「業務組織論中」首先就反對自由競爭，他以爲一切的罪惡均由於自由競爭而起，現在的社會是以自由競爭爲基礎的，人們都爲利己主義所支配，所以不能達到他們的目的，至於競爭對於勞動者有什麼關係呢？這就是將他的工作放在拍賣場中去拍賣，結果是必然的貧困不堪。

二 布朗和各社會思想家先輩們的意見一樣，重視人類的幸福和進步社會最高的目標就在於此，社會的進步應使每個人對他最高的心靈道德和生理的發育獲得必需的工具，而且每個人具有一個機會去發揮他的完全的人格，社會怎樣能夠保證這種機會呢，布朗以爲社會必需轉變爲友愛的制度，一切的人們應當視爲一個大家庭的成員同時政府也應建立於公共意志之上。

三 爲達到上述的目的，過去的社會思想家都是主張着向特權階級去要求，或是單純的各別的從下而上來推動其理想，在布朗的意見是相反的，他主張不必禱求富人們的垂憐，只有從勞動者身上求團結自救，所以他有一句名言「組織起來對抗貧困」，同時這種組織工作應當運用政治力量來推動，才能作有效的發展。這兩點是布朗的特見而被認爲當時的第一人。

四 布朗理想的實施的具體方法，就是社會工廠 *Ateliers Sociaux Social Workshop* 所謂社會工廠，就是一種生產合作的組織，使從事於同一產業的勞動者團結起來，勞動者即是經營者，而且採取民主的制度。不過在初辦之時，勞動者缺乏資本及工具，應由政府來供給，也就是使國家負擔着貧民的銀行的任務，第一年因各勞動者不能充分認識各人的才能須由政府職員來領導，從第二年以後即無須政府干預可以互選職員自行管理。

五 各社會工廠應有較高的聯合，形成一個保險公司，以各廠利益之一部作爲保險費，以便彌補任何個別社會工廠的偶然損失。布朗以爲這種社會工廠也將勝利的向前發展，而且社會工廠漸次的和平的把私營工廠吸收過來，任何突然的或痛苦的激烈變化都用不着，無論資本公司或職工都被社會工廠的利益吸引過來，這樣國家就成了唯一的產業組織者。「競爭的原則被合作的原則取而代之」。一到私人企業消滅以後，社會主義國家便呈現出來了。

六 布朗對於社會工廠中生產及分配所採取的原則是「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他不相信每個的天才是平等的，而且承認人類的權力和能力有極大的差異，所以理想上社會的發展應該使各個人可完全的發揮他的能力。至於平等則僅僅是比較的，只有每個人根據上帝在他自己組織的社會中所簽定的規律而後方有真正的平等出現，這個規律就是「盡他的能力去生產，依他的需要去消費」。

布朗是一個主張利用政治力量來推行他的理想的人，所以他又主張由國家先來設立國營工廠 *Ateliers Nationaux* 以資提倡。當一八四八年時他堅決的提出他的主張，當時大多數的政治家都反對他，結果通過這樣的決議，而且集合了十二萬人。可惜實行的人不得力而且為政敵所暗算，不久全失敗了，前後實驗不過六個月的工夫。雖然，他的功績是很大的。我們可以說，由大規模的共同生產的生產合作的思想，要算是布朗所創立的。

現在要說另外一個生產合作的理想家古唐 *Jean-Baptiste Andre Godin*。他是傅理葉式生產合作的最真實的繼承者，生於一八一七年法國北部的愛斯窪地方 *Esquéhédes (arsine)*，他受過小學教育。十一歲就在他父親的工廠中做工，一直到十八歲到其他的工廠去實習，三年以後回到父親的工廠中工作。二十三歲父親去世，以數千佛朗的遺產開辦一所火爐工廠。當時規模極小，只雇用二個工人。隨後火爐銷路大增，廠務發展，一八四六年

將工廠遷到吉士cuisse (cuisse)，工人增至二十三人。一八五九年開始實行傅理葉的計畫，建築新村。一八八〇年改名為吉士家庭生產合作社 Le Familistère de Suisse。到一八八七年有工人一千五百二十六人，營業額達三百五十萬法郎。除了上述的實驗以外，古唐還從事著作，一八七一年出版有社會問題之解決 *Solutions Sociales* (巴黎版) 這是他的思想的代表作。另外還有許多小冊子行世。臨死之前還有關於勞工問題的著作，在死後出版。

古唐除實驗他的理想占住他大半生的光陰以外，還從事過政治工作。一八六九年他被選為吉士地方的議長，一八七一年又當選為吉士市長，直到一八七六年為止。總計他一生所主張的所實行的有下列諸點：

一 古唐對於勞動者的情況是從實際的體念中得來，他深知勞動者的痛苦，所以他說：「我明白的看出工人們的困苦情形和他們的需要來，我從這種困苦的生活中下了決心，誓為他們盡力，雖然我不能自信有如何大的魄力，但如果有一天我的地位比普通工人為高，我必設法去提高工人們的生活，同時增進勞動者的效果」。

二 根於上述的主張，古唐在創立的吉士工廠中實現一個計畫，即是改善工人的待遇，扶持工人使盈餘公平分配與勞動者，逐漸成為社員，並且訓練工人從事經營及管理，所以吉士合作社中工人的工作時間由每天十四小時減為十一小時，工資以最公平的合理的

方法計算，又訂定一種疾病基金，同時建築了若干設備以期工人在工廠中能夠過着較好的生活，而最重要的就是盈餘分配的結果使工人成爲合作社的股東。

三 古唐對於盈餘分配的方法是它一個很有名的供獻，他的理論是社會的組織應基於「資本」「勞動」和「才能」三者的聯合；所以社會的盈餘也應照這三者分配之。也就是社會所有的盈餘除付營業費用及股息外，其淨利以四分之三給資本與勞動，其餘四分之一給才能，而資本與勞動又以新的方法來計算，結果，該社工人很迅速的成了該社的主人翁了。

四 古唐的計畫不僅是一個生產社成爲工人所有而已，他還要仿照法朗斯召的方式成立一個新村，這也就是他被認爲傅理葉最真實的信徒的原由，在這一個家庭中有一個很大的建築，有各種的設備如食堂寄兒所圖書室等等，簡直就是一座社會家庭 *Le Palais Social*。在這裏面消費的部門也很注意，工人們感覺非常便利。

總觀古唐的各種設施，他顯然是抱有很大的理想，一面實現了工人日夜所求的股東的身分，一面又實現了傅理葉多年所渴望的試驗的成功，這二個特色就使古唐在生產合作學派中占了一個很重要的地位。

關於工廠移轉於工人的理想在當時不僅是古唐從事實施，還有幾位都會實驗過。例如法國另有一位拉克來 *Leclair* 他是繪畫工廠廠主，一八三八年就召集工人組織互助會

社。此外英國有約伯特 L. Joubert 的製紙工廠，和湯姆蓀 Thomson 的羅紗製造工廠，都已由資本家交還了工人。湯姆蓀的工廠是一八八六年轉移的，當時的價值是二萬鎊的估價，一部分由基金歸還，一部分則改爲五釐利息的借款，這都是出於湯姆蓀自己的意思。至於他內部的管理與古唐的吉士社頗有相似的地方，不過古唐對於仿照法朗斯召的方形村的實行是比較特出的；所以古唐在生產合作學派中應佔較重要的地位。

法國的生產合作運動中凡有幾個值得敘述的先驅者，這些都是對於生產合作的發展上有着不可磨滅的功績。例如拉帕 Benjamin Rappeil，他是相信生產合作的前途光明的，在他去世時，將一百四十萬法郎的遺產指定專作爲扶持生產合作事業的專款，專借給巴黎境內的生產合作社。此項專款最初幾年經營不善，損失約二十萬法郎，隨後加以限制，嚴加管理，成績漸著。又有一位叫做馬樂的 Faustin Moigneu，也曾捐助五十萬法郎交付法蘭西勞動者生產合作銀行，以扶持生產合作事業。拉伯和馬樂兩君雖然在學術上沒有什麼貢獻，不能作爲生產合作學派中的人物，可是其對於生產合作的信仰是超人的，所以也列於法國生產合作思想家之後。

以上所述是法國的生產合作學派中的立基於勞動者之上的一支派，此外還有一派是農村的民主制的生產合作的支派，那便是克爾賈 M. Kergall 所領導的農村生產合作社。

克爾賈是法國的農村合作的理論家，他一向擔任法國農業新提加聯合會的委員，主持

一個雜誌叫做「農村民主制」*Démocratie Rural*，他是主張以農村合作尤其是農村生產合作爲基礎來從事於社會改造的工作的；所以他應當成爲生產派中之另一支派。現在把克爾賈的主張摘要於下：

一 克爾賈的思想的出發點是要改造現代的社會當從農村下手，農村改造的最高目標是在農村中造成一種合於現代思潮的民主制，而實行此種民主制於農村中的方法就是農村合作運動，例如在法國的所謂農業新提加就是這種制度的實例。

二 克爾賈所主張的農村合作是一種混合的人的組織包括農村中各種階級富農貧農都應當加入互相扶助，克爾賈以爲這種各階級的混合組織，才可以造成一種真正的新社會，所以他說農村民民主義者，是現代社會運動的先驅，自由的合作社是改造和變革社會的勢力。

三 克爾賈特別對於調和各階級一點感覺興趣，他認爲過去國家主義與個人主義都陷於偏激的錯誤，「祇有自由的合作社才提出正當的圓滿的社會綱領，他們不因個人而犧牲國家，也不因國家而犧牲個人，兩者是相互關聯的。他企圖二個不可少的因素之實際的調和一致由此來解決社會問題」。

四 說到農村合作的效用，克爾賈以爲這種合作組織不僅在消費方面不是造成階級鬭爭的學校，在積極方面還給於農村人民以一種職業的教育，俾知改良農業生產；一種政治

的教育，俾知運用普選權，一種道德的教育，俾知自助助人，所以他說合作學派，也可稱之為社會連帶主義派。對集產主義與自由及博愛之基督教的教義都是憎惡的，對於國家徵服個人的偶像崇拜也是反對的，而且可以說，農村合作社的概念是一種為生活的聯合的宗派與階級鬭爭是立於相對的地位，他是個人主義與集產主義的綜合。

五 克爾賈對於消費合作是不甚贊成的，他以為消費合作社只能用於城市方面，為一班「小的消費者階級」謀利益，不知不覺中形成一種「階級的組織」，於是合作所特有的將人類連鎖的效能，也因此而消失了。因為這種他所認為只是「小消費者階級」的「階級組織」，即使不致成為階級鬭爭的工具，至少他將引導各階級各自孤立，而阻止了階級的聯合。克爾賈認為凡是對於資產階級的絕緣和排除的方法，不僅是從社會的觀點上，就是經濟的觀點上也是有害無益的。因此，消費合作的經濟的目的也常因此而不能達到。

六 克爾賈對於勞動組合的效用，也是表示着悲觀的。因為這種組合不僅是階級的組織，而且是階級鬭爭的工具，他們對工場主宣戰，企圖同盟罷工，然而十之八九不得成功。即算有些微收穫，也不過是與工場主的利害的妥協，所以勞動組合對於社會問題是不能得到解決的。

以上是克爾賈的思想大要，這在法國尼墨學派盛行的區域，他的混合組織的主張，應當是一個很重要的提示了。

三 其他各國的生產合作思潮

生產合作在其他各國也有過一番熱烈的運動和實驗，在德國開歐洲大陸生產合作思想之最先倡導人要稱是阿柏林，次之爲拉塞爾，達衛，和維哥稷司克諸人，在英國有潑龍開脫，范德雷和芬勒諸人，在意大利有彼左澤羅，蓋帝，和莫莉諸人。這些人，大都是思想家兼實行家。他們一方面從理論上說明生產合作的根據，一方面從實際上倡導生產合作組織。以下略爲說明他們的生平及思想要點：

歐洲大陸思想最早的人是阿柏林 *Tot Friedrich Oberlin* 他生於一七四〇年，卒於一八二六年。他的父親是教授，他曾研究神學並任牧師職務，始終在斯丹塔地方工作，那是一塊寬廣的山谷盆地，而且有歷史上的價值；因爲當歐洲三十年宗教戰爭的時候，當地人民都被驅逐，後爲法德及意大利人從新移入，於是在文化方面有着許多的缺點暴露出來。阿柏林不斷的努力於他的職務以外，對於社會工作異常努力。

阿柏林的思想是農業合作。他的方針，首先着重在農業，他認爲農業是唯一的生產根源，他倡導農田和草地的排水灌溉工程使荒蕪的土地變爲有用的田地，又注意施肥工作使農作物得以生長，他又提倡畜牧事業，使農村副產增加，他修築道路擴展交通使與附近的都市相聯絡，尤其是使農產物得以暢銷於市場。

阿柏林注意農業以後，又注意於工業的發展，他曾提倡手工業棉織工業，爲了普遍化起見。他提倡生產教育，設立職業學校，使工業技術能夠從根本上發展起來。

阿柏林所辦的事業很多，有農會，有倉庫，也有購買合作社和信用合作社。總之，他是不應被人忘記的一個合作先驅者。希樂塞 Robert Schüssler 便是專門研究阿柏林學說的人。

德國的另一位生產合作者是拉塞爾，他的事業和影響爲世人所熟知。他生於一八二五年，卒於一八六四年。他不僅在德國有地位，就在世界的社會運動中也有其崇尚的地位，他的主要思想有幾點：

一 拉塞爾的根本思想是工資鐵律，所謂工資鐵律，就是說工資的決定結果將以勞動者及其家庭之生活費爲標準，因爲人口的增加常較食糧的增加率爲大。但增加達到相當程度，常受低額的工銀率所抑制，工銀的增大人口也隨之增多。此種結果依競爭工銀的人數加多，反之則減少，因依於供求的法則，工資必在標準線上，勞動者因受工資鐵律的支配而被牠所束縛，所以「廢絕現在的競爭的資本主義制度，是脫去此鐵律的唯一道路」。

二 拉塞爾改造社會解放勞動者的方法，就是生產合作社。他說：「使工人階級成爲自己的雇主，就是一個唯一的消除共虛決定勞動工資的無情的工資鐵律的方法，工人階級變成了自己的企業家時工資和經營之利潤間的差別就不存在了，一般所謂工資也完全而且

乾脆地消滅了勞動的成果替代了勞動的報酬」。

三 拉氏既然要以生產合作社來解放勞動者，爲了推行便利計，於是他主張以政治力量來推動，所以他說：「因着國家的扶掖而變爲可能的自由的個人的結社是使工人們離志沙漠的唯一道路」，同時爲了達到這一個目的，對於國家的機構也應當走到民主的組織，他說：「這事情只有藉普通直接選舉權之力才能辦到，當德意志的立法機關是由普通直接選舉權產生出來的時候，你們才可以使國家擔負這種義務，到了那時候這種要求將提出於立法機關，……到了那時那些了解你們地位和專心於你們事業的人具有精鋼一般光輝燦爛的知識站在你們一邊，並且保護你們的利益」。

四 拉氏因爲主張生產合作，所以對於許爾志的信用原料供給合作的主張是不贊成的，而且眼光看得相當遠大。他說：「第一我們的實業之必須的演進是以大工業代替職工的小工業，這種演進每天都把更多的職工拋入嚴格意義的工人階級之內，而爲大製造廠和大企業所雇用」——由這裏所發生的結果是即使許爾志所宣傳的結社——信用和原料合作——幫助職工能夠得到這種結社的利益也爲數漸少爲數甚微，這還只是一個結果，第二個和第一個有連帶的關係比較第一個更爲重要他的內容是在漸取小規模而代之的大規模生產的效能之前極力掙扎的職工也不能希望從信用和原料的社中得到什麼幫助」。

五 拉塞爾在德國的革命的初期是相當的有着地位，他的主要著作有勞動者計畫 *Arbe*

elter-Programm 和公開答辯書 Offreses Antwortschreiben 引起了當時社會上尤其是勞動者們的同情和熱烈的擁護，所以生產合作的思想在一八七五年德國社會勞動黨製定的哥達綱領中很顯明的規定了「德國社會勞動黨要求國家資助設立生產合作社而在勞動民衆的民主支配之下，以謀社會問題之解決在工業與農業中應興辦許多生產合作社為將來集體勞動的社會主義組織之基礎」。這綱領的思想可以說完全是承受了拉塞爾的。

德國的另一位思想家是達衛 Gertud David，生於一八七二年。他從一八九六年起就從事於合作運動，一九〇五年在美澤 Mainzer 創立許多生產合作社和消費及信用等社，他又創設社會合作月報，編輯「合作先驅者」，並著有「社會主義與合作運動」一如何建立婦女勞動消費合作社」等書；對於勞動者生產合作鼓吹甚力。

還有一位德國的生產合作的擁護者維哥稷司克 Wilitz Wygodzinski 生於一八六九年卒於一九二一年，他是一個農業合作理論家曾和奧古斯特穆勒同著有「德國之合作制度」。

英國的生產合作思想主要的在農業方面，以潑龍開脫為最著名的人物。潑氏是愛爾蘭人，生於一八五四年，卒於一九三二年。他曾在美國牧場服務十年，所以自由民主的思想很濃厚。他一八八九年回到愛爾蘭，見着農民的苦痛，他便決心從事於合作運動。起初從事於宣傳工作，一八九四年成立了愛爾蘭農業組織會社，這是一個宣傳指導同時又是農民直接參加的合作團體。在這團體中表現出幾點特徵：第一潑氏是要以合作社的方法來拯救

愛爾蘭的人民的愚昧和被統治的痛苦，他要以自助助人的精神來喚醒愛爾蘭人民的靈魂；第二潑氏的手段是以合作樹立人民的自治基礎，一方面訓練農民學習自己管理自己的事情，一方面又以經濟的出路以號召農民得到更好的生活；第三潑氏的時代是充滿了政治黨派之爭的時候，但他完全是從實際的下層工作開始，他排除一切政治的束縛，不參加任何政黨的運動而從民衆中着手，這也是一個創見，值得特別注意的。此外潑氏在工作進行中受了不少的艱難困苦，但他絲毫不爲所動，堅苦卓絕，以謀事業的發展，因此，潑龍開脫的名字也就爲世界合作社所共同景仰了。

和潑龍開脫同時而且同一志願，參加潑氏所發起的另一位合作者是芬勒，他是愛爾蘭的一個教士，對於愛爾蘭農業合作運動也有很大的貢獻。

英國的農業生產合作倡導者中有一位范德雷 J. S. Vandeleur 是值得一提的。他是一個地主，在一八二三年聽了渦文的演講以後，有志實際推行渦文的主張，以自己的土地設立合作農場，並請了一位合作者名叫克雷格 F. Craig 從事經營，成績不算壞，但是因爲范德雷負了債而將土地出賣，這一合作農場的壽命也就終止了。

除了上述諸人外，經濟學者彌爾 John Stuart Mill 生於一八〇六年，卒於一八七三年，也是贊成生產合作之一人。他雖然是一個自由主義者，但與聖西門派相當接近，對於英國合作社法之頒布與有力焉。

在英國合作社法第一次提交國會的時候，國會爲了要明瞭合作運動本身有無存在的價值，於是邀請彌爾爲臨時顧問，當時提案的人都起恐慌，以爲他是將要反對的，但出人意料之外，在報告書中，他說：「公司法在各方面阻止了工人階級的改良，公司法不允許任何工業中工人根據合作原則經營自己的事，無論他們的錢是自己的或是借來的，這是公司法對於工人們最大的打擊」。又說：「現在工人們已經組織了合作社以經營他們所熟知的事，在合作社中他們都是工作者，無論就他們自己的利益或社會的利益言，這是工人階級利用儲蓄的最好辦法」。後來。在他們的政治經濟學第三版序文中已聲明他不反對社會主義，所以季特教授曾指出：「在政治經濟學中有好些篇幅論及勞動階級共享利益問題，而尤注意於生產合作的組織，他極力稱頌這組織以爲這是達到他所稱爲高尚理想即工傭階級解放的初步」。

在意大利的生產合作的主張者中，我們可以首先指出彼左澤羅 Bizzozzo 來。彼氏生於一八五七年，曾在美國 Michigan 之農業大學得農業經濟博士學位，他在各地講農業經濟及合作多年，而且創設流動講座，多處廣事宣傳，尤其對於合作事業宣揚最力。一八九六到九八年中，他在馬傑省 Maiche 設立流動講座，並創立生產合作社。同時特別在拜馬省 Parna 努力宣傳組織合作社。他一方面是拜馬省的農業及森林經濟委員會之首長，同時又是該省農業生產合作社的領袖，經過合作社而獲得農具機械及優良種籽者約三千餘人，

每年可得盈餘約四百萬立爾 Lira。此外，對於農事教育也有很好的成績，如指導農民，製造肥料，種植荳料苜蓿以及瑞士牛的輸入，森林的栽培，並且設立了許多信用合作社，這是當時一種偉大的成就，引起了社會人士的注意和外國人士的參觀。一八九五年盧查蒂與波氏見面，認為這是意大利的前途的光明。

彼左澤羅曾寫一本「農業合作十八年」，描寫他在拜馬省內所創辦的農業合作。他的結論是：「合作社之創立可謂走向勝利的道路，但如參加合作社的人對合作缺乏認識，則無成功之望。明白的說，合作社在物質和精神兩方面都是極大的資產，此外還有許多利益非吾人所能想像，可惜若干合作社中具有真正合作意義者太少，有不少的合作社不免帶有許多色彩，有紅，有黃，有黑，至於真正的顏色應為白色。合作社是要一切合理化，例如價值計算的公正明確，居間商人的廢除，個人及全體利益的收獲，整個經濟及其發展人地位的提高，——這些合作的優美的理想，——一種社會的友愛。」

意大利還有兩位生產合作的主導者一為蓋帝 Gatti 一為莫莉 Mori 蓋帝是著名教授，曾著有社會主義與農業一書，認為合作非常重要，而且是農業經營的模範。莫莉也是意大利的農業合作倡導者，一八八六年左右，他曾以自己的土地作地租合作社的試驗，都有其光榮的一頁。

四 生產合作學派的沒落及其前途

生產合作學派的思想既如前述，我們知道他之所以能夠成爲一個思想的學派，就是因爲他有改造社會的目的，而不能單單的一種救濟的辦法；所以在各種合作社中，如信用合作就不能成爲一學派，因爲在信用合作諸先驅中如許爾志雷發巽等，都是個人主義的思想家，許爾志只是要把所有的個人變爲資本家。他常說：「非資本家的第一個職分是將他自己變爲一個資本家」。雷發巽則只是要實現其道德的薰陶。而兩人都否定現存的制度，這是一個很大的缺點。誠然，不若生產合作先驅們的意象之高尙遠大，所以在本書內，生產合作可以列爲學派之一，而把信用合作從略的原因就在此。

生產合作固然可以成爲一個學派，但在法國以及其他各國生產合作學派的理論家和實驗者可以說是相當的貧乏的，這當然是因爲生產合作本身上有不易解決的缺點在。分析起來可得理論上及實施上的若干要點如次：

一 先就理論方面說，生產合作與現在的社會制度犯上同樣的重大的錯誤，這就是營利主義。我們知道營利主義，不是社會道德的問題而是整個社會制度的問題，朝着營利主義進行必將引起社會各部門的競爭混亂，破壞等等罪惡，那麼恰恰與合作主義所要實現的社會的真連鎖背道而馳；所以生產合作在理論上是不能認爲合理的。

二 有人說生產合作不一定是營利主義的，因為勞動是價值的源泉，物品的價值應由勞動者全部收回才算合理，過去的剩餘價值都被資本主剝削而去，生產合作的目的只在把資本主在勞動者身上拿去的剩餘價值取回，仍舊交付與實際從事生產的原來的勞動者。這種理由自然也很覺得充足，不過在這一小場合中來看是合理的，但是就社會整個來看，這些小場合都在社會上不是要相互競爭嗎？不是在追逐最高的利潤嗎？所以他的營利性是不可避免的。

三 更有人說，生產的初步是將小場合的剩餘價值收回，而將來則要實行生產制度的德謨克拉西，由工人來管理全般的產業，那麼相互競爭的事就可以避免。這也是一種有力的辯護。可是在這樣的社會制度中有幾種危險：第一是社會上除了生產者外，其餘不直接參加勞動的人，就要被統治，甚至被壓迫；第二是社會的生產方針將依生產者的意見而轉移，則或許有不能滿足人類需求的可能，而且仍舊有視利潤率為轉移的可能。這都是整個社會中不合理的現象，因此生產合作學派在理論上是有其缺憾的。

現在再就實際上而言

一 首先最大的困難就是資本的缺乏。在工業的場合，建築原料機器等等，無一不需要相當數量的資本，完全由勞動者積蓄起來自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何況工業發達日新月異，而規模亦大。決非少數資本所可辦，那麼生產合作的發展上受到極大的困難是無疑義的。

二 管理的人才問題也是極難解決的，工人們本來各自平等，同時受教育的成分較少，

經營的經驗也缺乏，對於工廠管理極為困難，過去因此而失敗的很多，所以生產合作社的管理問題也是局限生產合作發展的一個事實上的原因。

生產合作既然有理論上和事實上的困難，自然沒有什麼發展可言。雖然有許多國家的農業生產合作頗有成績，但這些社如前面所說是帶有利害性的，也就不能成為真正的合作主義的基本組織，這是顯而易見的事實，所以單純的生產合作無論是工業生產或農業生產，其前途一定是很暗淡的。

不過我們又得注意，單純的生產合作沒有前途，並不是說合作主義之下，生產事業沒有發展的希望。反之，合作的生產事業仍舊很重要的，其與今日所行的方式之不同點，就在是否系統化的問題。所謂系統化即使合作社的組織統一起來，打破過去以業務為分類組織的辦法。過去是經營生產事業稱為生產合作，經營消費業務稱消費合作，各自獨立，各不相謀，於是生產與消費分離，各成系統，各成派別。例如消費合作社由其聯合組織批發社經營工業農業，又如生產合作社由聯合會在各地設立銷售處等等，都是分道揚鑣的辦法，雖然近年來有促起兩方面的聯合的建議，但究竟還不是徹底的辦法，因為消費者不參加生產經營，生產者不參加消費經營，都是不徹底的，不能滿足的合作方式；所以最好的最新的辦法就是整個的系統化，完全以地域為標準，從事合作社的組織，經營一切業務，其非單位社所能辦理者，由聯合社辦理，使其組織混和，業務混和，然後真正的合作新村可以實現，這才是生產合作學派的真正的前途，也就是生產合作學派的消失。

第十章 近代合作思潮的趨向

一 近代合作思想的演變

在本書第一講裏面，對於合作思想的發展，已經說了一個大概。以後各講又將初期的合作思想和各學派，都作一個簡要的說明。可以說，合作思潮發展的路向已經明白了。他們各有所長，各有所限制，各有其歷史的背景，各有其發展的園地；所以在合作思想史上都有光榮的記載，也都有其應有的地位。

不過思想自然是發展的，過去的合作思想既然各有其特點，那麼未來的合作思潮是走向誰的路呢？是在諸學派之中選擇一條適當的路呢？還是各地的環境不同而各走各的路呢？這一問題，我在第一講裏面已經提出今日的合作思想一定會要走到合理化，科學化和哲學化的道路，現在我還要提出一個名詞，就是系統化。這就是說，合作思想發展到今日，他已經明白了各種單一路線的不合理，只能作爲一種策略，而不是目的；例如在產業發達的國家，按提倡消費合作社着手；在農業國家從農業合作着手，這些路線缺乏普遍性，

自然不能普遍的發展；所以未來的合作學派一定是一個從多方面的考察得來的一個系統的路線。這一新路線要在任何地域，任何國家，任何社會都可以適用。可以使人民都走上合作的路，可以使人類的一切活動不離開合作的原則，不僅是經濟要實行合作，就是自治自衛和公益都應以合作方式來辦理，更要在一個系統中來施行。更進一步說就是思想方面，也要整個的浸染在合作的濃液裏，合作成了人們的理想根據，同時又成了人們的思想方法。人們可以拿這一種理論轉化為方法，分析一切的對象，那時候，合作的發展，才算是有具體的而全面的發展，否則都是支離破碎的局面。因此，我們知道近代合作思潮的趨向，一定是走到系統化。凡是局部的，偏狹的，單一的學派和路線，都要消失其光輝而趨於沒落。同時純以片面事實為基礎所產生的理論，也將隨着時代的輪子成為過去，而走到一個新的階段，這是毫無疑問的。

所謂合作思想的新階段的形成，事實上業已開始，近代合作思想家許多的見解已經有這樣的趨向。例如格隆菲爾德，托馬，福格，亞倫，以及姆納鄧納慈等，都有這一種傾向在裏面。

先就格隆菲爾德 Ernst Grünfeld 來說，他是哈萊地方的大學教授，生於一八八三年，向來研究農業及國民經濟問題。一九一二年服過兵役以後，就任東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的幫辦，辦理東亞經濟事宜，因此得以旅行中國、朝鮮、滿洲，從事考察。他的著作很

多，對於合作制度的研究更爲豐富，大多發表在一九二三年出版的合作通訊刊物。他曾與格爾凱 (Dr. T. Von Gierke) 希爾伯郎德 (Dr. K. Heldebrand) 合著「合作手冊」，凡四卷。一九二四年又與漢斯穆勒，衛布及卡塞 (T. Carraw) 等合著「現在社會組織」一書。他的最主要思想有兩點：一是他對於合作的認識不限於經濟的方面，他認爲，合作足以「使所屬的社員之經濟的社會的及政治的地位向上，其結果對於其社會的構成上也必有其相當的變化」。二是他從各方面的來考察合作的業務，他曾把各種的合作方式都加以研討。他所下的合作的定義，不僅是要能夠用於消費合作社和生產合作社，而且要能夠用於農業合作社和城市裏中產階級所組織成的合作社。他以爲特別是農業合作社，並不是純粹的經濟運動。「這裏的合作活動，無論在什麼地方，也無論在何種方式之下，不是和農業界的政治行動聯合，就是一種有倫理的社會的性格的東西」。

亞爾培托馬 (Albert Thomas) 生於一八七八年，他曾入高等師範學校，後爲講師，尤致力於勞工問題及社會問題的研究。一九一四年後，幾次當選爲賽納河委員及糧食部工作。一九一九年擔任了國際勞工局局長的職務。托馬的著作很多，第一次發表的是「俄羅斯，一種有殖民能力的民族」，負有歷史的政治的，社會的見解。此後他常和波亞桑戈蒙等人從事合作文化工作。他又參加過若干法國的和國際的勞工會議及合作會議，他每次都提出很有價值的報告，他對於合作的重要觀念，是站在較新的立場上來作慎密的觀察。

與托馬同時而且共同努力的人是福格博士 (Dr. G. Faugnet)，他是國際勞工局合作部的主任，他和托馬的主張是非常的接近的。他們的合作思想就是走入上面所述的系統化的傾向。他們要進行糾正過去局部的錯誤，這一表現最顯著的就是一九二四年在干特城國合作聯盟會提出的一篇關於「各種合作方式間的關係」的重要論文。因為這篇論文，大會通過了一個決議案，認為：「一切與資本的結社有分別的，無論那一種方式的合作結社所共有的特點，各國合作者的看法，並不盡同」。大會在建議對於各種方式的合作社間之關係，予以詳細的研究之時，深信可以在這種關係之繼續的進展中，看出一種並非利而為滿足需要的有全國性和國際性的經濟條件存在。因為這種關係，大會特別希望合作運動對於下列的一個有非常重要意義的行動方式加以注意！消費合作社和農業合作社間很應該建立一種直接的有機的關係，使城市和鄉村中的「生產的消費者 (Consummateurs-Producteurs)」結合於一個地方的和全國的範疇內，而且在國際方面，應使工業國和農業國也在他們的勞動與生活的條件之相互的尊重基礎上結合起來」。大會的結論很肯定地表示它的信念說：「由於各種不同的合作方式之連繫，使合作運動能把它在工業勞動以及農業勞動的組織中有人將人類的尊嚴，自由的活動，勞動上的自治性和技術進步。集體活動予以調協的性能表示出來」。

在國際勞工局中，也有一個報告，這報告是福格的手筆：「一切已經成立或正在組織

的混合會社都不出下列的公共基礎：A 一面是農業合作社，他一面是消費合作社，兩面以絕對的平等相結合，因此兩面或兩個團體得以同等的成分以組織公共企業的資本，在混合會社的大會中或其內部的各機關中，兩方都有同數目的代表，企業的贏餘亦分爲相等的兩部，次之，每個團體取其中之一部分配合於其社員，分配方法一則以出貨多少爲比例，一則以購貨多少爲標準；B 公共企業在執行牠的中間人職務時，無論對於雙方之那一面（或雙方之任何一面的會員），都照私人商業中間人一樣的辦法，這就是說：無論買入與賣出，全以市價爲標準，牠因此所得的粗利益也與私人商業中間人所得的利益相當，在這粗利益中，減去了企業普通費用，留下來的就是贏餘，從贏餘中取出一部分作爲社會公積金，以甘所餘退回雙方；C 公共企業不專執行商業的中間人的職務而已，還於它的買入賣出的事情外兼做變形（Transformation）純化（Affinage）整齊（Conditionnement）的工作，這樣一來，於純粹的商業的粗利之上又加入了一種工業的粗利，至其贏餘分配的方法，則仍依舊，因此混合會社除代替了私人商業的中間人在貨物的流通程序上做了一種有用的事務外，並於可能的範圍內使貨物經過技術方面的改善，銷售時更加有利，贏餘數目相等地分配於生產業組織與消費組織二者，其贏餘較私人商業中間人所得之純利爲多或少，要看合作組織所實現的技術的進步較之商業的通常方法如何而定，買收也和賣出一樣仍以市價爲標準，免除商業協定上複雜的爭論而歸於通常的形式。次之，企業的經理人由兩造所選代

表充任，他們的職務不在於相反利益之均等的基礎上，而同以公共利益為標準，這所謂公共利益是公共企業的技術上的效能之增加與通常費用之減少，是這種混合會社之組織方式，事實上北美合衆國法國捷克斯拉夫等國已經用一種獨立的形態在模擬着，而英國的批發合作社以及新西蘭佃農會社（Association des Fermiers de Néo-zelande）全部的實行了。新西蘭佃農會社的成績，更可引人注意，它使我們想到這種方式完全是為利益之調和必需接受的方式」。

從上面的報告，可知福格是在頌揚一種混合的合作組織。但是我們還得注意，他所謂混合不是真正的混合型，也就正如他自己所說的。「我們是不贊成那預言經濟界之將來的完全合作主義」一樣，還沒有到徹底的程度。

亞倫（Sir Thomas W. Allen）是英國一位前進的合作者，生於一八六四年，他是國際合作聯盟的執行委員，新錫蘭生產合作社（New Zealand Produce Association）的指導者。新錫蘭生產合作社是由英格蘭批發合作社及新錫蘭合作社所共同組織，是求生產與消費聯系的會社，當然亞倫是一個同樣主張的人。他說：「合作是集合同中近代最偉大的工具之一，這個，我們在生產與消費合作社裏大家明白而且實行過，……改善經濟世界而入於一種新經濟制度所施用的許多和平勢力之中，合作要居於第一位」。又說：「觀於世界合作的現狀，形式各有不同，且帶有互相抵觸的性質，……消費合作社與生產合作社須互

相愛護而存在，否則，力量薄弱，各有共同的敵人；任各有的目標去重造生產與商務的制度，若二者聯合起來，以一種相連的諒解與自願心，去抵抗外面一切困難，則世界市場整個的制度行將改變，並與世界上有一個商業道德的新概念，在世界市場上生產合作者與消費合作者間的情形不是衝突的，是調和的，其間有基本的結合，有共同的目標，他們對生活界有某種事物較之於純粹政治的學理更加實用些，這就是全部經濟範圍中的政治事務。這一事實所表現的，就是為普遍的服務而表現合作，購買，合作生產，合作市場所組成的大共和國的可能性」。

姆納鄧納慈，(G. Mundana) 是羅馬尼亞合作聯合會的主席，國際合作聯盟的執行委員，從前他在羅馬尼亞從事勞動合作及消費合作運動，嗣後因該國發生農業恐慌，便致力於農業合作，他的名著是「合作學說史」，對於混合型的生產與消費聯合的合作組織是同情的。他曾說過：「我們把合作分為消費者的合作社和生產者的合作社時，曾經添上一個混合的形態，特別是在農村合作中為然。這種農村合作社運動，生產者的性質占優勝，而且我們曾經說過消費者和生產者只是一種從個人而言的不同階層，所以我們這種分類並沒有把兩個不同的集團使之對立的意思在，只是說在一個合作社中社員或以消費者的資格結合起來，或以生產者的資格結合起來。亞爾培托馬所用的『城市與農村之生產的消費者』，正表示這種意義的一個頂好的名詞」。

近代合作思想家，除了上述諸人外，如刻爾曼（Kulmann）羅斯伯利（Rosebery）格白哈特（Gehard）等人，都有相似的傾向。就在前述諸學派中如都德邦色，凱格爾等，尤其是漢斯穆勒，曾經提出混合型（Cooperatives Mixtas）的名詞來；所以歸納起來說，近代合作思想的趨向不外乎兩點：一是合作意義的多方面的了解，不限於經濟方面，而涉及人類生活的各部門；一是合作業務的混合聯系，不偏於生產，也不偏於消費，而求兩種人類生活基本的整團配合。當然，這是一種進步的趨勢。

說到這裏，我們不能忘記在中國的合作者的努力。在民國十九年的時候，南京市的許多消費合作社發起組織一所批發合作社，計開聯席會議四次。在第四次會中，提出組織南京市合作聯合社的議案，這裏面是計畫着包括消費合作和生產合作的團體，在一個系統之下活動着。當時有幾篇文章是這一傾向的理論的說明，載在中央日報合作週刊上面。有一篇題目是「合作組織系統化的建立」，中間有幾段比較重要的：「自羅須特爾先鋒社創立以來，合作種子已瀰漫於全世界，合作組織已徧於全球，但以上述（系統化）的原則觀察起來，大都是任其發展的無系統狀態。在同一區域，可以有無數種的聯合會，同一合作社可以加入二個以上的聯合；同一性質同一路線的工作要分作幾種聯合來進行，加入聯合出乎牠們的自由，聯合之組織，也就可以與不會加入的合作社絕對不發生關係。最有趣味的是同一立場，同一路線同一目標，而竟有互相衝突的事實，更有使合作組織中一部失卻牠的

效用，變成與合作恰恰相反的組織。凡此種種，都是在現今合作組織系統化未曾建立的國家的事實表現；因此，我們深覺得那種現象的確是很令人痛心的。無論它們的商業活動如何轟轟烈烈，這種弊病還是不能抹煞」。該文後面又提出：「在現實的合作制度下，既然說不上合作系統化，那麼我們所謂系統化自然是未來的。這一未來的系統，我覺得要具備下列兩個大前提：一、所有的各種合作社（如消費合作，生產合作，信用合作，利用合作，運銷合作……）要完全包括在一個組織系統裏面，二、所有的合作機能（如：商業活動組織工作教育工作……）要一概歸於一個組織系統裏面按步就班的進行。……根據上述內部的組織應當如下所述：（甲）縣或市聯合合作社設：一、批發部；二、生產部；三、銀行部；四、保險部；五、運銷部；六、利用部；七、指導部；八、教育部；各種性質的合作社受各該所屬部之指揮及交在活動。任指導、教育兩部統轄該縣市內全體合作社。（乙）省或特別市聯合社設：一、生產部；二、分配部；三、信用部；四、指導部；五、教育部；以生產部統轄縣市聯合社之生產部及利用部以分配部統轄縣市聯合會之批發部及運銷部，以信用部統轄縣市聯合社之銀行部及保險部。（丙）全國聯合總社組織較大設：一、經濟委員會；二、指導委員會；三、教育委員會。經濟委員會之下設：一、生產部；二、信用部；三、分配部；四、國際貿易部；各部職務如其名而全國一切設計與方針統統取決於這最高機關，而這最高機關都又是受全國合作社的委託，從這一個組織系統下觀察，至

少可以得到下面幾點效用：一、一區域的合作社作一個總結合力量雄厚，關係密切；二、商業活動與組織工作及教育工作可以不必分開合作社也不必加入一個以上的聯合會。三、各合作社的效能可以儘量發揚而且可以得到充分的保障。四、各種的合作社都可以找到出路，互相連繫活動。五、整理的工作可以有計畫有步驟來推行。六、國民經濟生活可以整個的放在合作制度之上」。

民國二十一年三省總司令部農村金融救濟處的報告中，也有一篇「模範合作社組織方略」。這中間提出同一的主張，而把一縣或數縣的區域作爲對象，計畫着系統化的合作制度。更規定了組織與活動的諸原則。

民國二十三年七月有一篇「合作的分類及名稱的統一運動」，刊載在農村週刊上，這是想發動一個廢除過去分立的非系統化的制度。這中間說：「本來合作社之分類完全是爲了研究及政府監督的便利，若就事實而言，根本無分類的可能。消費生產和信用各種的業務均爲社員所需要，社員自然不能同時加入五個合作社，況現下各地的合作社都注意兼營，因此更無分類的必要；所以最正確的見解是一個混合的統一的名詞叫做『某某地方某某責任合作社』……我們希望大家掀開一種名稱的統一運動，這種運動的內容是：第一、學術上，法律上的分類只限於業務的性質，不涉及合作社的本身，換言之不使合作社的社務成爲業務的附屬物，反之，要使社務成爲組織的永恆的骨幹，而以業務爲活動上適時代的

機輪；第二、無論是農村合作社或是城市的合作社，一律以地爲名，除開責任在名稱上註明外，業務性質一律不用，這是要使合作社成爲最混和的完整的適民衆要求的法寶」。該文最後是說：「合作者大家起來對這一個運動下一番功夫才是」。

現在要說到一些事實的努力。在民國二十四年四省農民銀行因各省合作主管機關，尙未成立，直接指導組織，曾規定一種農村合作社聯合辦事處的辦法。該章程第三條規定：「本處以宣傳合作主義，推廣合作組織，及辦理所屬各社之共同事業爲目的……。」又第十條規定：「本處按區域內之實際需要得設信用利用運銷供給各部，其經營方法另以各種業務規則規定之」。這一類型在漢口市付諸實施，例如該市第一聯合辦事處是幾個農村合作社聯合而成，所經營的業務有動產抵押，有供給部，有碾米部，這就是一種具體的混合型的表現。

民國二十五年一月，豫鄂皖贛四省農村合作委員會及中國農民銀行等機關在武昌舉行第二屆工作討論會，通過一個重要的議案，這就是組織類的第一案。案由是：「擬請統一農村合作社名稱責任重訂合作社組織系統俾機構嚴整效能宏大以適應國民經濟建設之需要案」，決議是：「一、農村合作社組織一律採統一制，不依業務分類，組社，其名稱除標明縣名外，依合作社所在地命名，例如某縣（某某地名）農村合作社；二、農村合作社責任一律採保證制，不另於社名上標明；三、農村合作社應分設宣傳金融交易利用各部，但

宣傳部必須設立；四、合作社須有三部以上之事業計畫，方得申請登記，經核准登記後，如三個月內不依照計畫舉辦者撤銷其登記。五、農村合作社應特別推進利用業務其他各項業務，亦須次第完成，至其具體實施辦法，由各省合作主管機關根據當地實況擬訂之」。這一議案決定以後，在「農村合作月報」上有一篇「論新型合作社之創建」，他認為「……我們引為最大快慰的是它能徹底而痛快地把中外合作理論家所爭論不決的和各地實際指導者所感覺煩惱的兼營問題解決了」。同時在「合作與農村」月刊上也有一文：「論農村合作社組織採取統一制問題」，說明統一制之必要以後，「得到一個結論：合作組織採取統一制是為建立完整合作化體系，增厚民衆偉大力量、消除一切反民衆利益的惡勢力，建立有計畫有秩序的新經濟機構，以便在統一的意志與整齊的步伐下，加速的準備着大戰前夕和革命前夕應有的工作，藉圖進一步完成復興民族改造社會的偉大使命」。

新型的合作社運動發動以後，在江西的南昌有一度試驗。據「合作與農村」月刊第二期「南昌縣合作事業的新動向」所載，差不多完全是依照上述的理論為方針而從實際上着手的。此後，經過若干年的努力和在中國合作學社的共同討論中，完成了兩種具體的工作：一是合作社法的條文中，取消了以業務為種類標準的規定，二是完成了「新縣制合作社組織大綱」。除了特別環境與需要組織專營合作社外，以系統化的合作社為實施原則。這種趨勢，和世界合作思想的趨勢是相同的，而且更加具體化。除了事業的實績還不能有什麼

特殊成就以外，就理論和方式說，我們可以大膽的承認這是合作的最高型；因此，世界合作思潮的必將趨於一致，是可以斷言的。

二 近代合作主義的建立

不過上述的合作思想，還沒有達到純正的體系化的地步，於是合作主義的建立又將應運而生了。

我們不難知道：合作的意義擴大到人類生活的各方面，不是一個偶然的結果，而是從理論中得來的。同時合作型式的演變成爲混合組織，也不是一種空想，而是由理論與實踐中得來的真理。乃至合作的目的的純正化，更是一種必有的推斷的結果，這些因素，就必然地構成了一個主義。

所謂主義，就是一種特殊的主張。照韋布斯特字典中所註解爲：「主義是一種區別性的學說和實施」。中山先生也說過：「主義就是一種思想，一種信仰，一種力量」。事實上它是一個理論，一個目標，一個方略所結合而成爲一種主張，這主張必須包括三大要素，而且一貫的存在，才能成爲一個主義，否則那是盲從的幻想的，空洞的東西。那麼合作主義的建立，必須由這三要素的發展才能建立起來。

先就名詞上來說，近代的合作思想家已經採用合作主義來表示其最完全的意義。如達

衛 Ednard David 是德國的政治家，社會民主黨的領袖，生於一八六三年，一九一八年革命後爲諾斯克內閣之一員，著有社會主義與農業，爲國際學術界所重視。他就是用「合作主義」的名稱的一人。又如前面各講所說的尼墨學派的季特、都德那色、拉維紐、波亞桑、德國的費飛爾、威爾伯蘭特等等，乃至日本的合作者如千石與太郎、那須皓、篠田七郎等，都是同樣的主張。他們拿合作作爲一種主義的用意，有幾點：一是表示合作有其一貫的主張，本身已到了一種健全的程度，只有用這一個名稱——主義，才能表示其完整的意義；二是表示合作與現代流行的其他主義有不同的地方，而避免成爲其他主義的附庸；所以同時大多數的合作學者又提出中立性的特色，表示對於政治色彩是不干預，也就不偏不倚，獨行其是的意思。因此就世界合作思想的趨勢言，合作已成爲世界所公認的一個主義了。

次就合作理論而言，這要歸功於尼墨學派，因爲他們極力提倡連鎖學說，他是從宇宙中抽釋一個自然的公律，——連鎖法則，來建立合作的理論基礎。季特教授認爲連鎖有兩個歷史源頭：一是神學，一是科學，同時也曾提到一些哲學上連鎖的論證，於是連鎖法則，就成爲合作主義的學理基礎。連鎖學說一天天發展的結果，牠的理論也發揚光大起來，牠固然在歷史上有過神學的色彩，但在科學昌明的今日，神學已失去其地位，於是科學成爲連鎖最有力的根據。但是僅是科學還不能算是普遍的整體的根據，於是在哲學上又發現了牠的根源。牠從希臘哲學中有了一派流傳的系統，由盧西巴斯，德謨頡利圖，伊壁

鳩魯等的學說演變而來，再加上畢達哥拉斯的數的哲學，於是連鎖學說除了科學外，又有哲學的源頭。兩個源頭到了中世紀的道爾頓手裏，已是趨於合流了。至於近世，哲學與科學已經到了統一的階段，更足以證明連鎖學說的合理性，因此，作為合作主義的學理基礎的連鎖學說，就有了真實的理論根據了。牠是集結過去合作思想的大成，也是以哲學與科學充實起來的真理。

次就合作方式來說，在本書第二講裏，就已經指出了早期合作思想家的主張是多方面的，是混合的，他們是生產與消費並重，尤其是相互間的混合與聯系。如柏勒司的產業會社，濶文的理想村，傅理葉的方形村等等莫不是生產與消費的全面合作；所以合作方式的混合型是合作祖先的遺產。至於後來的所謂消費派生產派，都是在沒有統一的合作系統之前，依於客觀環境所發生的結果，正因其如此，所以適用於工業國家的就不適用於農業國家。到了今日，基於合作理論的闡明，合作方式也就自然趨於混合型了，這是從理論與實踐雙方發展的結果。

再就合作的目標而言，在合作祖先，也已經有其原則的決定，他們是希望一個和平的互愛的社會。到了季特，更加具體化起來，規定了若干具體的意見。此外如波亞桑的合作共和，以及英美學派所強調的合作民主等等，都逐漸明朗化，因之，合作的理想的社會的構成，便有一種理想的推斷。自然，這一種推斷，不是憑空虛構，而是基於理論以及方式

而測定的；所以合作的理想也就成爲一致的目標。

合作思想發展的結果，在這一百餘年來，可以說是有了很良好的成績，牠有了普遍的基礎，有了真確的理論，有了適用的方法，又有了高尚的目標，這些要素，就構成了一個完整的主義了。

現在，爲了更加明白起見，將純正的合作主義的體系，作一個最簡要的綱目分原理、目標及方略三部分，列舉於左，作爲本書的結論：

甲 原理：（一）合作主義是一個有系統的主張，這主張包括三個要素：便是原理、目標和方略，只有用「合作主義」這名稱才能表示合作最真實最完全的意義；（二）合作主義的理論基礎是連鎖學說，「連鎖」一方面是哲學的名詞，一方面又是科學的名詞，因爲它的根源是原子論，原子論在古代哲學和近世哲學中有系統的發展，同時近世自然科學又證明了原子論在科學中的實在，因之連鎖學說得到了真實的發展；（三）連鎖學說的內容是認爲宇宙間的一切，大而至於天體地球，生物以及人類，小而至於個體分子，沒有不是原子所構成，同時原子又是電子而構成；所以宇宙間的一切，其構成形態便是一種結合，結合就是宇宙間一切存在的根本法則，這是連鎖意義的一面；（四）次之，宇宙間既然是一種結合體，則萬事萬物都在一個體系之中，也就是在一定的關係之中，絕對沒有孤立的，一切都是聯系的，這是連鎖意義的又一面；（五）又次，宇宙間的一切，原來就

是運動的，不是靜止的，由運動而生變化，由變化而生萬事萬物；所以宇宙的一切生成演變，都由運動而生，運動又依於連鎖法則而進行，這是連鎖意義的又一面；（六）連鎖學說在社會方面的應用，便是人類不是單純的孤立的，也和宇宙間萬事萬物一樣，處於一個體系之中，每一個人，是自然的人，是社會的人，又是有精神活動的人，人類既然有這種特質。就構成極為複雜的社會，人類必須適應這複雜的社會環境，一方面為個人努力，一方面又為社會努力，要在個人努力上求社會的進步，又要在社會的努力中求個人的幸福，這就是個人本位與社會本位的調和，用標語來表示時，便是「我為人人，人人為我。」（七）連鎖與合作是兩個不同的名詞，連鎖是合作主義的理論基礎，合作是連鎖的實行；連鎖是宇宙萬事萬物的共通法則，合作是至高無上的連鎖的一面，人類便應實行合作主義，追求這至高無上的連鎖形態。

乙 目標：（一）合作主義有其理想的目標，也就是現在的社會，如果依照合作主義改造之後，應當達到什麼地步，列舉起來，有幾個特徵，這些特徵並不是憑空虛構，而是根於前面原理所推斷和按照後面所述實施方略所能實現的；（二）合作理想社會的第一個特徵，就是要實行「為消費而生產」的經濟制度，廢止現在的營利主義，使一切生產都是「養民」，都是為滿足社會全體的慾求而進行；（三）合作理想社會的第二個特徵，是要實行計畫經濟，廢止現存的放任主義，一方面樹立系統的組織，一方面確立計畫，更為有

秩序的生產，以實現合理的新經濟機構；（四）合作理想社會第三個特徵，是要實行「管理衆人的事」的政治原則，並且要在經濟的平等上建立政治地位的平等，然後樹立真正的民主制度。只有真正的民主制度，才能實行新的政治原則；（五）合作理想社會的第四個特徵，是要把法律的根基放在社會的連鎖關係之上，法律要由人民來制定，它是高於政治權力的一定的行爲的軌範；（六）基於合作主義的經濟制度和政治法律等的改革，於是社會全體可以享受平等的適當的物質生活，又處於一定的合理的社會關係之中；因此，人類文化必將獲得發展的機會，而且逐漸可以統馭物質生活，那時人類幸福必然增進人人得到生存的保障與繁榮，這便是合作主義目標。

丙 方略：（一）合作主義實施的路線有三：（1）以合作方式組織民衆，訓練民衆養成民衆自治能力，建立真正之民主制度；（2）以合作系統實現合作經濟，建立有計畫有秩序之新經濟組織；（3）以合作主義確立中心思想，實現人類共存共榮之新社會。（二）合作主義的實施步驟，是首先組織單位合作社，次爲聯合社，更次爲建立「合作體系」；（三）單位合作社是合作的基層組織，也是實施的第一個步驟，入社分子必求其純潔忠實，職員必求其公正廉明，要把單位社作爲學校，訓練社員，又要把它作爲當地民衆的核心，領導民衆，所以單位社格外重要。（四）聯合社是單位社或初級聯合社的進一步的組織，是合作的高級機構，其組織須力求民主化，切防少數人的把持操縱，並應運用社員

集體的力量，以期業務的發展。(五)「合作體系」是較複雜而完備的合作組織，卻不是比聯合社更高的機關在一定的地區中，聯合社相當健全的時候，就可以轉變為一「合作體系」，於是除了經濟活動格外加強之外，並注意到政治文化等工作，把所有社會中的一切設施治為一爐，使其合作化；所以「合作體系」是第三個步驟，必須做到「合作體系」的建立，才能算是合作主義社會的形成。(六)「合作體系」中的業務活動，不是一種或數種為範圍，而是要以生活的全部合作化為目的；所以在合作體系中的業務非常複雜，所有生產分配以及信用管理等等，都要在整個計畫中來實施。(七)「合作體系」中社會活動，在政治方面則有自治的保衛糾紛的調解與裁判，以及社會福利設施等在文化方面則要提高生產教育的水準，樹立新道德和風俗習慣，達成新的生活方法。(八)合作主義在中國是在三民主義之下作為政策來推行，也就是兩種主義的結合，在不衝突，而且可以相輔相成，這是因為三民主義和合作主義的目的相同的緣故。所以就世界性而言。合作是一個主義；就中國本位而言。則係一個政策，這是中國合作者應當認識清楚的。

